



USPAC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5.HK

年報
2024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2024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5
企業管治報告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董事會報告	11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4
綜合損益表	12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8
財務概要	23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閣下 (主席)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 殿下 (常務副主席)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為常務副主席)

法比奧·法瓦塔博士

馬富軍先生

文壹川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林家禮博士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古嘉利女士

(於2024年6月25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Alhamed Mnahi F Alanezi 先生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

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

郭華東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博士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牛愛民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洪嘉禧先生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 先生

王建宇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大衛·高登·艾爾敦先生

(於2024年4月27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 (主席)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為成員)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 先生

王建宇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成員)

提名委員會

Mohamed Ben Amor 閣下 (主席)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為主席)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洪嘉禧先生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

文壹川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主席及成員)

林家禮博士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成員)

薪酬委員會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主席)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為主席)

洪嘉禧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為成員)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

王建宇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主席及成員)

林家禮博士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成員)

授權代表

Mohamed Ben Amor 閣下

鄭嘉恩女士

公司秘書

鄭嘉恩女士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3號
聖約翰大廈13樓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惠州市
惠城區
水口街道
青荔二路11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海德堡儲蓄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728號
K11 ATELIER King's Road 8樓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股份代號：1725.HK

股份代號

1725

股份名稱

洲際航天科技

公司網址

www.uspace.com



主席致辭

本人謹代表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年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A)航天業務(「航天業務」)，包括(1)衛星製造；(2)衛星零部件製造；(3)精密電子製造；(4)衛星數據應用；(5)衛星測運控；及(6)衛星發射；及(B)電子製造服務業務(「EMS業務」)，包括組裝及生產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s」)及全裝配電子產品。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在美元(「美元」)兌其他貨幣持續走強及利率高企的宏觀經濟環境下，全球市場的復甦步伐緩慢、資本市場流動資金緊絀，已對環球經濟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且，外圍環境仍然複雜，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將繼續影響國際間之貿易往來及資金流向，此等因素對環球供應鏈造成干擾，不止增加本集團的經營成本，更影響本集團的客戶對各項產品及服務的需求。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人民幣315.8百萬元，較2023年減少約32.7%，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報告期虧損約人民幣265.3百萬元，而2023年則約人民幣222.8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錄得的淨虧損增加約19.1%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產生的一般營運開支減少；及(ii)基於會計處理所計提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且其為非現金性質的綜合影響所致。

業務策略及展望

展望未來，縱然在沉重的經營壓力下，本集團依然努力不懈，積極開拓新市場，銳意以創新思維迎接挑戰，為業務帶來新的突破。

於航天業務，作為全球第一家創新工業化衛星製造商，本集團的業務核心理念為工業5.0+衛星技術(ST)，通過將工業5.0理念與衛星技術結合，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生產力，側重「人與環境」、「生態與普惠」和「衛星技術與應用」，以大幅度提高產品競爭力。本集團擁有約200,000平方呎、經最高ISO國際標準認證的10萬級和1萬級(ISO 14644-1:2015: Class 7)衛星總裝、集成與測試的航天級精密製造無塵室設施。其具備獨立的衛星系統設計、批量衛星製造、部組件生產及衛星運營能力。其年產能為500顆低軌遙感(光學、合成孔徑雷達)及通訊衛星。



主席致辭

本集團於2025年3月10日至2025年3月12日成功與國際宇航聯合會(IAF)攜手在香港舉辦第一站之「百顆衛星巡展」。該展覽展出100顆低軌衛星，隨後將計劃陸續在法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埃及等多個歐洲、美洲及中東國家巡迴展出，以推廣本集團工業5.0+ST的設計理念及其創新成果，並提升社會各界對新型衛星製造及其對社會發展的貢獻的認知度。本集團的目標是全面落實其工業5.0+ST理念，並期望於2028年前成為全球最具競爭力的衛星製造商。此外，作為其業務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計劃於2030年前建立低軌遙感及通訊衛星星座，為中東及非洲地區的社會經濟發展提供支持。

於EMS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地優化供應鏈流程、提高生產效率及調整採購策略，透過加強成本管控、深化與供應商和合作夥伴之間的緊密合作，為EMS業務取得更多穩定且高質量的資源，進一步降低營運壓力，以保持本集團競爭力和運營效率的能力。

致謝

本集團承蒙各持份者一直以來的信任及支持，本人謹此代表本公司致以由衷謝意，並將繼續與一眾董事共同努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提升其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香港，2025年3月31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基於客戶位置釐定)劃分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內地	177,715	353,275
越南	30,568	3,662
印度	30,038	27,689
香港	26,488	10,411
南韓	17,823	14,894
澳大利亞	13,008	15,375
德國	10,137	26,363
美國	6,165	9,307
奧地利	—	4,989
其他	3,861	3,098
	315,803	469,063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

於報告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EMS業務收益來自兩類主要產品。下表概述報告期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來自各類產品的收益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 年度收益			佔截至12月31日止 年度總收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變動 %	2024年	2023年 (經重列)	變動
持續經營業務						
PCBAs	230,667	294,267	(21.6)	73.0	62.7	10.3
全裝配電子產品	85,136	174,796	(51.3)	27.0	37.3	(10.3)
總計	315,803	469,063	(32.7)	100	10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PCBAs

根據內嵌PCBAs最終電子產品的用途，PCBAs可以大致應用到三大主要行業的最終電子產品，即是銀行及金融、電信及智能裝置。來自銷售PCBAs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4.3百萬元（經重列）減少約21.6%至報告期約人民幣230.7百萬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銀行及金融業的需求顯著下降。

全裝配電子產品

內嵌PCBAs（主要由本公司內部製造）的全裝配電子產品在客戶各自品牌名下或其最終客戶品牌名下銷售，主要包括移動電話、mPOS、太陽能逆變器、平板電腦及路燈控制器。來自銷售全裝配電子產品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4.8百萬元（經重列）減少約51.3%至報告期約人民幣85.1百萬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i)移動電話及平板電腦的製造商並無繼續生產新機型及下達相關新訂單而使需求減少；及(ii)與一名重要客戶終止合作所致。

按產品類型劃分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持續經營業務毛利約人民幣48.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3百萬元（經重列）減少約人民幣6.2百萬元或11.4%。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6%上升至報告期的15.2%。

	截至12月31日止 年度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 年度毛利率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變動 %	2024年 %	2023年 % (經重列)	變動 %
持續經營業務						
PCBAs	34,575	39,147	(11.7)	15.0	13.3	1.7
全裝配電子產品	13,547	15,187	(10.8)	15.9	8.7	7.2
總計	48,122	54,334	(11.4)	15.2	11.6	3.6

PCBAs

來自銷售PCBAs的毛利減少約11.7%至報告期約人民幣34.6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39.1百萬元）。毛利率上升至報告期約15.0%（2023年（經重列）：13.3%）。毛利率改善是由於更具策略性的訂單管理方針（即專注於優化訂單組合）所致，其有助減少於報告期利潤率較低的銷售佔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全裝配電子產品

銷售全裝配電子產品產生的毛利下降約10.8%至報告期約人民幣13.5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15.2百萬元)。毛利率上升至報告期約15.9%(2023年(經重列):8.7%)，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較高毛利率的新客戶收取較高價格以及原材料成本有所下降所致。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約人民幣7.1百萬元，由政府酌情補助、租金收入、服務收入及雜項收入組成。其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乃由於報告期內來自提供航天數據分析服務的服務收入上升。

其他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為匯兌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及其他。

銷售及分銷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銷售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險供款及員工福利開支)；(ii)運輸費用；(iii)就介紹客戶向銷售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及(iv)其他開支。於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15.6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20.3百萬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與收益的比率維持於非常相若水平，於報告期為約5.0%，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約4.3%(經重列)。

一般及行政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指(i)行政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險供款及員工福利開支；(ii)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iii)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v)其他費用。於報告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187.2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217.9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14.1%。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i)航天業務僱員人數下降，導致僱員福利開支減少；及(ii)與發行可換股票據(定義見下文)有關以股份為支付基礎的減少。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指航天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對航天業務相關資產按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作出人民幣87,934,000元的減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項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12,347,000元，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內，已作出減值撥回約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收取於過往年度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2023年：已就難以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出減值虧損約人民幣6.3百萬元)。

融資成本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債券、租賃負債及逾期租金利息的利息開支，而融資收入主要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淨額約人民幣17.3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17.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0.7%。融資成本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有關租賃使用權資產的利息開支減少。

所得稅(開支)/抵免

報告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0.8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3.9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報告期內來自中國及德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增加以及遞延所得稅增加。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於報告期的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98.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人民幣211.1百萬元。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使用內部資源、銀行以及其他借貸及股權融資所得款項為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以開展其日常業務。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銀行融資水平以滿足其資金需要。

流動負債淨值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161.7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339.3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0.5上升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0.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借貸、資產抵押及受限制現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123.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47.0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3.48%(2023年：3.93%)。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由物業、設備、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其中一位董事馬富軍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2023年：以物業、設備、土地使用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其中一位董事馬富軍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所抵押)。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0百萬元已抵押以取得用於向客戶合約提供的履約保證。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抵押銀行存款。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美元及歐元(「歐元」)計值。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人民幣20.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25.1百萬元)。

資本結構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153,778港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15,377,800股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於2024年5月2日，本公司與李小飛先生(「李先生」)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李先生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51港元認購30,000,000股新普通股(「5月認購事項」)。5月認購事項於2024年5月17日完成。上述新股份的總面值為300,000港元。簽訂5月認購事項認購協議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88港元。5月認購事項的淨發行價每股股份約1.50港元。有關5月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日及2024年5月17日的公告。

於2024年6月14日，本公司與任然先生(「任先生」)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任先生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01港元認購31,800,000股新普通股(「6月認購事項」)。6月認購事項已於2024年6月26日完成。上述新股份的總面值為318,000港元。簽訂6月認購事項認購協議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18港元。6月認購事項的淨發行價每股股份約1.00港元。有關6月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及2024年6月26日的公告。

於2024年10月18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即陳立忠先生(「陳先生」)及劉壽堂先生(「劉先生」))訂立兩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陳先生及劉先生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23港元認購合共71,524,000股新普通股(「10月認購事項」)。10月認購事項已於2024年11月8日完成。上述新股份的總面值為715,240港元。簽訂10月認購事項認購協議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51港元。10月認購事項的淨發行價為每股股份1.22港元。有關10月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8日及2024年11月8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全部上述認購股份皆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籌集資本的機會，並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行政開支以及航天業務的經營開支。以下載列於2024年12月31日，5月認購事項、6月認購事項及10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及其各自動用情況的概要：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用途	概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報告期內 實際動用的 概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 未動用的 概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動用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5月認購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	45,000	45,000	—	不適用
6月認購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	31,800	31,800	—	不適用
10月認購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	87,140	59,800	27,340	於2025年 6月底前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040,740港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504,074,000股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債券及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約195.9%及257.1%。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乃由於報告期內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而以其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本集團因日後進行的商業交易及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之外其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須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或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管理層不時地密切監察外匯風險。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9.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4.2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建設香港衛星運行控制及應用中心有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組合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資及(如適用)其他津貼、佣金、花紅，以及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568名持續經營業務僱員，於報告期內的總薪酬約人民幣123.8百萬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140.3百萬元)。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組合，其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本集團亦為員工安排入職及定期培訓。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85.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96.2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關乎(i)就於香港設立航天業務所訂立的裝修合約和採購及安裝合約；及(ii)衛星採購合約。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或然負債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

訴訟

本集團之三家附屬公司(即(i)航天衛星技術有限公司(「**航天衛星**」)、(ii)香港航天衛星測控有限公司(「**香港衛星測控**」)及(iii)香港航天衛星數據有限公司(「**香港衛星數據**」))(作為被告人)已分別於2024年12月9日接獲香港科技園公司作為原告人(「**原告人**」)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根據三項獨立訴訟(「**訴訟**」)發出日期為2024年12月6日之傳訊令狀連同申索背書(「**該等令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誠如各該等令狀所述，原告人聲稱向航天衛星、香港衛星測控及香港衛星數據申索(其中包括)由航天衛星、香港衛星測控及香港衛星數據分別根據租賃協議(「**該等租賃協議**」)租賃位於香港新界將軍澳駿昌街5號將軍澳工業邨數據技術中心及位於香港新界將軍澳駿昌街18號將軍澳工業邨先進製造業中心的若干物業的空置管有權以及未付租金、管理費及支出總金額約47.4百萬港元、其應計利息及其他指稱違反該等租賃協議的損害賠償。

於本年報日期，訴訟目前仍在進行中，本公司預期訴訟不會對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該等令狀及訴訟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的公告內。本公司已就針對本公司的訴訟尋求法律意見以作出抗辯。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2月3日，本公司與九天國際有限公司(「**可能認購人**」)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可能認購相關數目的新普通股(將由本公司與可能認購人釐定，預計將不少於經根據可能認購事項配發及發行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0%)。有關可能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7日的公告內。

於2025年2月4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航天衛星技術有限公司(「**Aspace**」)與國際宇航聯合會(IAF)就共同舉辦Aspace生產的100顆衛星的展覽活動訂立共同舉辦協議(「**共同舉辦協議**」)。該展覽旨在推廣普及工業化衛星製造的創新成果，以提升社會各界對新型衛星製造及其對社會發展的貢獻的認知度。有關共同舉辦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4日的公告內。

於2025年2月6日，本公司與阿拉伯信息通訊技術組織(AICTO)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攜手成為戰略合作夥伴，在衛星製造、衛星測運控及數據應用活動方面進行合作。本集團計劃於2030年前建立低軌遙感及通訊衛星星座，為中東及非洲地區的社會經濟發展提供服務。有關戰略合作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6日的公告內。

於2025年2月12日，本公司與巴林國家航天局(NSSA)就建議在衛星製造、衛星測運控及數據應用活動等領域開展合作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有關諒解備忘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2日的公告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5年2月17日，本公司已與TREEFAM Holdings L.L.C-FZ(「TREEFAM」)訂立一份採購合同(「合同」)，據此，本公司將供應而TREEFAM將採購600顆5米空間分辨率遙感衛星(型號為A-OS15-6U)。合同總價為21,000,000美元，衛星將於合同生效日期起三年內交付。有關合同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7日的公告內。

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及重大投資

於2024年6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otal United Holdings Limited(「Total United」)與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Stable Brand Limited(「Stable Brand」)訂立協議，據此，Total United有條件同意出售，而Stable Brand有條件同意收購Productive Glory Limited(「Productive Glory」)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37,387,000港元(「Productive Glory出售事項」)。Productive Glory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10月29日落實完成，且於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於Productive Glory持有任何股權，且其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由於Productive Glory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Productive Glory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有關Productive Glory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6月28日及2024年10月29日的公告內。

於2024年11月2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市弘盛昌科技有限公司(「賣方」)、惠州市隆明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與惠州市恒昌盛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協議(「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實繳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7,100,000元(「恒昌盛科技出售事項」)。由於恒昌盛科技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恒昌盛科技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有關恒昌盛科技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公告內。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及重大投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閣下 (「Ben Amor 閣下」)

Ben Amor 閣下，62歲，於2024年10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Ben Amor 閣下分別於1986年及1989年獲得Menzel Bourguiba Naval Academy (Académie Navale Menzel Bourguiba Tunisia)海洋工程文憑及高級文憑，並於2011年獲得法國國立工藝學院(Conservatoire National d'Arts et des Métiers)國際項目管理和人力資源碩士學位。Ben Amor 閣下在項目管理、技術運營、電信和信息通訊技術(ICT)開發和政策以及ICT基礎設施開發方面擁有超過30年經驗。Ben Amor 閣下自2016年起擔任阿拉伯信息通訊技術組織(AICTO)總幹事至今，該組織是阿拉伯聯盟支持下的一個專門的阿拉伯政府組織，旨在促進阿拉伯地區的ICT發展。於2011年至2015年，Ben Amor 閣下擔任突尼斯信息通訊技術部(Ministère en charge des technologies de l'Information et de la Communication)部長特別顧問，並擔任國際合作局的負責人。在此之前，Ben Amor 閣下在突尼斯電信研究機構(Tunisia Telecommunications Research and Studies Agency)擔任多個職位超過10年，其於2009年至2011年最後擔任的職位為總幹事。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 殿下 (「Al-Maktoum 殿下」)

Al-Maktoum 殿下，43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5月進一步獲委任為董事會常務副主席。

Al-Maktoum 殿下為迪拜皇室成員。Al-Maktoum 殿下持有迪拜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擁有多個領域的經驗，包括科技、航空、體育諮詢、醫療保健、教育、石油及天然氣服務、房地產、物流、農業及時裝。Al-Maktoum 殿下現為阿聯酋欖球總會主席。

法比奧·法瓦塔博士 (「法瓦塔博士」)

法瓦塔博士，63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法瓦塔博士為一名天文物理學家，自1998年起至2023年止在歐洲太空總署(「歐洲太空總署」)任職，並曾擔任不同職位及職責。彼最初為一名任職於荷蘭的歐洲太空總署技術中心的活躍科學家。自2008年起，彼於歐洲太空總署位於法國巴黎的總部負責歐洲太空總署科學計劃的戰略、協調及規劃。在出任此職位期間，彼制定歐洲太空總署科學計劃的戰略，並管理與所有持份者的互動交流。彼現時為英國倫敦帝國學院的客座教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法瓦塔博士於1985年在意大利巴勒摩大學取得物理學學位。在其研究生涯中，他曾刊發超過150篇期刊論文，其中37篇為第一作者，內容涵蓋廣泛議題，包括恒星活動、恒星形成、銀河系結構及人工智能。彼之科學文章於科學文獻中獲引用超過6,500次。

彼曾經及現時擔任多個科學政策職務，包括意大利國家天體物理研究所 (Italian National Institute for Astrophysics) 科學委員會成員及中國北京國際空間科學研究所高級顧問。彼與意大利國家天體物理研究所互有聯繫，並持續進行於天文學及科學政策方面的研究。

馬富軍先生 (「馬先生」)

馬先生，51歲，於2017年3月首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2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曾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直至2021年6月。

馬先生在電子工程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他於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期間就讀西安理工大學，並於1997年7月取得機械電子工程初級學院教育學位。於2001年3月至2011年5月期間，馬先生擔任深圳市策為電子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法定代表及董事會主席。

非執行董事

Alhamedy Mnahi F Alanezi 先生 (「Alanezi 先生」)

Alanezi 先生，59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Alanezi 先生任職阿拉伯國家聯盟總秘書處，為阿拉伯衛星通訊組織 (ARABSAT) 之主席兼行政總裁以及全球衛星運營商協會 (GSOA)、Sudatel Telecom Group, Ltd 及 SAMENA Telecommunications Council 之董事會成員。Alanezi 先生分別於1990年及2012年於法赫德國王石油與礦業大學獲得計算機工程學士學位及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Alanezi 先生於沙特阿拉伯、海灣阿拉伯國家合作委員會 (GCC) 成員國及中東以及北非之投資、銀行、財務服務及資訊科技等不同行業之建構及領先業務中擁有超過28年經驗。彼於1996年至2001年曾擔任國家商業銀行之系統開發經理，其後於2001年至2004年轉至拉傑赫銀行擔任電子商貿業務主任。Alanezi 先生之後於萬事達卡沙特阿拉伯區工作6年，任職副總經理及地區總經理，並於2011年至2014年成為Connecal之董事會成員。彼其後於2012年至2017年加入First Recycling Co. Exitcom Middle East擔任行政總裁、於2019年至2021年任職Network International之沙特阿拉伯區總經理及於2021年至2023年任職CREALOGIX之中東地區董事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費希廷格教授」)

費希廷格教授，61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費希廷格教授畢業於格拉茨技術大學，並為空間實驗學博士。自2021年9月起，費希廷格教授已為本集團航天科技發展指導委員會成員。2020年，費希廷格教授被協會行政人員學會授予「2020年度執行理事」。彼於2007年成為歐洲太空總署常駐俄羅斯聯邦代表團團長，並在2009年至2011年間，擔任歐洲太空總署勘探高級顧問。自2012年以來，彼擔任國際宇航聯合會(IAF)的執行主任。該聯合會成立於1951年，在全球範圍均有活動，旨在促進世界各地科學家之間的對話，及支持所有與空間有關的國際合作活動並保持世界各地航天人員的聯繫。

90年代初，費希廷格教授在格拉茨喬安納姆應用系統技術研究所擔任首次奧蘇載人航天飛行任務「AUSTROMIR」和後續「AUSTROMIR-E」以及「AUSTROMIR MEDF」的技術管理負責人。於1993年，彼成為荷蘭歐洲航天研究與技術中心(ESTEC)的歐洲太空總署EUROMIR-94和EUROMIR-95飛行任務管理小組的綜合成員，並最終成為莫斯科居民，擔任俄羅斯飛行任務控制中心EUROMIR-95飛行任務的運行管理負責人。彼於1997年加入歐洲太空總署，擔任載人航天、微重力和勘探項目的駐莫斯科代表。

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維格姆先生」)

維格姆先生，44歲，於2024年5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維格姆先生，獲得亞利桑那大學系統工程理學學士學位及副修數學，並在南加州大學馬歇爾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維格姆先生亦擁有密西西比大學的空間法研究生證書及特許另類投資分析協會的另類投資基礎證書。

維格姆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在特靈公司擔任銷售工程師，在技術銷售和工程解決方案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彼在金融及資本諮詢領域擁有超過18年的經驗，專注於空間、可再生能源及商業房地產等多個行業並曾參與超過10億美元的交易。維格姆先生是一位出色的公共演講家，經常在各種會議上發表演講。彼曾就波多黎各空間業的發展向波多黎各總督的航天諮詢委員會提供建議，並且是Puerto Rico Space Foundation的董事會成員。維格姆先生為於2017年成立的精品資本諮詢公司 — EN Capital的創辦人，而至今彼仍擔任總裁。彼於Mach 33 Financial Group(前稱Spaced Ventures)擔任顧問，該公司致力於通過一套全面的金融產品及服務為人類拓展空間提供融資。彼目前亦擔任Gulp Data Inc.的借貸及資本市場業務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以數據資產作抵押品的公司提供信貸。

維格姆先生過往曾於2016年至2017年擔任Clean Fund Commercial PACE Capital的業務發展高級總監，負責南加利福尼亞州的業務活動。彼於2012年至2015年擔任Nebo Capital, Inc.的業務發展高級副總裁，在商業房地產領域的籌資工作中發揮重要作用。彼於2009年至2012年擔任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的高級項目開發專員，主要負責大型分佈式發電太陽能項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瑞安女士」)

瑞安女士，73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於2024年10月進一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瑞安女士分別持有丹佛大學地理學碩士學位和史丹福大學土木工程碩士學位，並獲其母校紐約州立大學科特蘭分校授予榮譽科學博士學位。自2021年1月起，彼成為世界地理空間產業理事會(WGIC)的第二任執行董事，該理事會是由從事地理空間和地球觀測生態系統的私人公司組成的非牟利貿易協會，彼於2023年10月31日辭任該職位。彼在多個董事會和諮詢委員會任職，包括兩家初創企業Azimuth1和Data for Development Insights (D4DInsights)、生態封存信託基金、國際地球模擬中心(ICES)、國際環境遙感研討會(ISRSE)，以及國際珍古德協會(2018年至2021年)。

瑞安女士曾擔任國際衛星對地觀測委員會(CEOS)主席。彼被任命為美國地理學會榮譽院士，在2017年入選成為地理空間世界論壇名人堂的10位全球領袖之一，及於2019年榮獲美國內政部和美國國家航空暨太空總署(NASA)佩科拉獎。瑞安女士的職業生涯始於美國地質調查局(USGS)，其為美國最大的自然資源科學和民用測繪機構。於2008年至2012年間，彼為世界氣象組織(WMO)太空計劃主任，及後於2012年至2018年間，瑞安女士為瑞士日內瓦政府間地球觀測組織(GEO)秘書處主任。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 (「塔迪奇先生」)

塔迪奇先生，67歲，於2024年10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塔迪奇先生於貝爾格萊德大學哲學系修讀社會心理學並畢業。塔迪奇先生其後於貝爾格萊德大學擔任講師，及於2009年獲得迪米特里·坎特米爾基督教大學(Dimitrie Cantemir Christian University)榮譽博士學位。塔迪奇先生曾於2004年至2012年擔任塞爾維亞總統。在此之前，彼於2003年至2004年擔任塞爾維亞和黑山的國防部長，並於2000年至2003年擔任塞爾維亞和黑山的電信部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洪嘉禧先生（「洪先生」）

洪先生，69歲，於2021年7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2022年1月，進一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洪先生於2024年5月再度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彼於1980年在英國赫德斯菲爾德大學（現稱林肯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洪先生曾服務德勤中國31年，彼於2014年至2016年期間出任德勤中國主席一職，自2016年6月退任。此前，洪先生曾擔任不同的領導職位，包括德勤深圳辦公室及廣州辦公室之主管合夥人、德勤中國之中國管理團隊成員及華南區審計主管兼華南區主管合夥人（地區包括：香港、澳門、深圳、廣州、廈門及長沙）。彼亦曾任德勤國際的董事會成員。

洪先生於2004年至2014年擔任廣州註冊會計師協會顧問，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終身會員。於2006年至2011年期間，彼亦曾出任深圳市羅湖區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於彼退任德勤中國之主席職務後，中國財政部委任彼為諮詢專家。

洪先生亦擔任多家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彼目前為冠中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創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1）、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前稱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2）、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是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8）的監事會獨立監事，該公司股份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318）。

洪先生於過往三年曾任吉星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股份代號：3395，直至2024年12月止）、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8，直至2023年12月止）、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69，直至2022年7月止）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8，直至2024年12月止）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胡安 • 德 • 達爾茅 – 莫默兹先生 (「德 • 達爾茅先生」)

德 • 達爾茅先生，66歲，於2022年9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德 • 達爾茅先生於西班牙加泰羅尼亞巴塞羅那的加泰羅尼亞理工大學 (Universitat Politècnica de Catalunya) 取得機械及工業工程碩士學位。於1981年至1989年期間，彼亦分別於美國完成工商管理課程及於法國完成多學科空間研究課程。

德 • 達爾茅先生自1993年起一直為國際空間大學 (「國際空間大學」) 的教職員，在此期間，彼於2002年7月至2005年8月擔任空間研究項目主任，並於2018年9月至2021年8月出任國際空間大學校長。此外，德 • 達爾茅先生曾任不同高級管理職位，包括於2010年10月至2018年7月擔任於荷蘭的歐洲航天局通訊部部長；於2005年10月至2011年5月擔任於法國的阿麗亞娜城市社團總經理；於2005年10月至2010年9月擔任西班牙航天研究和技術中心主任；及於1988年至1992年於法國圭亞那的法國國家太空研究中心圭亞那太空中心擔任營運總監。德 • 達爾茅先生於研究、教育、推廣、營運及設施管理方面擁有逾37年的國際經驗。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 先生 (「Alsarkal 先生」)

Alsarkal 先生，45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Alsarkal 先生於1999年及2011年在迪拜高等技術學院分別獲得高級會計高級文憑及應用科學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至2022年擔任沙迦投資發展局 (Shurooq) 之執行主席。Alsarkal 先生亦於2006年至2009年任職 Al Qasba Development Authority 之行政總裁，並於1999年至2003年曾擔任沙迦電力和水務局審計主任，於2003年至2006年成為迪拜購物節之財務總監。

行政總裁

文壹川先生 (「文先生」)

文先生，60歲，於2021年6月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聯席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 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並於2023年11月調任為董事會主席。彼於2024年10月辭任執行董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自此，彼獲委任為本公司榮譽主席，並繼續擔任行政總裁及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文先生於工商管理擁有超過33年經驗。於2015年至2019年，他曾擔任香港金融資產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1993年至2013年，出任遠東國際資本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文先生於1990年至1993年期間擔任錦城管理公司副經理。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同達致高度企業管治標準，以提高企業表現、透明度及責任乃具有價值並十分重要，因其能贏取股東及公眾的信任。董事會致力專注於內部監控、充足披露以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範疇，以依循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穩健的企業管治守則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水平。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及於報告期內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並已遵守所有適用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 (a)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C.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於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期間，文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認為，由文先生同時擔任該兩項職務將為本集團提供貫徹一致的領導。

考慮到新興全球業務環境，文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專注於航天業務的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並減少董事會領導職責。自 2024 年 10 月 2 日起，(i) 文先生辭任主席及執行董事職務，但仍擔任行政總裁；(ii) Ben Amor 閣下已獲委任為主席；及 (iii) 本公司此後重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C.2.1 條項下的規定。

- (b) 於 2024 年 4 月 27 日（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大衛 • 高登 • 艾爾敦先生辭任生效日期）至 2024 年 5 月 9 日期間，本公司未有達到上市規則第 3.10A 條所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最低人數。於 2024 年 5 月 10 日，於董事人數減少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回復至佔不少於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而本公司此後已重新符合該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確認其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閣下(主席)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 殿下(常務副主席)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為常務副主席)

法比奧·法瓦塔博士

馬富軍先生

文壹川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林家禮博士(「林博士」)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古嘉利女士(「古女士」)

(於2024年6月25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Alhamedy Mnahi F Alanezi 先生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

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

郭華東教授(「郭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博士(「奧斯曼博士」)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牛愛民先生(「牛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洪嘉禧先生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 先生

王建宇教授(「王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大衛·高登·艾爾敦先生(「艾爾敦先生」)

(於2024年4月27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關連。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第2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規定，即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人數），而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恰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維格姆先生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而Ben Amor閣下及塔迪奇先生於2024年10月2日分別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均已於其相關委任日期向本公司法律顧問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香港法律方面的法律意見並已確認彼等了解作為董事的責任、適用於彼等的上市規則要求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的可能後果。

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共同負責領導、指導、監督及控制本公司事務，旨在推動本集團的長遠成功。其作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的客觀決定，以實現戰略業務目標，重點為於管理業務風險的同時創造價值。董事會亦制定內部政策以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執行董事於企業管理及專業知識上具備豐富經驗。彼等參與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討論貢獻廣泛的商業、技術及財務經驗、專業知識及國際視角。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財務、審核及公司管治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彼等參與審查本集團表現、提供獨立意見及觀點、維護企業行為標準及監控報告流程，以實現議定的企業目標及戰略目標。

董事會授予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權力及責任，以制定業務計劃、探索新業務機會、實施戰略以及管理公司日常行政及運營。透過匯報及與高級管理層會面，董事會定期主動監察及檢討所委派職能及工作任務的表現。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可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索取與董事會會議所討論事宜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及文件，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所有董事亦可接觸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負責確保已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就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提出之法律訴訟，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保險的保障範圍。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其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除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及本年報第**124至125**頁獨立核數師報告「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一段的披露外，董事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24至12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董事會及／或其委員會（後者已採納至少包含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之職能及職責之職權範圍）不斷審閱及討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政策、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履行有關上述企業管治事宜的職責，並信納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的有效性。

主席及行政總裁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1日**，文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文先生同時擔任該兩項職務將為本集團提供貫徹一致的領導。考慮到新興全球業務環境，文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專注於本集團航天業務的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並減少董事會領導職務，因此辭去主席及執行董事職務。

自**2024年10月2日**起，**Mohamed Ben Amor**閣下獲委任為主席兼執行董事，而文先生繼續擔任行政總裁一職。主席負責領導及監督董事會的表現，確保與股東的有效溝通，並代表公司與外部各方進行溝通。行政總裁通過實施董事會制定的戰略及方向監督業務的日常領導及管理。各自的職責已明確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出。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在會計、科技、金融及企業管治領域中具備廣泛專業知識及經驗的技巧嫻熟專業人士。彼等之技能、專業知識及於董事會的人數確保為董事會審議帶來有力之獨立觀點及判斷，且有關珍貴意見在董事會的決策過程中具有影響力。彼等的出席及參與亦使董事會能維持嚴格遵守財務及其他強制報告規定，並提供足夠權力制衡，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出具之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均具獨立性。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於任內已投入了足夠時間履行董事的職責及充份關注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為董事會成員就與本公司發展及事務相關的事宜進行公開討論及坦率辯論的場合。董事會定期及當有需要時舉行會議及溝通。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舉行四次定期會議。本公司在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前最少14天向所有董事發出充足通知。所有董事均獲諮詢會否將各事項納入議程中。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會議文件在各董事會定期會議日期前適時送呈所有董事。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定稿均送呈所有董事以徵求意見、批准及作為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議事程序

董事會可按其認為合適的方式召開會議處理事務、延會及以其他方式規管其會議及議事程序，並可釐定處理事務所需的法定人數（應為最少兩人，除非釐定為任何其他人數）。董事會或本公司轄下任何委員會可透過電話、電子或其他通訊設備舉行會議，以便所有相關人士參加會議。

若有任何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在利益衝突，將以實體董事會會議處理而非書面決議。倘董事與董事會會議建議所涉及的企業有關連關係，則該董事在審批該等交易時須放棄投票並不被計入會議法定人數。於有關事項中並無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應該出席董事會會議。

以下載列於報告期內所舉行的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已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閣下(主席)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0/0	—	0/0*	—	0/0*	1/1*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閣下	0/9	—	—	—	0/1	0/1
法比奧·法瓦塔博士	6/9	—	—	—	1/1	1/1
馬富軍先生	5/9	—	—	—	1/1	1/1
文壹川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9/9	—	1/1	—	1/1	0/0
林家禮博士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3/3	—	1/1	1/1	0/0	0/0
古嘉利女士 (於2024年6月25日退任)	0/5	—	—	—	0/1	0/0
非執行董事						
Alhamedy Mnahi F Alanezi先生	4/9	—	—	—	1/1	1/1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	2/9	—	—	—	0/1	1/1
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	6/6	—	—	—	0/1	0/1
郭華東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1/9	—	—	—	0/1	0/0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博士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0/9	—	—	—	0/1	0/0
牛愛民先生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3/3	—	—	—	0/0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8/9	0/0	1/1	0/0*	1/1	1/1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0/0	—	—	—	0/0	0/1
洪嘉禧先生	6/9	3/3*	1/1	1/1	1/1	1/1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	0/9	—	0/1	2/2	0/1	1/1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先生	4/9	3/3	—	—	1/1	1/1
王建宇教授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3/9	2/3	—	2/2	0/1	0/0
大衛·高登·艾爾敦先生 (於2024年4月27日辭任)	0/1	—	—	—	0/0	0/0

* 指於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董事會、董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2.7 條，於報告期內，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舉行了一次會議。

持續專業發展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在接受委任時均會獲得本公司提供的全面培訓材料，以確保彼對本集團業務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董事職責和責任和相關適用法定及監管規定有適當和充分的理解。

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和報告，以便董事履行職責及促進決策過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C.1.4 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項目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明智及相關之貢獻。本公司須負責安排及資助培訓，並適當強調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安排向全體董事提供培訓。

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即 Ben Amor 閣下、Al-Maktoum 殿下、法瓦塔博士、馬先生、Alanezi 先生、費希廷格教授、維格姆先生、瑞安女士、塔迪奇先生、洪先生、德•達爾茅先生、Alsarkal 先生、文先生、林博士、古女士、郭教授、奧斯曼博士、牛先生、艾爾敦先生及王教授)參與於企業管治、董事職責、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培訓及／或緊跟相關監管更新。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所有董事均就指定任期獲委任。各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固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 84(1) 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當時的董事(或若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均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細則第 84(2) 條進一步規定輪席退任的董事包括(就確定董事輪席退任人數而言屬必需)願意退任且不再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任何其他如此退任董事乃須輪席退任且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者，而倘有多名人士於同日成為或屬於上次重選連任為董事，則退任的董事須抽籤決定(除非彼等之間另有協議)。

細則第 83(3) 條規定，董事有權不時及在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的名額。如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上述細則條文，Ben Amor閣下、馬先生、費希廷格教授、維格姆先生、塔迪奇先生及德•達爾茅先生將於2025年5月26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以加強其效率及企業管治。本公司認同及秉持董事會成員應具備增強其履行職責質量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所有董事會委任均將根據甄選標準進行。

本公司在董事會成員的甄選過程中透過多個角度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性或其他）、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標準考慮人選，同時會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目前有一名女性董事。董事會認為性別多元化及至少有一名女董事成員的可計量目標經已達成，並將在後續為董事選擇合適候選人及就此作出推薦建議時繼續藉機會提高女性成員的比例。董事會將確保參照利益相關者的預期以及國際及當地建議最佳慣例在性別多元化方面實現適當平衡，從而實現董事會性別均等的最終目標。

本公司轄下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監控其實施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並商討可能需要之任何修訂及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同經計及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董事會的多元化令人滿意。

僱員層面多元化

本集團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其僱員於各個層面的多元化。所有僱員均一視同仁地享有平等的招聘、晉升、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男女比例為2:1。有關中國或香港的僱員組成的詳情於本年報第36至第11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下披露。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目前已達成僱員性別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各個方面。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uspace.com)。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作出的決定或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就財務匯報程序提供意見及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2024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洪先生（主席）、瑞安女士及Alsarkal先生。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會計原則及政策、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與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人員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及批准委任內部審計及其服務範圍。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所履行的工作包括：(i) 討論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審計及財務報告事項；(ii) 與外聘審計師討論審計的性質及範圍，並確定中期審查的範圍及程度；(iii)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包括當中所載的真實、公平、完整及重大財務報告判斷；(iv)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及(v) 在考慮外聘核數師的聘用條款後，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續聘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獲發審核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審核委員會之所有決定均須向董事會匯報。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年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討論審核及財務申報相關事宜。審核委員會主席於審核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會提供重大問題簡報。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年度業績於提交董事會審批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年報，並確認本年報為完整及準確，並已遵守上市規則。董事與審核委員會於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已委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概無就外聘核數師的遴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出現任何意見分歧。於報告期內，有關審計服務的核數師薪酬約人民幣**2.0**百萬元及非審計服務（包括協定程序，內部控制審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評估）約人民幣**0.2**百萬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部門，且目前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及架構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並無迫切需要在本集團建立內部審核部門。董事會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負責通過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其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就任何重大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報告並相應提供推薦建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會進行年度審查。該等系統專為管理（而非排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為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聘請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年度審查。審查工作涉及所有重大監察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該顧問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並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結果及推薦建議。董事會認為，已落實的內部監控措施屬充分及有效，可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會已制定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的政策。該政策規定了內幕消息公佈的職責、在分享非公開信息、處理謠言、無意選擇性披露、豁免披露內幕消息方面的限制，以及合規及報告程序。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其職權範圍（於**2022年12月30日**經修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與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相關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根據彼等經驗、責任等級及一般市況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及評估其表現以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以及其他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意見，並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於**2024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瑞安女士（主席）、洪先生及德•達爾茅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於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待遇及董事表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全體薪酬委員會成員均獲發薪酬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薪酬委員會之所有決定均須向董事會匯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報告期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39及4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於2024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Ben Amor閣下(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瑞安女士(主席)、洪先生及德•達爾茅先生)組成。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於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就董事退任及重選以及本公司其他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全體提名委員會成員均獲發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提名委員會之所有決定均須向董事會匯報。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提名政策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價及評估董事會的最佳組成、考慮本集團的戰略及目標，並在招聘董事會成員方面發揮關鍵作用。

甄選標準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會參考下列因素：

- (1) 誠信聲譽；
- (2) 在本集團所從事業務方面的成就及經驗；
- (3)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事務關注的承諾；



企業管治報告

- (4)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服務年期；
- (5) 資質，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6) 現有董事人數及可能需要候選人垂注的其他承諾；
- (7) 上市規則關於董事會須擁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08、3.09及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 (8)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委員會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
- (9) 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適當的其他方面。

董事提名程序

在細則及上市規則條文的規限下，若董事會認為需要新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應遵循以下程序：

- (1)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將根據甄選標準所載標準物色潛在候選人(可能請求外部代理機構及／或顧問協助進行)；
- (2) 提名委員會及／或公司秘書隨後將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候選人的履歷詳情以及該候選人與本公司及／或董事之間的關係詳情、所任董事職位、技能及經驗、需投入大量時間的其他職位以及上市規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須就任何候選人獲選進入董事會而披露的任何其他詳情；
- (3) 提名委員會隨後將就建議候選人以及委任條款及條件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4) 提名委員會應確保，建議候選人將會提高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尤其要關注性別平衡；
- (5) 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取得與建議董事有關的所有資料，以令董事會可依照上市規則第3.08、3.09及3.13條(以聯交所可能不時作出的任何修訂為準)所載因素充分評估該董事的獨立性；及
- (6) 董事會隨後將基於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進行商討並決定是否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鄭嘉恩女士自2021年6月4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董事會認為，鄭女士具備必要資歷及經驗，並具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職務。

鄭女士完成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並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變動。

第二次經修訂及重新呈列之細則可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查閱。

公司文化

獨特的公司文化源自「以人為本、科技創新；航天探索、回饋社會」的核心價值觀。此是由本集團的員工、業務夥伴和客戶所勾劃的文化。反過來，本公司的文化亦塑造了員工、策略以及奠定了本集團的運營、解決問題和開發新衛星技術的方式。

本公司的文化不但提升員工繼續貢獻工作熱情，亦有助於吸引和留住來自不同背景而有相似價值觀的新人才。品牌形象亦反過來鞏固了人心並推動了無限的創新，因此，良性競爭才能得到保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在策略規劃的過程中繼續加強其文化框架，發揮其獨特文化的優勢。此有助於本公司評估本公司可能面臨的機遇和挑戰。

股東權利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地點由董事會釐定。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58條，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者）應隨時有權以書面方式將要求發送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致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收，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要求內任何指定事務或決議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提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未能於該項要求提呈後21天內落實召開該大會，則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僅在將為主要會議地點的一個地點召開實體會議，因董事會未能落實而導致提出要求者產生的全部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補償予提出要求者。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向董事會提問

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並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的程序

股東向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決議案時須遵守細則第58條。規定及程序載於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一段。

根據細則第85條，除在大會上退任的董事外，任何人士如未獲董事推薦參選，均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獲選出任董事，除非本公司總辦事處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收到一份由妥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不包括擬獲提議推薦的人士）簽署的通知，其內表明彼擬提議推薦該人士參選董事之職，以及一份由該獲提議推薦人士所簽署表示候選意願的通知，惟作出有關通知的最短期間須至少為七日（如該通知是在為該選舉委任的股東大會通告發出後提交），且提交有關通知的期間須於指定進行選舉的股東大會的通知寄發翌日，也不得遲於有關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七日。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投資者保持有效的溝通對增強投資者關係及了解本集團業務營運、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透過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資料：

- 向全體股東送呈年度及中期業績及報告；
-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度及中期業績公告，以及刊發其他公告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股東的有效溝通橋樑。

本公司持續促進投資者關係，加強與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同時歡迎各位投資者、利益相關者及公眾的建議。如對董事會或本公司有任何詢問，可郵寄至本公司香港總部。本公司網站 (www.uspace.com) 載有關於本公司營運、表現及策略的最新資料及更新情況，供公眾瀏覽。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審核上述安排的落實情況及效果。企業網站定期更新，股東能夠透過企業網站獲得本公司最新資料。本公司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亦將於聯交所發佈的資料發佈於企業網站。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有機會與董事直接溝通。股東的質詢將在指定時間框架內回覆。根據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有關股東溝通的安排為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旨在為董事會確定是否向股東派付股息以及將予支付的股息水平提供指引。根據股息政策，在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確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應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1)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2)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需求及未來擴充計劃；
- (3) 本公司以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4)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5) 股東利益；
- (6) 稅收考量；
- (7) 對信譽的潛在影響；
- (8) 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的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9)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是否派付股息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香港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任何限制。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比率。本公司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不應被用作確定本公司日後可能宣派或支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依據。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按唯一及絕對酌情權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的權利，而股息政策無論如何均不構成本公司作出的關於將會以任何特定金額支付股息的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諾，且／或無論如何不為本公司施加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的義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0 關於本報告

1.1 簡介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洲際航天」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簡稱「本集團」或「我們」)欣然發佈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本報告旨在闡述本集團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或「2024年」)在ESG方面的投入和績效表現，以回應持份者對洲際航天可持續發展及信息披露的期望。

1.2 編製基準

於編製本報告時，本集團已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守則」)的規定，並根據本集團的實際情況作出匯報。有關守則之披露要求及內容，請參閱本報告「附錄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1.3 報告範圍及邊界¹

本報告覆蓋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洲際航天科技總部、港航科(深圳)空間技術有限公司及惠州市弘盛昌科技有限公司。我們定期審閱報告範圍，以確保涵蓋本集團整體業務組合的重大影響。

本報告的內容側重重大事宜，以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最顯著的影響、持份者最切身或關注的範疇為基礎，識別並編製本報告。除非特別說明，本報告涵蓋2024年ESG的表現。部分文字信息超出此範疇，在相關部分進行了具體闡述。

¹ 本集團於2024年出售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後，報告範圍有所更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4 編製原則

我們嚴格遵循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指引以及守則中所載的報告原則定義報告內容，並確保本報告持份者所關注的**ESG**議題，內容清晰、具有量化性及比較意義。本報告的數據和案例主要來源於本集團正式文件、統計報告及有關公開資料。本集團承諾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並對其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具體報告原則如下：



1.5 意見反饋

我們誠摯歡迎您對本報告提出寶貴的意見及建議。請電郵至ir@uspace.com向我們提出您的意見。本報告發佈中英文版本，若兩版本出現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為持續貫徹節約資源倡導，我們不發佈紙質版報告。您可於聯交所網址<https://www.hkexnews.hk>及本集團網站<https://www.uspace.com>「投資者關係」下載PDF版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 關於我們

2.1 本集團簡介

作為香港首家專注於衛星製造和應用的航天高科技企業，本集團積極拓展業務領域，總部分別位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迪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和香港，並於2018年8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1725.HK。本集團秉承「以人為本，科技創新；航天探索，回饋社會」的企業理念，持續耕耘航天生態圈，專注於衛星精密製造、測量、操作和控制以及精密電子製造（「**EMS**」）業務。通過不斷拓展全球市場，本集團透過科技創新推動航天生態系統，致力於打造具有領先技術和核心競爭力的國際商業航天科技平台。同時，本集團推動精密電子儀器製造的長期發展，建立多元化場景，通過航天科技的智慧集群和創新貢獻社會價值。

2.2 主要業務及產品

本集團堅持以創新驅動企業高質量發展，始終致力於航天生態業務相關領域的深入探索。作為「國際宇航聯合會」香港代表成員，我們不僅積極參與各類航天科技交流活動，也在全球範圍內推廣和應用本集團的科技成果。本集團的業務涵蓋了阿布扎比航天生態城、洲際生態星鏈、衛星製造生態鏈、衛星測運控生態鏈、衛星應用技術生態鏈、衛星發射服務生態鏈、精密電子製造生態鏈、航天產業貿易生態鏈等多個領域，在阿布扎比航天生態城項目中，本集團與當地合作夥伴共同打造了一個集研發、生產、生活於一體的航天科技園區，為全球航天科技人才提供了一個交流和合作的平台。在洲際生態星鏈項目中，利用先進的衛星技術，為全球提供高速、穩定的互聯網接入服務。在衛星製造生態鏈、衛星測運控生態鏈、衛星應用技術生態鏈等項目中。

本集團不斷創新和完善我們的技術和產品，以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並積極推動商業航天工業與科技的持續創新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洲際航天推出6顆極具全球競爭力的商用光學衛星，標誌著衛星量產和商業化的新里程碑

洲際航天欣然宣佈推出6顆商用光學衛星及相關航空航天產品。透過極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本集團致力進軍全球市場及擴大客戶基礎，把握新興市場以及中小型企業迅速增長的需求。這標誌著本集團在衛星量產及商業化方面邁入了一個新的里程碑，亦是集團全球化戰略向前踏出的重要一步。

2024年7月25日，適逢本集團的ASPACE香港衛星製造中心成立一周年，本集團於其官方網站隆重推出了具有顛覆性意義的低價商用光學衛星。此外，我們亦計劃提供近百種類型的衛星組件及應用服務，諸如分離座、多衛星部署器，以及解析度達0.5米的輕量化相機等。

本集團篤信，憑藉這一系列的衛星產品，我們能夠直接參與全球商用航空航天市場的競爭，迅速提升品牌知名度，大幅拓展客戶群，並進一步提高市場份額。

商用光學衛星市場成長潛力巨大。隨著物聯網及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快速發展，對衛星遙感數據、通訊服務、導航定位等需求快速增長。具有競爭優勢和擁有龐大市場需求的商用光學衛星的出現，將有效降低各種衛星應用的進入門檻，釋放市場潛力，並創造巨大的商業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洲際航天擁有自屬的生產工廠，即面積達 20,000 平方米的 ASPACE 香港衛星製造中心，為香港首個同類型的中心。該中心具備同時研發多種類型衛星的能力，包括通訊、導航、遙感及雷達衛星，重量範圍從 10 公斤至 1,000 公斤不等，年產能可達 500 顆衛星。

洲際航天的全球化戰略持續取得重大進展。本集團在創新並打造核心衛星產品的同時，正逐步構建一個完整的航空航天生態系統。

洲際航天商用光學衛星清單

產品	
0.5m resolution  990,000 USD	0.5 米解析度的商用光學衛星
0.75m resolution  740,000 USD	0.75 米解析度的商用光學衛星
1m resolution  450,000 USD	1 米解析度的商用光學衛星
1.5m resolution  300,000 USD	1.5 米解析度的商用光學衛星
3m resolution  90,000 USD	3 米解析度的商用光學衛星
5m resolution  35,000 USD	5 米解析度的商用光學衛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我們的EMS業務主要提供面向銀行及金融業、電信及智慧裝置的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s)，以及電子產品的全方位裝配與生產服務，積極打造精密電子製造生態鏈。為客戶提供全流程精細化服務，涵蓋設計優化與驗證、技術諮詢與工程解決方案、原材料挑選與採購、品質控制、物流與配送以及售後服務，我們的目標是提供高品質的產品，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從而在市場上樹立良好的口碑。

2.3 全球化分佈

鑒於物聯網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快速發展，對衛星遙感數據、通信服務以及導航定位的需求正迅速增長。2024年，洲際航天與亞太空間合作組織(APSCO)簽署了金紫荊衛星座遙感衛星數據採購服務合同。洲際航天與APSCO之間的合同簽署對雙方進一步深化合作以及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具有重大意義。

洲際航天與巴西太空新創公司聯盟簽署全面戰略合作協議

2024年7月16日，洲際航天與由十三家公司組成的巴西航天初創企業聯盟簽署了《全面戰略合作協議》，為本集團於巴西乃至南美洲拓展業務揭開嶄新且意義重大的篇章。

巴西航天初創企業聯盟由十三家巴西航天公司共同創立，其中包括兩家合作公司以及十一位來自南美洲的獨立航天機構代表及專家。該聯盟是南美洲規模最大的航天企業聯盟組織。巴西航天初創企業聯盟(ASB)的業務範圍涵蓋火箭製造、衛星製造、衛星遙測、跟蹤及控制(TT&C)、地面站建設、設備製造、軟件開發、風能、電能、無人機，以及航天教育等領域。

在全面戰略合作夥伴協議框架下，洲際航天與巴西航天初創企業聯盟將在衛星製造、衛星載荷、衛星組件、衛星發射、衛星數據應用、衛星遙測跟蹤與控制以及衛星座等航天領域展開合作，攜手邁向共同成功。

此項全面戰略合作使洲際航天有能力進一步開拓南美洲、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區的航天市場。同時，它亦將借助航天技術，促進南美洲航天產業的發展。

洲際航天與美中電商貿易協會和Thunder國際集團簽訂戰略合作協定

2024年6月4日，洲際航天於其香港總部隆重舉行了與美中電子商務貿易商會及Thunder國際集團公司的戰略合作協議簽署儀式。此次簽署儀式標誌著各方在跨境物流、電子商務以及衛星技術應用等領域展開深度合作，旨在推動全球貿易的創新與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共同努力開創跨境物流新紀元

洲際航天總部位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迪拜及香港，計劃於2024年在海外進行雙重上市。洲際航天總部設於阿聯酋太空生態城，致力於構建一個產業生態系統集群，並運用尖端的衛星及航天技術，提升全球物流及跨境電子商務中的實時監測與追蹤能力。

美中電子商務貿易商會專注於推動中美電子商務貿易的發展，為企業提供全面的支援與服務，以加強雙方之間的合作與交流。美中電子商務貿易商會致力於搭建橋樑，促進中美電子商務企業之間的深度合作，為雙方的共同發展做出貢獻。

Thunder國際集團公司成立於2010年，現已發展成為一家集五大核心業務於一體的國際跨境物流企業。其核心業務包括：首段空運及海運、美國國內倉儲與配送、全球快遞及海外購物、產品質量檢測與維護，以及跨境電子商務品牌拓展。Thunder國際集團公司在國際物流領域佔據重要地位，並持續為全球客戶提供高效且可靠的物流解決方案。

ThunderSat-1：全球首顆跨境物流監測衛星

這項合作計劃包括於2025年第一季度發射全球首枚跨境物流監測衛星「ThunderSat-1」。此舉將推動衛星物聯網 (IoT) 星座的建設與運營，為全球物流提供更可靠的技術支援。此外，雙方將藉助洲際航天的「金紫荊」衛星、北斗衛星技術以及衛星物聯網終端，共同開展試點項目，以實現跨境物流中的實時定位與追蹤，大幅提升物流管理的效率與透明度。

2.4 榮譽及獎項

洲際航天憑藉航天事業的卓越業績和突出貢獻，獲得行業內外多項榮譽和認可。

- 於2024年，我們很榮幸獲得「有方科技2024年度合作夥伴最佳品質獎」。這項享有盛譽的認可凸顯了我們對卓越品質的承諾以及我們與有方科技的合作夥伴關係的實力。



- 我們於2024年被提名為「商界展關懷」，這是一項重大成就，展示了我們在社會和環境方面的卓越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可持續發展管理

洲際航天致力於在公司業務不斷發展、經濟效益穩步提升的同時，持續完善公司架構並提升 ESG 管治水平，積極回應 SDGs，推動經濟、社會與環境的平衡發展，創造可持續的美好未來。

3.1 企業管治架構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並持續完善企業管治，旨在本質上分離所有權與管理權。為此，我們已設立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等關鍵職能部門，各自履行職責並高度協調，確保日常業務活動穩定運行。本集團在董事遴選過程中考慮多元化因素，吸引不同背景的專業人士進入管理層，涵蓋物理、金融、太空實驗等多個學科領域，學術背景豐富，從學士學位到博士學位不等。通過不斷完善治理結構，我們促進集團的可持續健康發展，為實現 SDGs 奠定堅實基礎。

性別	男性 11 人		女性 1 人	
職務	執行董事 4 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人	非執行董事 3 人
國籍	中國 2 人	沙特阿拉伯 1 人	中東 (不包括 沙特阿拉伯) 3 人	歐洲及美國 6 人
專業	空間實驗 與物理學 5 人	金融 1 人	機械與工程 5 人	其他 1 人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下設三個專業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和審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確保薪酬制度的合理性和公正性；審核委員會則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和內外部審計工作，確保財務的透明度和準確性；提名委員會負責研究和推薦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候選人，確保領導層的素質和能力。這些委員會的存在使得董事會能夠更加專業、高效地履行其職責，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提供有力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 就本集團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制定薪酬政策；
- 對薪酬政策建立正式透明的程序並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

- 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年度報表帳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
- 負責向董事會提出關於外聘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制定並執行外聘審計師的制度要求。

提名委員會

- 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董事會人選；
- 向現任或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規劃提出建議。

洲際航天不斷加強內部管治的制衡與約束機制，明確界定股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範圍和法律責任，同時，確立法人、股東大會及董事會對管理層的授權準則，以確保本集團運作的合規性和透明度。此外，我們還進一步完善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渠道，以促進本集團高效、規範運作，提升決策效率和執行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召開股東大會 **2** 次，董事會 **9** 次。



本集團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制度的要求，以真實、準確、完整、及時的方式披露信息，確保所有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平等地獲得信息。並且，為了方便廣大投資者與我們保持緊密聯繫，我們提供了多種聯繫方式，包括電子郵箱和電話，以便隨時獲取最新資訊並向我們提供寶貴意見。我們將根據實際需要和市場變化，適時調整資訊披露的頻率，以確保投資者能夠及時瞭解公司的最新動態。同時，我們也將密切關注行業發展趨勢和監管政策的變化，以便在第一時間向投資者傳遞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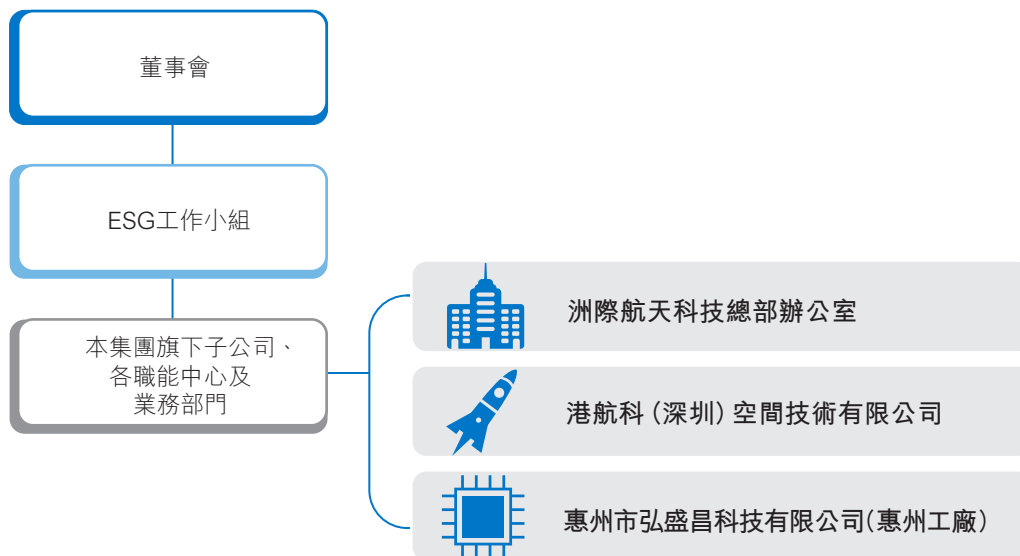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ESG 管治結構

在穩健的財務表現基礎上，本集團密切關注政策發展並持續深入洞察行業趨勢，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促進ESG各方面的均衡發展。我們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的核心理念融入業務營運的每個環節。此外，我們不斷推動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實施與自身業務營運及發展策略相符的舉措，從而全面確保本集團的長期穩定發展。

我們持續加強ESG管治水平，不斷建立並完善自上而下的ESG管治架構。董事會高度重視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狀況，有效指導ESG小組的日常工作。ESG小組根據影響本集團發展的ESG相關風險及機遇制定年度ESG工作計劃，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匯報，並聯合旗下子公司、各職能部門和業務部門高效落實ESG相關工作，積極應對ESG風險，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



附註：

- (1) 本集團旗下的洲際航天科技總部辦公室和港航科(深圳)空間技術有限公司負責本集團航天生態業務。
- (2) 本集團旗下惠州市弘盛昌科技有限公司負責本集團EMS業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 ESG 工作小組的職責如下：



董事會

- 評估ESG相關風險和機會；
- 監督並審查本集團的ESG管理方針、目標、優先次序及策略，並解釋它們如何與本公司的業務有關連；
- 確保設立合適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監督本集團的ESG表現；
- 檢討本集團遵守守則的情況；
- 審批本集團ESG報告內的披露內容。



ESG工作小組

- 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並向其匯報ESG工作；
- 監察並制定本集團的ESG方針、目標及政策等；
- 評估及釐定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ESG的重大風險；
- 探討本集團業務相關的ESG的披露並編製年度ESG報告；
- 結合本集團環境目標，制定年度分項目標、年度工作及行動方案；
- 研究討論及決策特定的可持續課題；
- 編製ESG報告。



本集團旗下子公司、各職能中心及業務部門

- 執行本集團關於ESG的工作計劃；
- 落實履行各自ESG的職責；
- 積極提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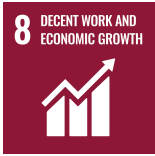
3.3 回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本集團高度重視並積極回應SDGs，致力於為持份者在五大範疇創造價值，包括產品責任、環境責任、人才責任、夥伴責任及社區責任。我們深入識別並踐行與運營相關的SDGs優先項，全面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在以下方面加大投入和努力：

章節標題	回應SDGs	回應重要性議題	關鍵行動
關愛員工， 和諧職場		職業健康與安全	• 關愛員工身心健康 • 識別職業安全與健康風險 • 加強職業安全與健康培訓 • 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章節標題	回應SDGs	回應重要性議題	關鍵行動
關愛員工， 和諧職場		員工福利 培訓與教育	- 營造平等就業環境 - 消除職業歧視現象 - 打造和諧工作氛圍
綠色發展， 低碳運營		水資源使用	- 踐行節約用水倡導 - 加強資源使用管理
關愛員工， 和諧職場		員工福利 培訓與教育	- 制定員工培養計劃 - 提供多元發展通道 - 建立科學薪酬體系
創新驅動， 品質引領		產品創新 衛星監測能力	- 加強產品創新能力 - 提供高質量解決方案
創新驅動， 品質引領		科技應用 產品質量 社區投資	- 推動科技賦能產品 - 提升產品質量管理 - 加強知識產權保護 - 愛心助力社區公益
創新驅動， 品質引領責任採購， 夥伴共贏		合規運營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客戶滿意度	- 優化供應商評估標準 - 完善供應商評估體系 - 促進供應商溝通交流
綠色發展， 低碳運營		能源消耗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 」)排放 節能減排	- 踐行綠色運營 -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洲際航天已推出六款高性能衛星，標誌著衛星工業化的重要里程碑具有競爭力的商業光學衛星，展示了其對大規模生產的承諾和全球商業化。利用其新成立的 **ASPACE** 香港衛星製造中心 — 佔地 20,000 平方米，每年可生產 500 顆衛星 — 該公司實施了顛覆性的低成本定價策略，旨在快速佔領來自全球新興市場和中小企業的需求不斷增長。這項策略性舉措包括提供近百種衛星零件和應用服務，使洲際航天成為有效降低市場進入門檻，大幅擴大客戶群，並利用先進技術推動商業衛星應用具有巨大的成長潛力例如物聯網和人工智能。

4.0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4.1 持份者參與

我們識別持份者並關注本集團運營對持份者產生的影響，通過股東大會、考察互訪、與政府機構會議及面談、社會通告等多樣化渠道與持份者進行充分溝通，不斷提升可持續發展績效。本集團通過積極的溝通方針，鼓勵股東與投資者、客戶、員工、供應商、政府機構及社區提出建議或表達意見，促使我們為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類別	 股東與投資者	 客戶	 員工	 供應商	 政府機構	 社區
關注議題	- 公司發展計劃 - 合法合規運營 - 投資回報	- 產品研發及技術創新 - 售後服務 - 合法合規運營	- 平等的就業機會 - 通暢的職業發展通道 - 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 完善的教育培訓體系	- 誠信經營及公平公正 - 供貨需求穩定 - 定價公允	- 守法合規 - 依法納稅 - 環境保護 - 經濟發展	公益慈善
溝通渠道	- 股東大會 - 年報及中期報告 - 公告、通函及新聞稿 - 定期會議 - 回覆傳媒查詢 - 新聞發佈會	- 考察互訪 - 客戶會議 - 客戶服務熱線及電郵	- 工作績效表現評估 - 職業健康及安全培訓 - 管理層定期與員工舉行會議 - 意見箱、電郵及公示板	- 年度業務檢討會議 - 定期的供應商評審及表現檢討 - 採購安排	- 會議及面談 - 參與政府項目	- 信息報送 - 社會通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股東與投資者	 客戶	 員工	 供應商	 政府機構	 社區
回應	- 定期披露業務資訊 - 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 - 不斷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 嚴格把控研發、採購、生產等環節 - 完善質量管理體系 - 快速回應客戶需求 - 致力提供優質客戶服務水平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開展員工活動 - 關注員工健康 - 提供培訓機會 - 確保工作環境安全	- 公開招標 - 建立供應商管理系統 - 負責任採購舉措 - 提升管理效率 - 廉潔文化建設	- 遵守法律法規 - 開拓新市場，增加銷售及稅收	扶貧救濟

4.2 重要性議題評估

重要性評估

為持續提升 ESG 管理水平，本集團依據國內外社會責任標準研究、內外部持份者調研結果和本集團發展戰略等維度，綜合識別出對本集團和持份者均有重要影響的議題，具體評估步驟如下：

識別重要議題

- 基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實際情況及業務特性，並結合行業特點，參考聯交所守則中的要求，識別出16項ESG相關議題。

評估重要性

- 基於日常運營過程與管理層、員工等內部持份者進行調研，了解不同持份者的訴求及期望，在進行同行對標及相關的趨勢分析後，對本集團涉及主要議題的部門進行訪談，確定重要性議題排序與矩陣。

確認評估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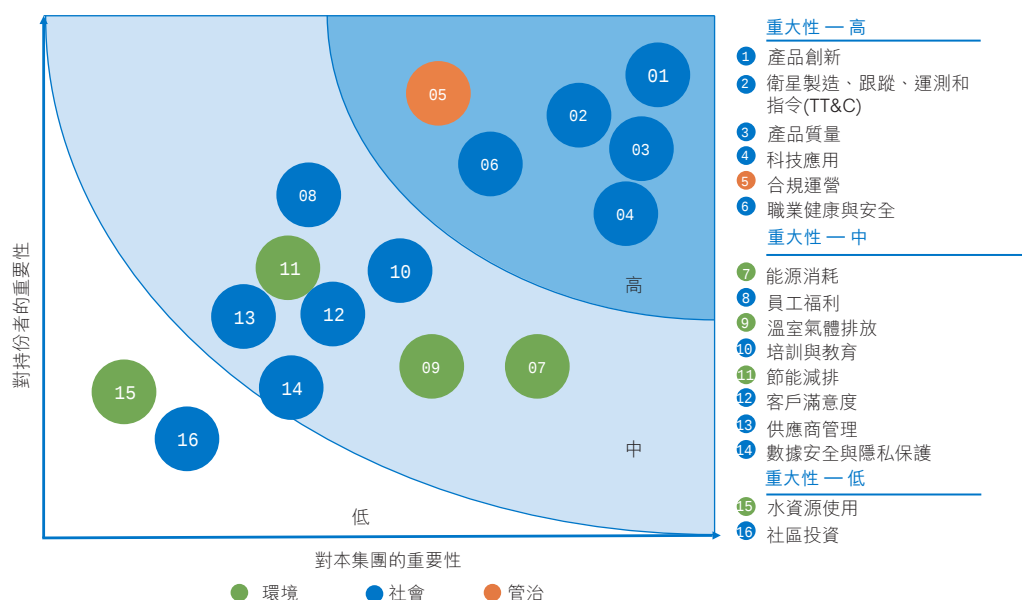
- 根據重要性議題的評估結果，管理層及ESG工作小組審閱並確定ESG報告的披露重點。

重要性議題評估步驟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持份者和營運狀況未發生重大變化。因此，我們確認去年 ESG 報告中的重要性矩陣結果對 2024 年仍然適用，並繼續有效回應持份者的期望。本集團在 ESG 議題中的重要性矩陣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將產品創新、衛星製造、跟蹤、運測和指令(TT&C)、產品製造質量、科技應用、合規運營、職業健康與安全列入本集團最為關注議題。這些議題將在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管理中持續受到關注，並在本報告中重點披露相關內容。

5.0 合規經營，堅守廉潔

5.1 反貪腐與商業道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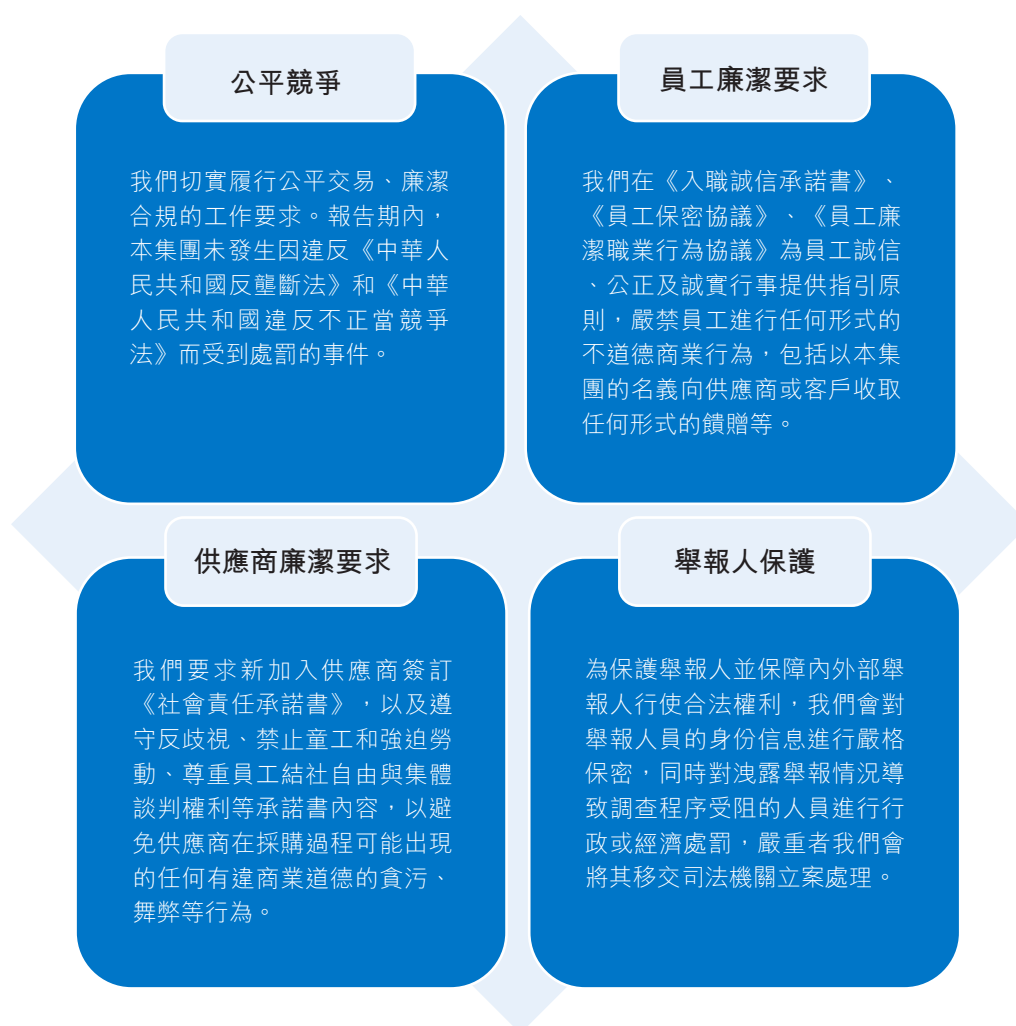
我們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合規經營，嚴格自律管理。我們堅守反腐敗原則，健全監督制約監督體系。同時，我們秉持契約精神和誠信文化，遵守全球商務邏輯和道德準則，倡導公平競爭，並要求本集團員工、供應商、客戶等合作夥伴嚴格遵守相關規定，共同打造健康商業生態。

在反貪腐方面，為積極推進反貪腐廉潔建設，加強腐敗事件懲治力度，我們根據集團的業務特點、組織架構等內容不斷審閱和更新內部反腐敗制度，在《反舞弊管理制度》中明確反貪污、欺詐等要求。為落實我們對本集團業務的反舞弊監督責任，我們要求管理層建立良好的內控機制，實施控制措施以防止舞弊事件發生，並設立反舞弊工作機構要求責任部門進行日常監督。此外，我們定期向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以提高他們的廉政意識和風險防範能力。若發生舞弊事件，反舞弊責任部門會對事件進行調查，調查結果將匯報總裁或董事會進行風險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商業道德方面，我們致力於在所有商業交易和商業關係中秉持專業、誠實和正直的態度，按照最高商業道德標準開展業務，並堅持以公平競爭的方式運營業務。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等反壟斷和反不正當競爭的相關法律和國際標準，始終以創造公平、透明、誠信的工作和經營環境為目標，禁止任何對本集團的誠信和聲譽產生不良影響的活動發生。我們要求每一位客戶、每一位員工以及與我們合作的每一位供應商都應遵守我們的商業道德規定。



我們已設立包括電話舉報和電子郵箱舉報等舉報途徑，以獲取相關舉報線索對所有商業道德類型事件進行監督，並依據制度對收到的舉報事件進行合規調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0 創新驅動，品質引領

高質量的產品與服務是追求卓越的開端，更是推動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始終堅持精益品質和技術創新，不斷探索數智化運營管理模式，持續為客戶創造優質的產品體驗。

6.1 產品創新與品質管理

6.1.1 衛星及航空航天業務

在衛星產品和服務方面，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與TREEFAM Holdings L.L.C-FZ(「TREEFAM」)簽訂了採購合約，據此，本公司將供應而TREEFAM將購買600顆5米空間分辨率遙感衛星(型號：A-OS15-6U)。A-OS15-6U衛星平台體現了小型衛星技術，具有高穩定性和可靠性，專為高解析度遙感和其他要求嚴格的太空任務而設計。主要技術規格包括重量約15磅，設計壽命超過36個月，在500公里高度的解析度為5米，數據傳輸率從5 Mbps至40 Mbps不等。

本集團一直在測試各種衛星製造和測試設備，現已成功進入生產階段。本集團預計將繼續提高產量，以實現到2025年第一季度生產100件衛星產品的目標。本公司認為，該合約代表集團加速進軍全球商業衛星市場，並將對集團的收入來源和市場影響力產生積極影響。這符合本集團的全球擴張策略以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聚焦產品創新研發，不斷提升我們的技術能力和服務水平。報告期內，我們通過不斷加強新一代衛星技術研發投入，衛星裝配數字化技術的應用將使衛星裝配週期最高可縮短50%；同時，我們通過數字化預裝配和裝配過程模擬與優化技術替代零部件裝配試驗，預計可降低研製成本30%以上。

我們致力於開發數據處理與分析平台，通過整合衛星數據、地理信息系統和人工智能技術，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數據處理、圖像分析和智慧決策支持服務。我們的目標是幫助客戶更好地利用衛星數據來解決問題和做出戰略決策。

新一代衛星技術研發

我們投入大量資源進行新一代衛星技術的研發，包括更高解析度的遙感衛星、更先進的通信衛星等。這些衛星將具備更強的性能和功能，以滿足客戶在各個領域的需求。

數據處理和分析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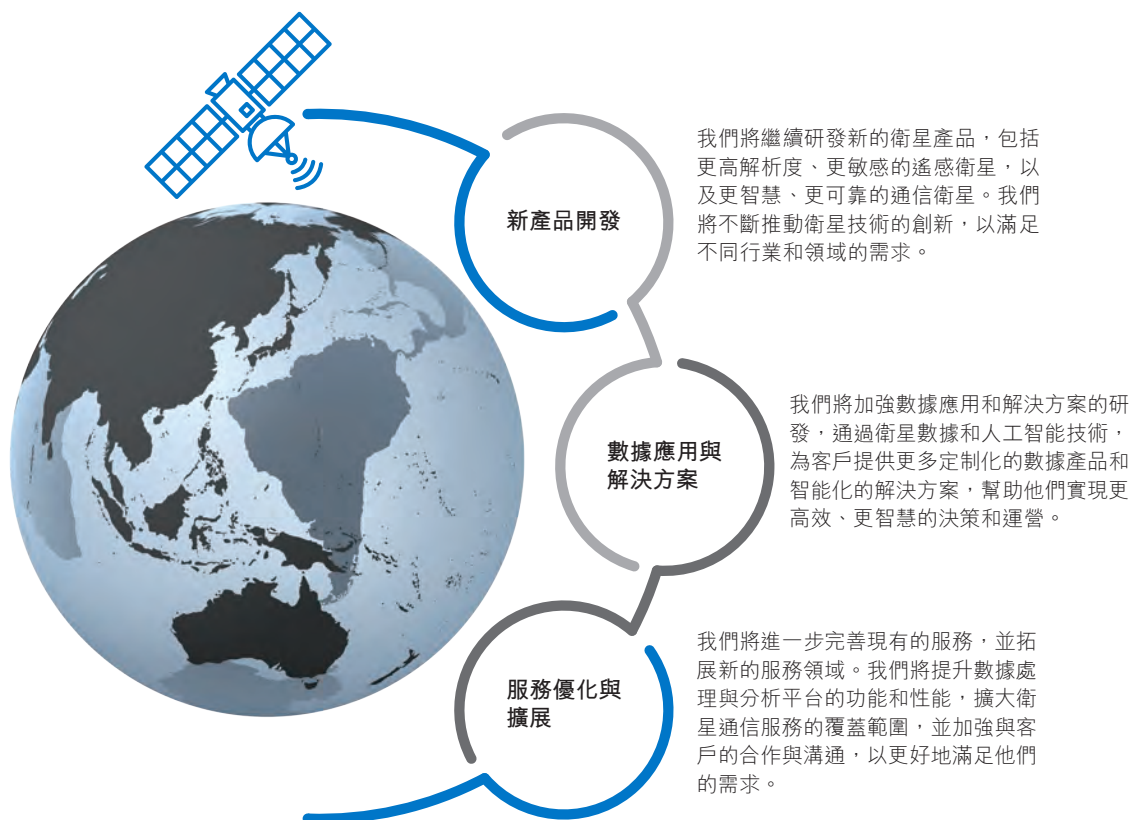
空間通訊服務

我們將持續提升空間通信服務的可靠性和效率。我們將推出更先進的衛星通信技術，擴大衛星通信覆蓋範圍，並提供更靈活、可定制的通信解決方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未來我們將繼續聚焦產品創新和服務提升，不斷推動衛星產品和服務的創新發展，為客戶提供更先進、更可靠的解決方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1.2 EMS業務

在電子製造方面，作為集團八大服務之一，洲際航天堅持質量第一，嚴格遵守我們營運所在地區的相關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以及其他國際質量、環境、安全等管理體系標準，不斷提升技術和產品質量。本集團持續檢討並更新其質量管理體系。通過實施嚴格的產品質量標準，我們確保質量管理措施在生產和製造的各個環節得到有效執行，為客戶提供更高質量的產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EMS業務的惠州工廠獲得了多項認證，具體如下：



ISO 9001 質量
管理體系認證



ISO 14001 環境
管理系統認證



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
管理體系認證



ISO 13485 醫療器械質量
管理體系認證



IATF 16949
線路板組件的
製造註冊證明



ANSI/ESD S20.20-2021
靜電敏感元件製造以及
用於PCB組裝和通訊
設備的生產註冊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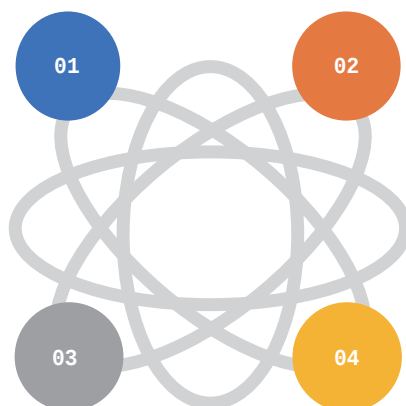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堅持「快速反應、品質控制」的質量管理方式。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優化產品品質相關的內部管理規範和程序，已出台了《質量激勵管理條例》、《事態升級管理辦法》、《印製板應變測試操作指引》等一系列質量管理制度文件，並更新了《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有害物質過程管理手冊》。我們通過供應商來料質量控制、制程質量管理、成品出貨質量管理三道防線，全面管控產品質量。

本集團推動ESD（靜電放電）現場改善及體系認證並獲得客戶的CCC證書（中國強制性產品認證）。

本集團引進新的點膠機和鐳雕機，亦提升公司產品的質量和生產效率。



質量管理重點舉措

本集團開展QIT改善項目（Quality（質量），Improvement（改進）Team（團隊）），所有員工可以通過二維碼向項目組傳達在精益化生產方面的提升改進建議。

本集團向質量工程師開展《IE（工業工程）基礎知識及IE七大手法》現場培訓。

本集團EMS生產基地依據廠區產品定位、工藝特徵、發展需求，在來料檢驗、成品檢驗等方面進行質量績效管控，將質量管控工作逐項分解並落實至相關流程主要部門，構建與各部門績效掛鉤的質量管理目標體系。2024年，本集團EMS產品當月來料檢驗合格率達99.32%，成品批次合格率達98.98%，產品按期交付達成率99.17%，已達到我們的預期目標。報告期內，我們未發生因產品質量與健康安全問題而導致的產品召回事件。

6.1.3 智慧質量管控

為強化質量管理效益，本集團已上線企業資源管理軟件系統（SAP系統）、生產執行過程系統（MES系統）等，實現從來料到出庫的全流程管理，縱向聯通本集團EMS工廠與上下游供應商質量信息鏈，橫向貫穿採購、生產、測試等質量業務鏈，實現質量信息互通化、質量檢驗無紙化、質量管理透明化，全面提升本集團質量管理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從庫存分析、訂單卡控、報表分析、跨工廠信息共享等方面進一步優化SAP系統模塊，不斷提升生產製造各環節的可追溯性和智能化管理，逐步推進生產計劃和製造流程的運營管理優化，實現生產效率提升。

01

提升產品追溯性

可追溯性是MES系統的關鍵功能之一，通過梳理和記錄產品物料信息、製造過程、質量監測、產品出庫等信息，為質量追溯提供數據支持。

02

提升生產效率

MES系統能追蹤物料使用情況，通過出入庫時自動回傳數據到SAP系統，實現數據及時採集，從而提升生產調度及工作流程效率。

03

強化訂單卡控

嚴格卡控對外採購下單的時間。根據需求日期倒推減去採購需要天數的範圍才能將採購申請轉換為採購訂單，以減少庫存。

6.2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完善的知識產權體系，以維護品牌和商譽和保護知識產權成果。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香港的《專利條例》、《商標條例》等運營所在地區相關法律法規，為了確保知識產權的有效管理，我們制定並頒佈了《知識產權保護作業指引》等一系列內部管理手冊及制度，建立完善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持續優化知識產權工作和運行。

本集團不僅高度重視自有知識產權保護，亦同樣尊重各方的知識產權權益，本集團在實際開展業務採購工作中均會選用正版產品，並在選擇供應商時，將保護知識產權相關條款納入與供應商的合同中，確保所採購的產品不侵犯他人知識產權。此外，我們要求本集團所有涉及到知識產權保護工作的員工必須簽署《保密協議》，通過約束員工行為，減少可能發生的潛在侵犯他人知識產權與剽竊、竊取、非法佔有本集團知識產權的風險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提高員工知識產權保護意識，本集團不定期開展知識產權培訓，並對在知識產權形成、保護、管理及科技成果轉化工作過程中有突出貢獻的，或有效制止侵權事件發生的，以及在維護公司知識產權合法權益方面突出貢獻的人員，給予包括發放獎金、晉升、及其他物質和精神獎勵。本集團將始終堅持知識財產權保護的原則，努力為員工創造一個尊重知識、尊重創新的良好工作環境，同時為客戶提供高品質、合規的產品和服務。

2024年



本集團共計擁有研發人員**10**人。

累計專利申請數**20**件。

累計授權專利數**17**件。

6.3 優質服務

本集團聚焦優質服務，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理念，持續加強售前、售中、售後服務，全力提升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有關客戶滿意度、客戶投訴等內部工作指引。為更好地瞭解客戶需求，我們通過多種渠道與客戶保持緊密溝通，並在開展業務前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確認客戶對產品的要求與期望。為確保產品品質，目前我們已指定專職的品質工程師(QE)跟進新產品開發及量產過程中遇到的質量問題。我們每年不定期接收客戶的現場審查或第三方審查，2024年，客戶審查通過率為**98.82%**。

為提升產業鏈的質量保障，我們持續改善供應商的質量管理水平，保障供應商的產品質量、生產技術均符合客戶的質量管理要求，以降低供應鏈的管理風險。同時，我們建立了一支業務能力強、專業素質高的專屬客服團隊，由資深項目經理帶領各領域專家，分別就專業領域與客戶對接，通過跨部門的團隊合作，回應和服務客戶訴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應對客戶投訴方面，2024年在EMS業務共接獲客戶投訴17宗，針對客訴問題，我們的品質部統一處理，制定整改計劃和解決方案，目前所有客訴均已100%處理並完成回訪，形成客訴閉環處理。

為加強與客戶之間的溝通，獲得客戶對本集團產品和服務的客觀評價，本集團EMS業務於每年定期向全部客戶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調查項目主要涵蓋產品質量、交付期、生產能力、售後服務、環保要求、技術支持等10項評分點，採用紙質調查報告形式進行，滿分10分制。2024年下半年，我們向16家客戶開展問卷調查，調研結果平均達到92.3分，針對客戶提出的問題點，本集團內部開會討論整改政策，並由品質跟蹤系統對整改措施的時效性及可行性進行評估，持續改進並跟蹤閉環處理，確保及時有效的解決客戶反饋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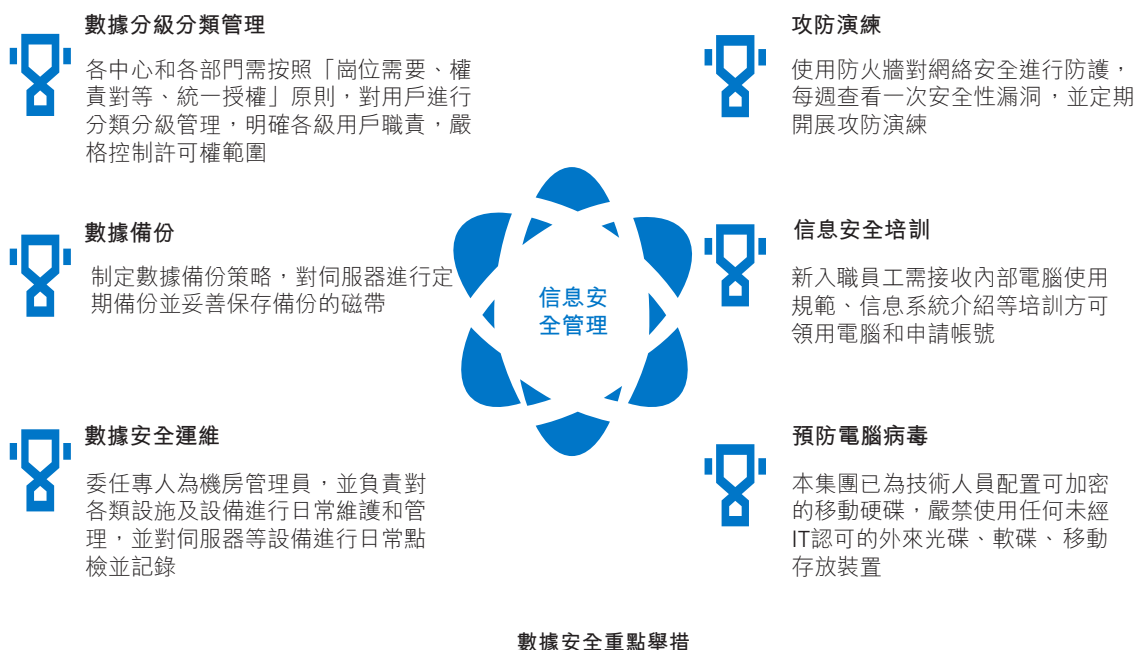
我們尊重並保護客戶的知識產權，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客戶技術及商業秘密的安全。在質量檢定回收方面，我們嚴格執行國家和行業的相關標準，對不合格產品進行及時召回和處理，確保產品品質和客戶利益。我們還積極履行社會責任，關注消費者權益，提供優質、安全、環保的產品和服務。另外，我們設立了專門的監察部門，定期對內部管理和業務流程進行審查和評估，確保公司運營合規、高效。

6.4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本集團高度關注客戶、員工及自身的信息安全以及商業數據安全。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等法律法規，為規範電腦的使用和管理，維護網絡系統、信息系統的正常運行，我們建立了《電腦與網絡管理規定》，從內部網絡及電子郵件使用、軟件管理、設備管理、帳號密碼管理、文件管理、機房管理等方面進一步明確相關操作流程和崗位職責，構築起強大的信息安全體系，確保公司信息建設、信息應用系統及產品和客戶的信息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深知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的重要性，致力於保護集團及客戶的數據免受商業機密和個人信息泄漏。為此，我們要求所有員工妥善處理、存儲和歸檔機密文件，嚴禁未經許可將任何數據用於其他目的。報告期內，為防止機密數據或信息泄漏，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已配備防火牆和防病毒軟件，並且軟件不斷更新。

針對EMS業務的生產基地，為有效控制信息安全風險，我們編製了參觀規範和參觀保密協議，要求入廠參觀人員必須充分了解參觀規範和簽訂參觀保密協議，同時更新了《資訊交流程序》，新增有關客戶保護相關規定，防止客戶隱私洩露。我們與關鍵崗位員工簽署通用版信息安全保密協議，嚴謹任何人非法獲取、洩露、篡改、毀損、出售客戶及員工的個人資料和信息，嚴禁任何人未經授權訪問客戶系統和設備，收集、持有、處理、修改網絡和設備中存儲的資料和信息。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信息安全意識培訓，持續加強信息安全宣傳力度。除了定期開展新員工安全體系培訓外，2024年5月，我們面向產品工程師及技術人員召開了網絡安全現場培訓，共計1門課程。通過本次培訓，有效提升了員工網絡信息安全與數據合規意識。

於2024年，本集團概無客戶數據洩漏事件和涉及客戶隱私和丟失客戶資料的經證實的投訴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5 行業交流與人才培養

本集團與全球精英合作夥伴保持密切合作，持續深化行業交流，共同培育行業人才，在互利共贏的基礎上，實現產業鏈的繁榮發展。

6.5.1 行業交流

01

2024年6月，洲際航天副總裁牛愛民先生代表公司出席了在倫敦舉行的世界地理空間產業委員會(WGIC)年度大會。會議回顧了WGIC 2023年的成就、2024年計劃、財務報告，並歡迎新成員加入。作為WGIC董事會成員，牛先生介紹了洲際航天的阿布扎比太空生態城建設計劃，引起與會者的極大興趣。訪問期間，他還參加了在倫敦Excel展覽中心舉辦的GEO商業國際展覽。自2023年加入WGIC以來，洲際航天通過其衛星製造、運營、數據處理以及300萬平方米的阿布扎比航天城項目積極貢獻，影響WGIC成員增加對中東機遇的關注。

02

2024年9月，沙特阿拉伯工業和礦產資源部長Bandar Alkhorayef閣下及其代表團訪問了洲際航天。代表團全面了解了洲際航天的業務運營，並參觀了衛星製造中心、衛星運營中心和數據應用中心。部長讚賞了洲際航天在ASPACE香港衛星製造中心的大型設施和先進設備，肯定了公司在衛星開發、運營和數據應用方面取得的成就。參觀結束後，部長閣下與洲際航天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進行了實質性討論，探索了在中東和非洲地區深化太空合作的機會。

03

2024年11月，泰國駐香港總領事Chaturont Chaiyakam先生及其代表團訪問洲際航天，探討衛星項目合作機會。訪問期間，代表團參觀了洲際航天的衛星製造、跟蹤、遙測和指令(TT&C)以及數據應用設施，對公司的先進設備和基礎設施表示高度評價。參觀結束後，總領事與洲際航天的首席執行官進行了實質性討論，承諾為洲際航天在泰國建立衛星組件製造中心和舉辦103顆衛星展覽的計劃提供政策支持，標誌著雙方航空航天合作的重要里程碑。

2024年6月，洲際航天在其香港總部與美中電子商務貿易商會和風雷國際物流集團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該合作將衛星技術與跨境物流相結合，特色包括計劃於2025年第一季度發射ThunderSat-1(首顆專用物流監控衛星)，以及開發用於實時跟蹤的衛星物聯網星座。洲際航天將為風雷國際物流集團提供阿布扎比太空港城的優惠倉儲設施，並在風雷國際物流集團尋求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過程中探索投資機會。該倡議旨在提高全球貿易運營的效率和透明度。

此外，洲際航天與中鐵十八局集團有限公司在各自董事長於香港進行討論後簽署了合作備忘錄。協議聚焦於阿布扎比太空生態城項目，這是一個位於哈利法經濟區的300萬平方米開發項目，旨在容納3,000多家全球航天產業企業。中鐵十八局集團有限公司將利用其在中東地區已建立的業務存在和跨境建設專業知識，支持這一商業太空生態系統項目。代表團在訪問期間還參觀了洲際航天的衛星製造和TT&C設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洲際航天交付首顆Alya — 1 星座試驗衛星

於2024年6月，洲際航天向巴西的Alya Satélite e Produção de Fotografias Aéreas Limitada公司 (Alya Space) 交付了其首顆實驗衛星。洲際航天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與Alya Space的首席執行官共同主持了正式交付儀式，Alya Space的高管對衛星品質表示高度滿意。

此實驗衛星代表了兩家公司於2023年10月簽署的108顆Alya-1星座試驗衛星合約的初始階段。該衛星計劃於2024年第四季度發射，將為完整星座部署執行關鍵的技術驗證。Alya Space已經在國際電信聯盟獲得了國際軌道頻率註冊。

這次成功交付標誌著一個重要里程碑，是洲際航天首個完成的衛星項目，並開啟了公司衛星生產能力的新階段。此外，洲際航天已向Alya Space交付了亞馬遜雨林監測影像資料，並將繼續提供長期環境監測資料，在加強雙方合作夥伴關係的同時，為重要的環境保護工作作出貢獻。



洲際航天首顆實驗衛星完成驗收並交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5.2 人才培訓

本集團重視人才培訓，並持續擴大校企合作平台。通過與香港多所本地大學建立合作關係，我們招募航空工程、大數據、人工智能等領域的人才。同時，本集團致力推動產教研融合，為業務的可持續穩定發展儲備專業人才。

2024年3月，本集團與航天一代諮詢理事會(SGAC)一起，與國際太空大學(ISU)建立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這項合作專注於擴大航太領域的教育機會，為來自弱勢地區的學術優秀學生提供全額獎學金，首個獎學金指定給一位非洲候選人參加2024–2025年度太空研究碩士課程。

此合作關係超越獎學金，還包括在本集團正在開發的阿布達比太空生態園區內的長期教育計劃。這個創新的工業5.0太空企業樞紐將設有專門的太空研究和教育中心，該中心將與ISU和SGAC在太空教育項目上展開合作。這一計劃與洲際航天致力於為太空領域培養全球人才的承諾相一致，同時為來自代表性不足社區的學生創造機會。

這一教育合作關係補充了洲際航天現有的學術合作，包括與香港城市大學在航太工程教育方面的聯合項目，進一步強化了公司對培養未來太空產業專業人才的奉獻精神，並通過人才發展提升行業的全球競爭力。



ISU-ASPACE 獎學金計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0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洲際航天持續關注全球氣候行動的最新趨勢，並採取多種措施實行綠色運營發展模式。我們致力於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嚴格管控排放物，並基於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小組（「TCFD」）框架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共同營造和諧共生的環境氛圍。

為了確保環保工作的合規性，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在此基礎上，我們制定並完善了《廢棄物管理規定》、《食堂環境衛生管理規定》、《能源消耗的控制程序》、《廢物的處理常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績效監視和測量管理程序》等制度和工作指引。同時，我們還結合運營所在地的政府要求，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為了進一步提升環保管理水準，本集團已獲得ISO 14001:202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始終保持對環保法律法規的嚴格遵守，並未發生任何違反相關的環保法律法規的情況。



ISO 14001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1 能源和資源使用管理

洲際航天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合到日常生產和運營各環節，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法律法規要求，以追求能源節約、提高能源效率、加強能源管理為目標，有效減少廢水、廢氣排放以及包裝材料使用造成的環境污染，落實綠色低碳的發展承諾。

作為一家衛星製造及EMS製造公司，我們深知資源利用和消耗的能源和資源對環境的影響。因此，我們將在香港辦公室的用電、用水以及惠州工廠的電力、水資源、包裝材料及辦公用紙的使用方面加強管理。為強化能源消耗管理，本集團持續對生產及運營中的資源能源消耗狀況進行監督和分析，不定期對各部門的環境管理情況進行檢查，優化本集團資源使用，實現綠色可持續發展。

為有效提高資源利用率、踐行綠色辦公實踐，我們已在節能降耗、節約水資源及耗材使用三個方面設立環境管理目標：

節能降耗

- 積極探索節能降耗的技術、可再生能源使用以及更加可持續的運營模式，大力推行綠色辦公，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同時，我們將在衛星製造過程中採用高效節能的設備和技術，降低生產過程中的能源消耗。

節約水資源

- 強化用水設施設備的日常維護，積極倡導全體員工提升節約用水意識，推行節水措施，合理使用水資源。在EMS製造過程中，我們將優化水資源利用，減少生產過程中的水浪費。

耗材使用

- 減少辦公用紙、包裝材料的使用量，加強物料循環使用，強化資源循環利用的意識。在衛星製造和EMS製造過程中，我們將儘量採用可回收、可降解的材料，減少對環境的污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辦公室內展示的環保標語以鼓勵節能

此外，我們還將加強與政府、行業組織和其他企業的合作，共同推動綠色製造產業的發展，為實現全球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

7.1.1 能源管理

本集團對能源使用的科學合理化非常重視。各業務部門消耗的電力主要由運營所在城市的市政電網供應。為確保節能降耗效果、加強能源管理，本集團已制定和實施一系列日常節能措施和設備改造工作，並由相關部門定期統計能耗費用和用量。

香港總部積極採取措施推進節能減耗，這些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日常能耗管理

- 在空調以渦輪模式淨化空氣後，它將轉換到節能模式進行淨化以節省電力。
- 建立能源消耗監控和管理機制，設立報表制度實時監控能源使用效率，並針對性提出改進措施。
- 鼓勵員工在設備使用時採取節能措施，如合理使用和關閉設備等。

節能設備改造

- 定期維護和檢查設備，確保過濾器 and 風扇處於最佳狀態，從而減少電力消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EMS生產製造中，本集團同樣採取多種措施推動日常能耗管理並改造節能設備，具體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如下：

日常能耗管理

- 生產廠區及辦公區域的照明燈逐步更換為LED節能燈。
- 對空調的使用時間及溫度設定進行嚴格管理，避免不必要的電力消耗。
- 倡導員工在下班時及時關閉辦公區域的電源，以降低能耗。
- 在相關明顯區域張貼節約資源標語，加強節約資源的宣傳與倡導。

節能設備改造

- 各生產工廠正在積極推進設施設備的節能改造，並優化能源管理流程，旨在最大限度地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實現低耗、降本和增效的目標。

屋頂光伏發電項目

本集團EMS業務惠州工廠已在廠區安裝屋頂光伏，推動清潔資源使用，實現降本增效。於2024年，光伏發電全年合計696,098.00千瓦時。



屋頂光伏發電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能源消耗量為7,552,495.55千瓦時。其中，本集團的總電力消耗為6,828,638.96千瓦時，與2023年相比增加16.98%，主要原因是由於夏季冷氣使用上升，導致電力使用激增。有關總能源消耗和能源密度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一：2024年ESG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部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1.2 水資源管理

穩定的水資源對本集團實現航天科技與精密電子行業的穩健運營具有重要意義。我們實行一系列節水管理措施多角度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香港總部的具體措施如下：

- ✓ 在辦公區域和茶水間等地設置標語，倡導節約用水，並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
- ✓ 監測和分析水資源的利用情況，並加強內部培訓，優化用水效率，減少浪費。

此外，在EMS生產製造方面，我們也採取了相應措施推動節能用水，具體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 ✓ 對漏水的水龍頭等用水設備進行及時維修，並提醒員工在發現漏水情況時立即報告；
- ✓ 在辦公區域和茶水間等地設置標語，倡導節約用水，並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
- ✓ 安裝噴霧花灑，提高水資源利用率，減少浪費；
- ✓ 在洗手間優先安裝節水設備，如感應水龍頭和雙壓節水馬桶，以減少水資源浪費。



辦公室內展示的環保標語以鼓勵節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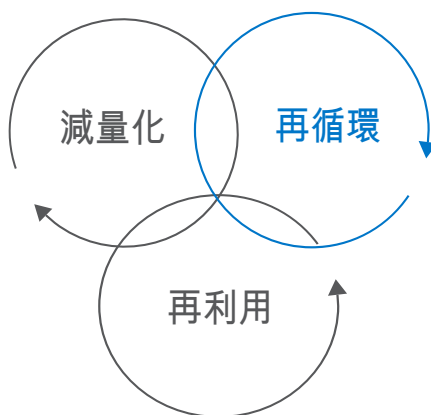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水資源主要來源於城市自來水，並主要用於生活用水及生產用水。報告期內，本集團總耗水量為43,478.77噸，較2023年減少23.75%，主要是由於有效的水資源管理制度及措施。用水量及用水強度詳情請參閱「附錄一：2024年ESG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一節。

本集團嚴格遵守污水排放的各項法律法規，高度重視廢水的合規處理，致力減少生活污水的產生與排放。為降低日常辦公運營、員工宿舍和食堂的生活污水，我們嚴格限制使用含磷洗滌劑，並確保本集團衛生間產生的生活污水能夠合規地排放至市政污水管道。這些污水隨後將由專業的市政污水處理廠進行統一處理，確保不會對水口排渠的水質產生任何不良影響。此外，由於業務的性質，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亦不會產生或排放任何工業廢水。

為了持續改進環保工作，我們將不斷優化污水處理設施，提高污水處理效率，加強與政府部門、行業協會和環保組織的溝通與合作，共同推動綠色發展。同時，我們將積極推廣環保理念，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鼓勵員工參與節能減排活動，共同為保護地球家園貢獻力量。

7.1.3 包裝材料

本集團基於「3R」原則，即減量化(Reduce)、再循環(Recycle)和再利用(Reuse)，致力推動包裝材料的高效使用，嚴格落實《資源能源管理程序》等內部指導文件。



「3R」原則

在EMS業務的生產基地，我們主要涉及的包裝材料包含紙箱、防靜電遮罩袋以及電子產品包裝轉運棉、緩衝片等。我們已採取一系列措施減少包材浪費，包括減少原材料浪費、提高包材重複使用率，以及再利用、再回收生產和包裝過程中使用的托盤、未使用的紙箱和充氣袋等。關於報告期內的包裝材料使用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附錄一：2024年ESG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1.4 綠色辦公

本集團深知紙張的稀缺和珍貴，持續完善並落實《資源能源管理程序》，提倡辦公用品按需領用，雙面列印紙張，推廣無紙化辦公模式，通過OA辦公系統傳達日常通知、公告和內部制度等內容，以確保在保證正常工作的同時，減少對環境的負擔。

7.2 排放物管理及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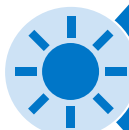
本集團持續加強排放物的監督與管理。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要求，積極落實管控和防治空氣污染、監督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回收利用並合理處理廢棄物，致力提高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生產成本，實現經濟和環境的雙重效益，共同建設美好的生態環境。

7.2.1 減排目標及措施

空氣污染防治與減碳工作是本集團在應對氣候變化和實現可持續發展中的重要任務。我們始終以節能減排為核心目標，不斷推進日常運營和生產製造中的減排工作。同時，我們積極探索低能耗技術，並持續提高全體員工的節能減排意識，為實現綠色發展貢獻力量。

7.2.2 空氣污染防治

本集團排放的空氣污染物主要來自運營過程中自有汽車的汽油燃燒以及員工宿舍使用的煤氣，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顆粒物。此外，在EMS業務生產製造中的PCBAs貼片膠水黏合及波峰焊接過程中也會產生少量濃度較低的廢氣。



為了降低廢氣排放和過濾空氣污染物，本集團引進並持續採用了先進的UV紫外線光解和活性炭吸附等創新技術和設備，進一步提高有機廢氣處理率。



我們以遠低於管控標準的目標要求自身，每年定期邀請第三方進行廢氣檢測，並持續追蹤各項污染物監測數據，以確保廢氣排放符合法規標準。



本集團禁止使用含鉛汽油，並嚴格遵守當地政府規定，要求機動車輛每年參加年審。我們嚴禁使用年審不合格的車輛，以確保車輛的安全和合規性。

7.2.3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以測量和致力減少碳排放為策略重點，主要涉及公務車輛使用及煤氣產生的範圍1直接排放和外購電力產生的範圍2間接排放。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密度詳情請參閱「附錄一：2024年ESG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2.4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廢物的處理常式》等內部制度，促使廢棄物得到標準化的處理與分類。我們重視生產過程及日常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物管理，並根據不同類型廢棄物的特性執行相應的管理和處置標準，落實廢棄物規範管理與科學分類。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廢棄物管理方面沒有出現任何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回應垃圾分類的倡議，嚴格遵守廢棄物的處理規定。我們按照規定進行定點定位分類擺放，確保特殊垃圾與普通垃圾分開處理，避免混淆。



根據業務特性，我們產生的廢棄物主要分為有害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不可回收的有害廢棄物包括廢燈管、廢有機溶液、廢電池、廢活性炭等；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紙箱、廢紙皮、生活垃圾等。



在電子製造過程中產生的危險廢棄物，我們嚴格要求並審核處理廢棄物單位的政府批准資質。我們基於內部制定的《廢物的處理常式》盡量回收利用廢棄物，不能再循環利用的廢棄物則按照相關管理規定進行合規處置。



我們將廢棄物管理納入了倉庫的績效考評內容，以提高倉管員的物料安全意識和責任心，進一步確保廢棄物的規範管理和分類。

減廢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積極倡導並落實垃圾分類，加強物料循環使用，並減少廢棄物的產生。我們時刻關注並記錄廠區的危險廢棄物和一般廢棄物數據情況，追蹤減廢和回收利用表現，識別和優化廢棄物管理流程，並根據反饋數據有效評估減廢措施的實施效果，便於及時調整和改進減廢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EMS業務，我們通過改進製造生產流程和程序，從源頭減少廢物產生，並通過回收和再利用廢棄物，持續提高可回收資源的利用率。同時，我們通過培訓和教育提升全員減廢意識，使員工認識到減廢的重要性並積極參與其中。



源頭減廢

- 控制原材料的消耗：生產部門將設定品質控制目標，以減少因加工不良導致的原材料浪費。我們定期統計因加工不良造成的原材料浪費量，並及時公佈，以警示全體員工，提高節約意識。
- 控制生產輔料的消耗，我們按照計劃用量進行輔料購買，以避免庫存過量導致的過期失效。同時，我們通過設定目標，加強用量控制，以減少因使用不當造成的輔料浪費。



廢物分類

- 優化廢棄物記錄管理：我們定期記錄生產廠區的危險廢棄物及一般廢棄物的產生量，並妥善保存所有的廢棄物處理記錄，以便後續進行數據分析和改進。
- 分類貯存廢棄物：我們對所產生的廢物進行分類收集，在危險廢棄物上貼上適當的標誌和標籤，明確標明各類廢物的狀態，以便識別和管理。



回收利用

- 提升廢物可回收效率：本集團優先考慮回收利用或改造生產廢料和其他可回收的廢棄物，不僅可以節約原材料的用量，還能有效減少浪費，實現資源的可持續利用。



減廢意識

- 加強主題教育及培訓：我們持續對員工和管理層進行關於減廢、廢物分類和回收利用等主題的教育和培訓，提高全體員工對廢棄物管理的認識。
- 多渠道宣傳督促：通過張貼垃圾分類宣傳海報、文明標語等方式，在日常工作中不斷提醒大家注意廢棄物分類處置，從而促進全員養成良好的減廢習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害廢棄物處理

本集團有害廢棄物主要涉及廢燈管、廢有機溶液、廢電池、廢活性炭等。其中，危險廢棄物是指因其化學、物理或生物特性，可能對環境或人體健康造成顯著危害的廢棄物，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危險廢棄物主要包含廢清潔劑、廢機油、廢手套、廢活性炭。為確保危險廢棄物的有效管理，本集團每年都會根據政策及生產情況的要求更新危廢管理計劃，並建立廢物處理清單，對危險廢棄物進行全面的追蹤和處理。同時，我們嚴格按照《化學品的註冊、評估、授權和限制》（「**Reach**」）、《關於限制在電子電器設備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oHS**」）要求採購並使用原材料。此外，本集團嚴格規範有害廢棄物的儲存環境，特別設立獨立的危廢倉庫。在電子製造過程中產生的所有危險廢棄物，都按規定必須存放於危廢倉庫中，並進行統一的管理。此外，我們通過福建省政府網站親清平台委託有資質第三方處理和轉運危險廢棄物，確保廢棄物得到合規的處理。

報告期內，EMS業務生產製造過程中產生的危險廢棄物是我們有害廢棄物的主要來源，總危廢產出量共計825.40千克。我們持續加強危廢的管理，確保所有廢棄物得到規範的處理，助力可持續發展。

無害廢棄物處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生產過程中的包裝材料以及辦公區、員工宿舍和食堂產生的生活垃圾。我們嚴格遵從並落實運營所在地的相關法律法規，在電子製造廠區、員工宿舍和辦公室設置了分類垃圾回收箱，並明確要求員工按照分類要求投放垃圾。絕大部分無害廢棄物已經實現回收利用，或由有經營許可的公司每天拉走處理，確保了廢棄物的合規處理和資源化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目標

本集團堅定致力於推動可持續發展，體現於其建立一套全面的量化環境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份。這些目標作為衡量未來進展和環境可持續性成就的基準。藉由設定明確和可量化的目標，本集團旨在提升其可持續性倡議的透明度、問責性和績效。透過這些目標的落實，本集團有助於追蹤環境進展，並做出促進可持續未來的明智決策。

層面	環境目標
空氣排放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目標在截至2026年，分別維持或減少硫氧化物(SO _x)、氮氧化物(NO _x)和顆粒物(PM)的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已設定目標，計劃在截至2026年，將其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降低5%。
危險廢棄物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已設定目標，計劃在截至2026年，將其有害廢棄物密度(千克／員工)降低5%。
非危險廢棄物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已設定目標，計劃在截至2026年，將其無害廢棄物密度(千克／員工)降低5%。
能源使用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已設定目標，計劃在截至2026年，將其能源消耗密度(兆瓦時／員工)降低5%。
水資源使用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已設定目標，計劃在截至2026年，將其用水密度(噸／員工)降低5%。
包裝材料使用	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目標在截至2026年，維持或減少其包裝材料的總量。

7.3 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充分意識到氣候變化問題的嚴重性和緊迫性，並積極探索多項措施應對氣候變化。我們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TCFD」)的建議，從管治、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四大領域披露氣候變化相關工作計劃及進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治

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對洲際航天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具有重大影響。我們持續完善 ESG 管理機制，董事會高度重視 ESG 發展現狀，下設 ESG 小組識別和監督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大影響的 ESG 相關風險和機遇，旗下子公司、各職能部門和業務部門多層次落實 ESG 相關工作，積極應對 ESG 風險，保障可持續發展目標順利實現。

策略

洲際航天全面加強制度建設，持續關注相關法律的變動情況，建立並完善《颱風暴雨應急預案》，定期開展應急演練，優化應變程序，以確保員工和客戶的安全。報告期內，洲際航天嚴格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概無對氣候造成惡劣影響的事件。

風險管理

本集團結合自身業務特性，梳理並識別航天生態業務及電子製造市場氣候變化風險對未來業務有重大影響的長期新興風險，並制定相應的緩解措施。同時，我們積極與政府、行業組織和其他持份者合作，共同應對氣候變化挑戰。

風險類型	風險來源	管理措施
實體風險	急性風險 頻繁的極端天氣(高溫、颱風、暴雨、洪水、乾旱等)可能導致設備故障、損壞或失效，人員健康，進而影響生產流程，導致停產或減產，以及資產損失。	- 制定颱風、乾旱等應急預案 - 做好機器及設備的保護和維護措施
	慢性風險 長期的氣候變化可能導致能源成本等經營成本增加，此外持續高溫、缺水天氣會影響員工的健康與安全、設備的運營與維護。	- 持續優化應變程序，提高工廠營運韌性 - 定期開展應急預演練 - 持續關注氣候變化，及時調整應對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型	風險來源	管理措施
過渡風險	氣候相關的政策及法規風險 由於氣候和環保相關政策的出台，可能會導致溫室氣體排放量的限制和價格的提高，造成本集團面臨更高的合規成本和管理成本。	• 持續關注相關法規的變動，確保合規運營 • 定期檢討並提早建立對策
	上游供應商風險 因極端天氣的影響，可能導致原料供應商產量供應不足或運輸困難等情況，造成原物料出貨延誤，增加產品成本和營運成本。	• 儲備多元化物料來源，降低對單一供應商的依賴風險，保證生產及供貨順暢
	下游市場風險 客戶逐漸偏向於使用環保低碳產品，導致現有產品需求減少，造成收入減少。	• 持續關注客戶需求 • 加大綠色產品的研發力度
	技術風險 產品和服務的要求和監管日益嚴格，要求高效的生產技術和處理方式，導致產品成本上升。	• 加大綠色產品的研發力度 • 控制及避免使用有害物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未來機會	潛在影響	回應
轉型機遇	市場機遇 由於消費者對氣候變化、可持續發展政策的持續關注，推動環保產品和致力於負責任商業行為的品牌，這將會帶來新的市場機會。	洲際航天將密切關注並及時回應國家的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順應日趨變化的市場形式，堅持推動業務綠色轉型與發展，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的同時也助力行業走高質量低碳的道路。
	業務轉型 由於上下游及同業均開發低碳節能環保技術，技術的進步為降低成本提供了巨大的機會，促使行業轉型升級。	

指標和目標

為了實現低碳發展目標，本集團設定了一系列具體、可衡量的指標和目標。這些指標涵蓋了多個方面，尤其是在碳排放方面。本集團嚴格披露範圍一、範圍二的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並持續關注在範圍三減排的措施，積極倡導員工採用低碳綠色出行方式，如步行、騎行或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此外，我們適時推廣遠程會議系統，以減少不必要的差旅和相關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始終將應對氣候變化作為企業發展的重要戰略任務，通過不斷完善管治、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等方面的工作，努力實現低碳、綠色的可持續發展。我們將繼續與各方攜手合作，共同應對氣候變化挑戰，為建設美好的地球家園貢獻力量。

8.0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我們相信人才是集團長遠發展的寶貴財富，我們秉承「以人為本」的理念，為員工營造多元化與平等的工作環境，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提供豐富的培訓活動，並為員工規劃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提供資源支持。同時，我們關心員工生活，為員工組織多樣的文體活動，除法定福利外，我們還為員工提供各類福利；我們傾聽員工的訴求，盡我們所能為員工打造良好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1 多元化與平等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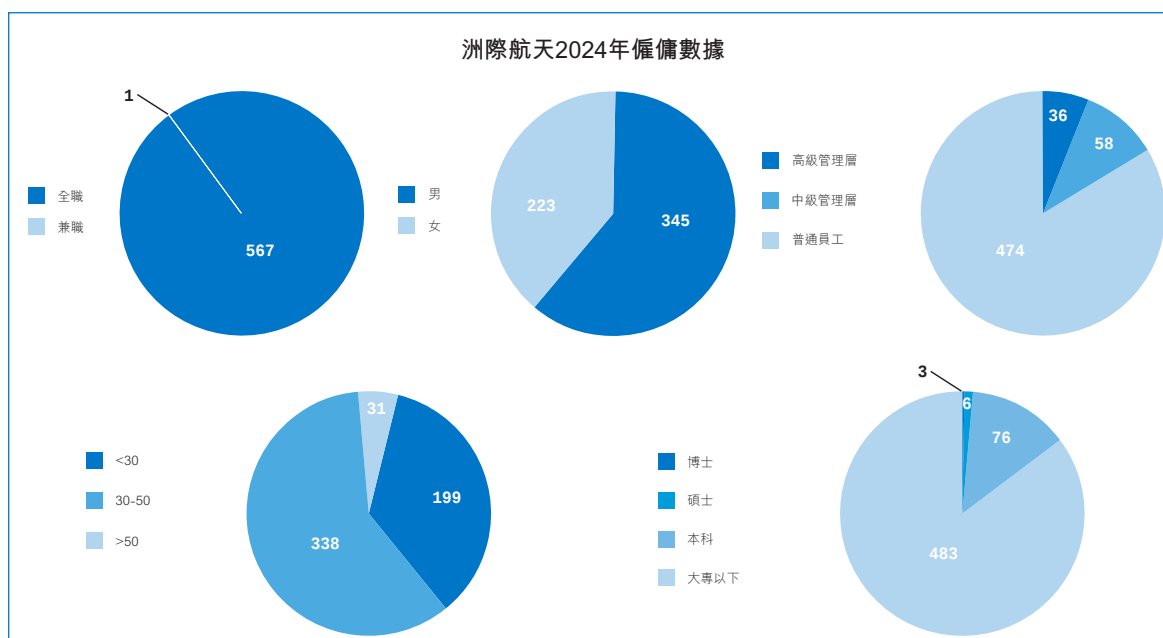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的《僱傭條例》等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律法規，制定並落實《招聘與入職管理辦法》、《員工手冊》，在尊重人權的原則上建立人力資源管理體系。本集團秉持公平、尊重的態度合理選拔和聘用人才，在招聘過程中禁止因為面試者的性別、性向等個人信息進行區別對待，並致力於創造一個平等、包容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嚴禁僱傭童工或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在入職時通過對應聘者的身份證件等進行核驗，防止不合法僱傭情況發生。在禁止強迫勞動方面，我們已在《員工手冊》中明確規定八小時工作制，而且不要求員工強制加班。2024年，本集團概無使用童工、強迫勞動及歧視、騷擾、侵犯人權等事件發生。

我們秉持公平及多元化就業原則，通過多樣的招聘渠道尋找適合的人才，致力打造一支多樣化、專業化人才隊伍。我們共有外聘、內招及勞務公司派遣三大招聘渠道，其中外聘包括校招、社招及網絡招聘，內招則主要為部門推薦和員工自薦。我們利用多樣的招聘渠道廣納賢才，期望尋找到更多與崗位需求匹配的人才，促進組織人效提升，助力公司高質量發展。在航天生態業務方面，我們與多所香港本地大學進行人才合作，尋找與衛星應用、測控、遙感數據分析等崗位適配的高校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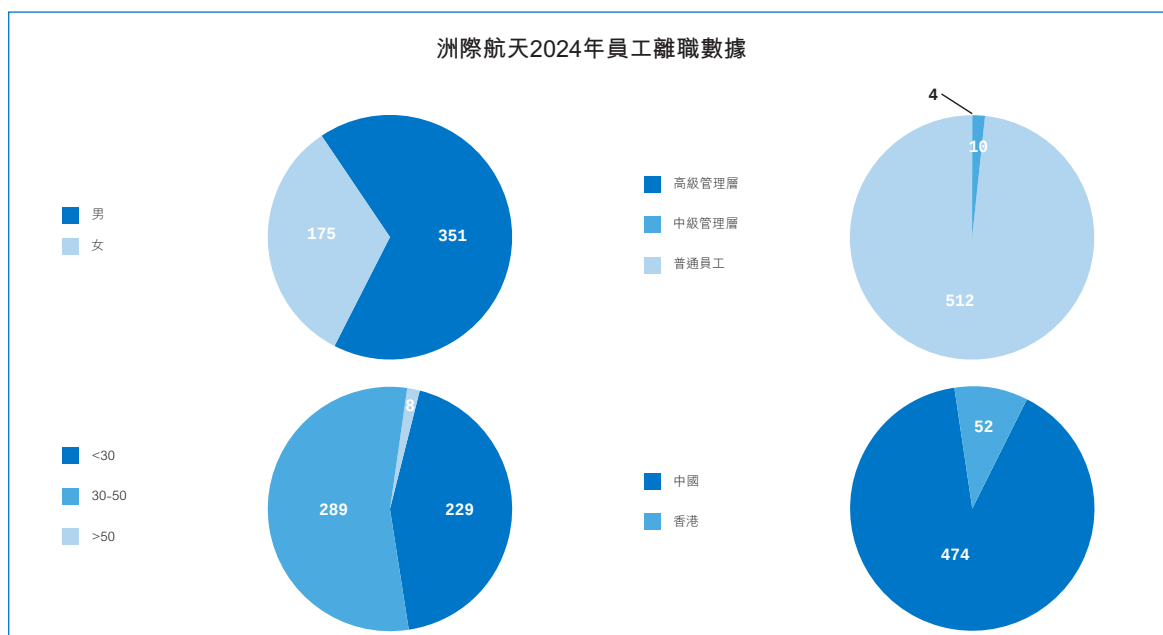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568人，其中中國、香港、其他地區員工人數分別為533、32和3人。按性別、僱傭類型、職級、年齡、學歷劃分的員工類型如下：



我們重視人員流失率情況，會根據實際情況考慮相應人力資源管理策略，努力提高員工滿意度。在新員工試用期期間，我們會每月進行訪談，了解新員工對工作環境、工作內容以及公司管理方面的感受和想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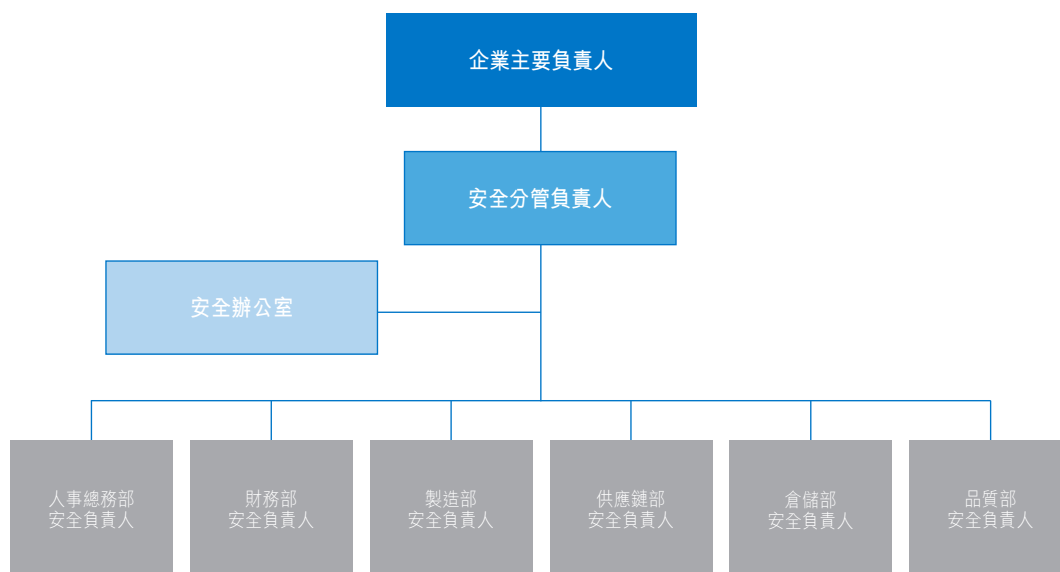
8.2 職業健康與安全

8.2.1 員工安全管理制度

為員工打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是我們工作的重要部分。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和《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等規定，制定《安全生產管理規章制度》，旨在預防、減少和控制事故的發生，做到責任明晰及落實。

為實現保障全體員工的安全及健康、貫徹落實安全生產理念的目標，我們在每個部門設立安全直接責任人，並且將安全責任細化至各班組和各崗位。

消防安全、工作安全及職業衛生管理委員會組織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部門安全責任職責

部門	主要安全職責
企業主要負責人	• 建立完善的安全生產、工業衛生安全保證體系 • 定期召開安全生產專題會議 • 組織制定安全生產、工業衛生的具體指標和目標
辦公室	• 制定安全教育培訓計劃，並落實安全教育培訓 • 根據生產安排定期舉辦各種形式的安全教育培训班 • 把安全工作業績納入員工績效考評
生產車間	• 考慮安全技術措施編製生產計劃，並在實施檢查生產計劃的同時實施檢查安全措施計劃 • 安排生產任務，合理考慮生產設備的承受能力，有節奏地均勻地生產，控制加班加點
財務部	• 認真貫徹執行國家關於企業安全技術措施經費的規定，專款專用，定期核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對安全生產非常重視。報告期內，我們已在倉庫化學品管理及車間進出管理方面開展一系列管控舉措，並在工作場所進行安全標識張貼，時刻提醒員工注意生產安全。為了加強危險化學的安全管理，保障員工生命安全，我們制定《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規定》，規範了危險化學品的儲存、使用和廢棄處置流程，並明確了危險化學品的儲存、領取、運輸的安全責任部門。除此之外，我們針對車間及倉庫的人員進出進行嚴格管理，我們通過SOP與OA電腦系統及人工管理「雙卡位」模式監督並記錄員工進出情況，預防出現倉庫危險化學品脫離監控及倉庫用品丟失、損毀的情形。



安全標識張貼

為貫徹落實國家有關安全技術標準和規程，認真檢查並及時發現和消除設備設施、作業環境、人員操作等方面的隱患，我們制定《安全檢查與隱患排查治理和建檔監控制度》，對安全生產檢查做細化要求，從而避免工傷事故的發生，保護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主要通過安全管理檢查和現場安全檢查對各項安全管理制度落實情況、安全工作記錄、作業現場安全隱患等方面進行巡檢。在公司層面，安全委員會和安全環境委員會負責每季度末和節假日前的安全巡檢；在部門層面，各車間、班組會在每週及每日進行設備和設施的巡檢。若在安全檢查過程中發現安全隱患，我們要求需進行整改的部門根據監察部門填寫的事故隱患整改通知書或安全整改工作實施計劃表，在規定期限內完成整改，並由監察部門對事故隱患整改情況進行複查，防止事故隱患的再次發生。安全檢查完結後，針對檢查中發現的問題，各部門會利用《生產快訊》以及報告、圖片、壁報等形式向廣大員工進行宣傳、教育，使員工了解身邊事故隱患，自覺對其加以注意和整改。

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我們將持續優化安全管理模式，本集團對安全生產進行嚴格管控，並將員工的安全和健康放在首要位置，推動全員參與安全工作。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2.2 安全教育與培訓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制定了《安全教育培訓管理制度》，並定期為全體員工開展安全教育培訓。我們旨在通過內部講師培訓、企業參觀等多樣化的培訓形式，讓員工重視安全生產，使安全生產理念深植員工內心。除了組織員工參加安全教育培訓外，我們每年在各廠區執行緊急演練，主要包括消防安全演練、危險化學品洩露應急演練等，以提升員工安全意識，強化所有員工應對突發事件的技能，確保營運穩定性和安全性。

2024年安全教育培訓



安全教育培訓

- 2024年4月11日，我們組織全體員工觀看安全意識視頻，並宣傳工作安全及環境管理系統的內容。



消防安全訓練

- 2024年5月14日，我們組織了一次為期一小時的食堂火災安全培訓，員工在培訓中學習了火災安全提示和逃生路線。
- 2024年7月18日，我們組織了一次火災安全及工業事故預防培訓。透過這次培訓，員工們了解了更多火災安全知識，並提升了他們的消防技能。

為加強新員工的安全生產意識，本集團要求新入職員工在上崗前必須接受不少於24小時的公司、部門、車間及班組等三級安全教育。待新員工接觸並了解國家和本集團制定的有關安全生產政策、車間生產流程和注意事項、崗位安全技術規程等方面後，方可上崗。同時，我們要求特種作業人員必須在上崗前取得相關資質證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新入職員工三級安全教育培訓

一級 工廠級安全教育	二級 部門級安全教育	三級 班組級安全教育
- 由本集團EMS業務生產基地組織，各部門協助。 - 教育內容包括：黨和國家有關安全生產方針、政策、法規、制度及安全生產重大意義，一般安全知識，我們生產的特點，重大事故案例等。經考試合格，方可分配到生產及非生產部門。	- 由部門長負責。 - 教育內容包括：車間生產特點、工藝及流程、主要設備的性能、安全技術規程和制度、事故教訓、防塵防毒防灼傷設施的使用及安全注意事項等。經考試合格，方准分配到工段、班組。	- 由班組長負責。 - 教育內容包括：崗位倉務、特點、主要設備結構原理、操作注意事項、崗位責任制、崗位安全技術規程、事故案例及預防措施、安全裝置和工(器)具、個人防護用品、防護器具和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等。

為了加強與政府間、行業內安全生產教育交流，我們積極參與和地方政府、消防大隊、勞動局等政府機構的交流活動，並且受邀參加業內同行安全指導活動，以期加深行業內對安全生產的理解、傳遞安全生產理念，促進行業安全生產管理普及。

8.2.3 職業病防控

為有效預防、控制和消除作業環境中的職業病危害因素，規範職業健康監護，預防職業病的發生，我們遵照「三同時」原則要求制定了《職業病預防管理制度》，對生產作業環境中職業病危害因素預防治理、接觸職業病危害因素作業人員的健康監護及職業病診斷治療等做出明確規定。

本集團密切關注員工職業健康，我們為暴露於有毒有害物質的員工配備了充足的防護設備，並為所有員工每年安排一次健康體檢。針對工業甲苯、甲醇、有機錫化合物等潛在職業病危害因素，我們委請第三方檢測機構開展職業健康安全環境評估，並提供檢測報告。同時，我們對相關崗位員工進行職業病篩查，並對可能存在職業病情況的員工進行長期關注，全面照顧員工在職場的健康情況，營造安全、友善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我們十分重視女性員工的身心健康。本集團嚴格履行《女職工勞動特別保護規定》，對懷孕女工和哺乳期女職工可能接觸的危險傷害做出風險評定，避免其接觸有毒及有害物質。為減少電腦輻射可能對胎兒的影響，我們為懷孕女員工提供防輻射圍裙，同時將其調離至其他崗位，以避免車間粉塵對肺部造成傷害。

為加強員工對職業病防治的重視程度，2024年我們組織員工開展職業衛生培訓。在培訓過程中我們向員工科普《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以及雇主對員工職業健康檢查的責任。我們還提供了多項預防職業病的建議，如加強個人防護、養成良好衛生習慣，以及嚴格遵守安全操作規程。

8.2.4 應對極端天氣

氣候風險對本集團的實體運營、供應鏈完整性以及其他生產和運營過程產生了複雜的影響。隨著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繁出現，本集團對極端天氣事件的管理在運營中發揮了重要作用，這有助於確保集團充分準備應對氣候風險，並將其影響降至最低。為了應對可能的颱風活動，本集團組織公司管理層在颱風來臨之前進行工廠檢查，並安排加強廣告板、裝卸平臺的屋頂、頂部廢氣處理設施及空調單元的加固，以保護員工的健康並確保公司財產的安全。

8.3 員工培訓及晉升

8.3.1 員工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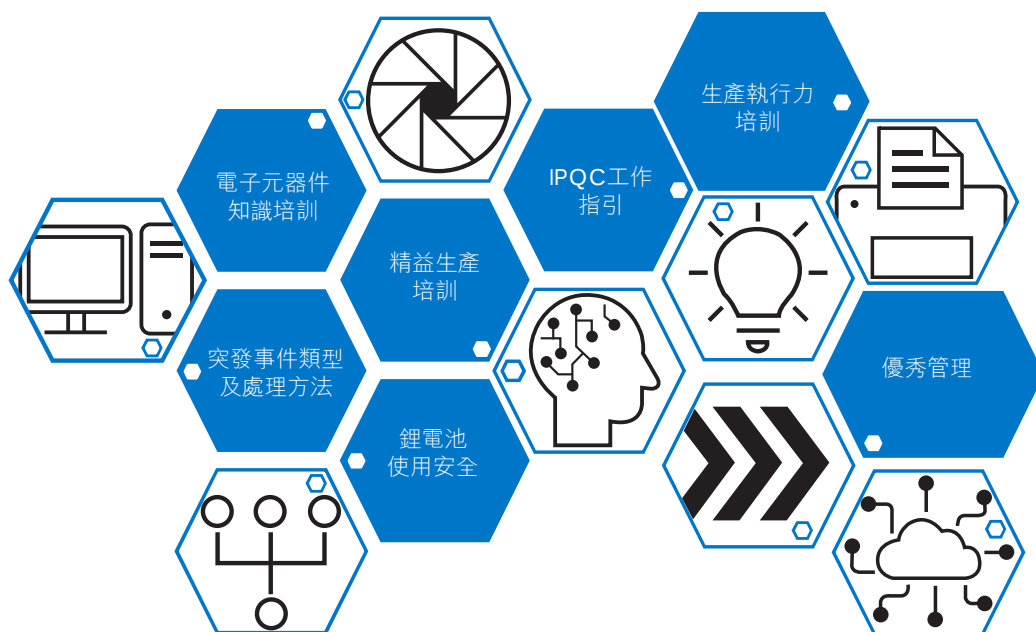
我們堅信人才和崗位高匹配度是員工協助企業創造更高價值的關鍵因素，為了讓管理崗位或技術崗位的員工都能根據個人特質獲得良好的職業發展，我們制定了《培訓管理控制程序》及年度培訓計劃，將培訓方式劃分為員工入職培訓、職前培訓、在職培訓和協議培訓，為員工提供多樣化職業技能培訓。同時，我們定期評估培訓效果，以期滿足員工在不同職業崗位及發展階段的成長需求。

在航天生態業務領域，為滿足高精尖業務發展需求，我們多次組織面向研發製造與數據崗位人員的技能培訓，為員工帶來相關技能知識內容，期待員工能夠持續學習，為本集團航天生態業務發展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2024年，我們為EMS業務的全體員工組織了198場以上的培訓活動，報告期內共計培訓時數為2,957小時。培訓主題涵蓋管理人才培訓和專業技能培訓，有效提升了本集團的管理技能、生產管理能力和團隊凝聚力。通過這些努力，我們持續發掘潛在人才，增強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



EMS業務員工培訓項目

8.3.2 員工晉升

為了讓員工能夠清晰認知並規劃自身的職業發展路徑，我們制定了具體、可衡量、可達成的績效考核方案。我們根據不同部門的關鍵績效指標和相應的權重，設置了4個績效考核等級，旨在以更科學合理的評價做到公平、公正評價員工的工作表現。

其中，特別是那些操作要求高和職責複雜的崗位，我們制定了《關鍵崗位人員管理方案》。在這個方案中，我們將複雜型崗位劃分為三個等級，並在每個等級中細分出3種不同類型的崗位。我們根據不同崗位的技能要求以及員工的個人期望，建立了考核措施和晉升機制，並為相同等級技工工人提供轉崗機會。此外，我們還根據員工技能水準及工作表現，為不同等級技工提供對應的關鍵崗位補貼。對於那些高技能工人，我們不僅提供了晉升機會，也為他們提供了更多的發展空間。通過這些措施，我們希望能夠構建一個堅實的人才隊伍，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強大的支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4 員工關懷與溝通

8.4.1 員工活動與關懷

我們關心員工身心健康，重視員工精神文化生活。我們密切關注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中的期望與訴求，積極做出回應，通過組織員工參與形式多樣、內容豐富的文體活動，豐富員工生活，努力滿足每位員工對美好生活需要，為員工營造快樂的工作與生活環境，提升員工歸屬感。

員工活動

為了緩解員工工作壓力，提升員工幸福感，我們每月都會組織一次員工生日會，邀請當月生日的員工一起慶祝生日，贈送生日禮品，感受溫馨的同事間氛圍。同時，我們還會開展家庭開放日等員工活動，邀請員工與其小孩一同參與親子遊戲，增加親子互動，升溫親子感情。



員工生日會



家庭開放日

8.4.2 員工薪酬與福利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相關規定，持續優化員工薪酬福利體系。我們按照當地政府有關規定按時、足額為員工繳納五險一金，同時遵循香港《僱傭條例》，為香港員工繳納強制性公積金。此外，我們還提供帶薪年假、婚假及節慶假期等一系列非薪酬福利。切實保障員工勞動報酬、社會保險等基本權益，努力構建和諧勞動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4.3 員工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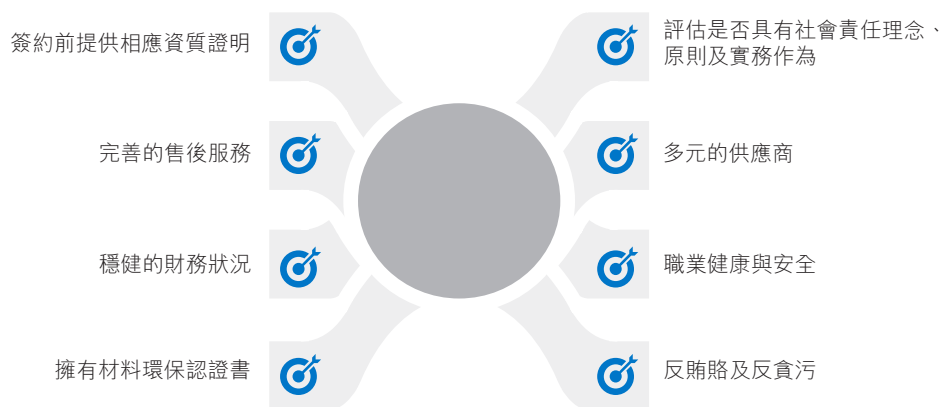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的意見和建議。除了在試用期間與新入職員工進行每月員工溝通外，我們還會定期收取員工意見。員工可以通過早會、與管理部申訴以及總經理信箱等渠道反饋意見，以此增強員工的認同感、歸屬感與成就感，打造相互尊重、相互溝通、相互信任的工作氛圍以及和諧的勞資關係。

为了更好地滿足員工的需求，我們將根據員工的回饋和建議，持續改進和完善本集團的福利政策。同時，我們將加強內部溝通，提高員工參與公司決策的機會，讓員工感受到公司對他們的重視和關愛。通過這些舉措，我們期望能夠進一步提升員工的滿意度和忠誠度，為公司的長遠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9.0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9.1 供應商合作

為了與供應商建立穩定且永續發展雙贏的策略夥伴關係，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法律法規，通過規範的供應商管理制度，不斷優化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流程，提高供應商供貨質量和服務水平。另外，我們在供應鏈建設運行中始終踐行社會責任理念，將環境、健康和安全、員工權利以及商業道德等方面列入供應商評估要求中，以降低供應鏈風險，打造更具韌性的可持續供應鏈。



航天生態供應商總體管理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報告期內，為提高衛星研發製造水平並減少製造風險和材料浪費，我們與國內外多家合作夥伴和航天局簽訂戰略合作協議以及系統合約，通過與其共享資源、知識和技術，進一步推動衛星結構優化、減少材料浪費，並提供先進的衛星測控與運維方案。

對於EMS業務，我們的採購範圍涉及積體電路製造上下游產業，包括生產設備、生產設備維護零件、生產原物料、廠務設施、消防設施及工程。我們尋求與更廣泛的供應商進行合作，在採購過程中，我們嚴控採購質量要求，發揮採購優選效用，以滿足我們對於積體電路製造器件的採購要求。

於報告期內，我們嚴格管理供應商，供應質量安全保持平穩，供應商庫共有合格供應商304家，按照地區劃分供應商數量佔比情況如下：

航天生態業務和EMS業務供應商來源分佈的數量及佔比

地區	數量	佔比 %
中國	260	85.53%
香港	16	5.26%
台灣	1	0.33%
海外地區	27	8.88%

9.2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是我們業務重要合作夥伴，對我們提供高品質產品和服務的能力起著關鍵作用。因此，我們對供應商的選擇和管理非常重視，我們不斷完善全流程供應鏈管理，目前已建立一整套覆蓋供應商開發、准入、選用、評估、退出等環節的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我們希望通過與志同道合的夥伴建立穩定的策略夥伴關係，共同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

在航天生態業務，我們關注供應鏈管理的合規性和可持續性，加強供應商篩選和風險控制，努力降低供應風險。在供應商准入和日常採購環節，我們重視知識產權保護，提升供應鏈風險管控能力。同時，我們主動採用遵循ESG相關國際準則的供應商，以實現更綠色環保的運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航天生態業務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



完善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為提早避免供應鏈內可能出現的問題，在供應鏈各環節會持續監察。

- 在於供應商合作前便與其進行接觸，評估其是否符合 ESG 原則要求，排除無法滿足或不願滿足標準的供應商。
- 積極尋找在早期產品設計時通過技術手段和工具消除流程安全風險的潛力供應商。
- 在進入生產交付過程中，仔細研究相關風險，評估可能出現的問題。



加強供應商篩選

本集團按照技術要求聘用供應商，考慮的標準包含：

- 服務或是產品的質量以及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建議之價格或費用與本集團相關預算比較
- 供應商聲譽及品牌形象
- 穩健的財務
- 完善的售後服務或支持



規範採購管理

本集團採購決策時考慮可持續發展標準，不時要求供應商更新產品及服務的環保參數以供評估。對於未能符合安全及環保指標的供應商必須提供改善計劃並在一定時限內進行改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航天生態業務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



內部監控程序

本集團實施有效的內部監控機制，堅守反貪污理念，嚴禁不道德的商業行為。任何採購交易須通過審批程序以遵守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並不限制與**(1)** 遵循公平採購政策；**(2)** 遵守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3)** 明確的舉報渠道和舉報保護政策；**(4)** 風險管理，杜絕所有腐敗行徑。



加強供應商評估

本集團僅可向已登記且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上的供應商採購服務及產品。此名單須定期檢討及不時更新。



綠色環保供應

本集團為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在供應商選擇過程中，會優先考慮對產品制定綠色政策以減少浪費和保護環境的供應商。同時**(1)** 設置專門的可持續工作小組提供協助和指導；**(2)** 盡可能採購不會對環境產生不利影響的產品；**(3)** 產品在可用年期中對環境影響最小；**(4)** 避免使用或使用最少量包裝，減少能源或水資源耗用量，減少或避免使用有毒物品。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在聘用供應商時，保護知識產權將納入合約條款中。本集團在實際業務過程中，需要採購和定制產品及服務時，均會採購正版知識產權，並會維護及尊重已有版權擁有人註冊或創建的所有合法或合資格知識產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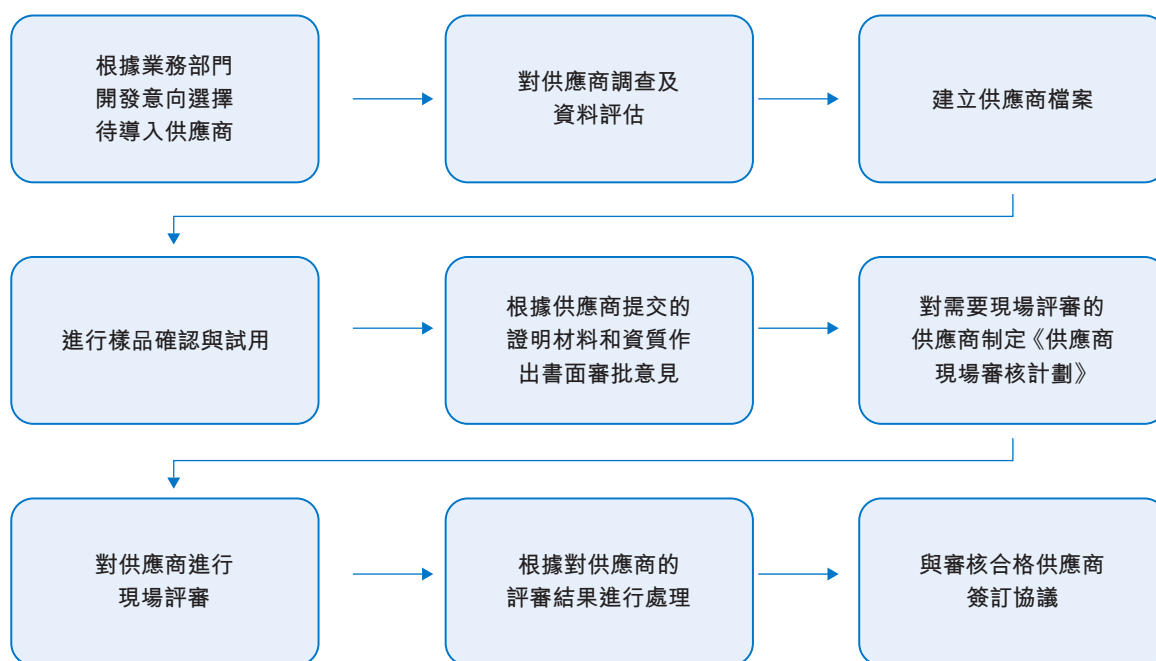
在EMS業務，為了提高我們的產品品質以及提升服務質量，我們制訂了《供應商開發導入控制程序》以規範供應商類型及各類供應商的考核標準，以便對供應商的引入進行更嚴格的審查和更全面的評估。

為確保供應商供貨質量、服務水平和開發效率，我們對引入新供應商進行嚴格審查，審查內容包括產品質量與安全、商業道德等，並要求潛在供應商提供質量管理體系和環境管理系認證證書，必要時，我們還會進行現場審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新供應商導入申請與評審流程



9.2.1 供應商評估

本集團為了持續追蹤EMS業務供應商的交付能力和產品質量，我們每年會對合格供應商進行QDCSTE（Quality、Delivery、Cost、Service、Technology、Environment，即品質、交期、成本、服務、技術、環境）評估，綜合評估供應商的表現及與供應商的關係，並對勞工管理，及社會道德規範、健康安全及環境標準內容進行單獨評分，以驗證各領域供應商的能力。當供應商出現重大品質問題和環保問題或在三個月內出現兩次及以上的安全標準規格和質量事故等問題時，我們會考慮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取消後對於合作誠意良好並保證限期整改回覆改善方案有效的供應商，我們可通過質量審核決定是否恢復其合格供應商資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評估維度	評估指標
質量 (25分)	批次拒收率 (「LRR」) 百萬件缺陷率 (「DPPM」) 對物料供應商糾正行動請求的數量和回應及時性 (「VCAR」)
交付 (20分)	準時交付率 (「ODR」) 停線時數
成本 (25分)	供應商是否符合公司的成本降低期望 供應商是否符合公司的 AMS60 天月結期望 成本 (價格) 競爭評比
服務 (10分)	由 IQC/SQE、採購工程師和採購人員分別評分
工程能力 (10分)	由工程部評分
環境保護 (10分)	環境環保 RoHS Reach 不含鹵素

9.2.2 綠色採購

我們積極履行責任採購，與新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時，要求供應商簽訂《供應商環保協議》。該協議規定，供應商向我們提供的零部件、元件以及附屬材料等都必須遵守和滿足各國和市場對相關環保法律法規與標準地最新指令與條款要求，針對有害物質如鉛及鉛化合物、汞及汞化合物等我們也對供應商提出明確的限值規定。

供應商除了在必要時候向我們提供 RoHS、REACH 等報告外，還需確保其環保產品在包裝上應有的環保標識。我們通過嚴格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環保要求的材料，推動其綠色發展理念，共同將可持續發展和環保理念融入業務中，為行業綠色發展做出貢獻。我們在需尊重員工的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權利、反歧視、員工工資報酬、工作時間等方面對供應商提出相應要求，並鼓勵供應商定期檢討行為守則遵守情況，向全體僱員進行公佈，提高員工對違反行為準則的行為的關注，從而更好的達到及超越社會責任規定的要求。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通過面對面會議、郵件往來等渠道與供應商保持有效溝通，在持續改進過程中，我們也為不合格或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提供建議，共同討論產品共贏改進計畫，旨在實現合作共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0.0 投身公益，溫暖人心

10.1 社區投資與公益

自創立以來，本集團始終秉持人文理想，以實際行動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傳遞人間溫情。我們堅持推進開展一系列公益活動，積極推動可持續發展社區建設，啟動和傳遞公益的力量，共建共享共惠的和諧社會。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向致力於太空教育的非牟利機構國際太空大學捐贈 360,000 港元。這筆捐款將專門為來自貧困和代表性不足社區的學生提供獎學金。本集團積極參與食德好 2024 年度企業會員計劃 —「綠色會員」，並向其贊助 18,000 港元以改善香港環境，建設可持續發展社區。我們持續倡導市民了解香港環境和可持續發展政策，鼓勵全民惜物減廢，實踐低碳生活。

— Green Corporate Membership —



此外，我們很榮幸地在 2024 年度獲得了商界展關懷的提名，這充分體現了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努力和成果。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推動社會公益事業的發展，為構建美好未來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一：2024年ESG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排放物	硫氧化物	千克	0.71	1.12	0.48
	氮氧化物	千克	335.04	231.36	100.74
	顆粒物	千克	22.57	21.72	9.40
溫室氣體排放 ²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2.14	194.31	84.76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3,822.80	3,402.90	5,556.45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3,994.94	3,597.21	5,641.21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7.03	4.37	4.85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	千克	825.40	639.67	1,103.70
	有害廢棄物密度	千克/員工	1.45	0.78	0.95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總量	千克	77,900.00	103,443.00	121,191.70
	無害廢棄物密度	千克/員工	137.15	125.69	104.12
能源使用 ³	直接能源消耗 — 固定燃燒	千瓦時	262,737.91	不適用	不適用
	直接能源消耗 — 移動燃燒	千瓦時	461,118.68	705,060.00	300,910.00
	間接能源消耗 — 外購電力	千瓦時	6,828,638.96	5,837,679.22	9,543,044.03
	能源總耗量	兆瓦時	7,552.50	6,542.74	9,843.95
	能耗密度	兆瓦時/員工	13.30	7.95	8.46
用水量	用水量	平方米	43,478.77	57,022.31	62,479.00
	用水密度	平方米/員工	76.55	69.29	53.68
包裝材料使用	總包裝材料使用量	噸	61.77	38.99	42.53

²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主要來自公務車輛的燃油消耗及煤氣，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產生於外購電力消耗，數據來源為相關費用的繳費單以及行政統計台帳。外購電力的排放繫數參考國家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做好2023–2025年發電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管理有關工作的通知》中2022年度全國電網平均排放因子為0.5703t CO₂/MWh。其他排放繫數參考聯交所發佈的《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³ 2024年本集團消耗的能源種類包括公務車輛燃料、外購電力、煤氣。資訊來源為相關費用支付單及行政統計台帳。能源係數是指國際能源總署(IEA)及中國《綜合能源消耗計算通則 GB/T2589–2008》提供的換算係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關鍵績效指標		2024 年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員工人數(人)	佔比(%)
按性別劃分	男	345	60.74
	女	223	39.26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 歲以下	199	35.04
	31–50 歲	338	59.51
	50 歲以上	31	5.46
按地區劃分	中國	533	93.84
	海外及港澳台	35	6.16
員工總人數		568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離職人數(人)	總離職率(%) ⁴
按性別劃分	男	351	50.43
	女	175	43.97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 歲以下	229	53.50
	31–50 歲	289	46.09
	50 歲以上	8	20.51
按地區劃分	中國	474	47.07
	海外及港澳台	52	59.77
健康與安全			
過去三年因工死亡的人數		0	
因工受傷人數		3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42	

⁴ 離職率百分比 = 離職人數 / (離職人數 + 財政年度末員工總數) x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按性別及僱傭類型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及受訓平均時數			
		受訓員工百分 ^{5,6}	人均受訓時數 ^{7,8}
按性別劃分	男	63.54	5.63
	女	36.46	4.54
按僱傭類型劃分	中高層管理	93.02	4.05
	普通員工	6.98	5.43
供應商管理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中國	260	
	港澳台地區	17	
	國外	27	
供應商總數		304	
產品責任			
產品及服務相關的投訴數量(次)		17	
產品及服務相關已處理的投訴數量(次)		17	
社區投資			
投入金額(港元)		378,000	

⁵ 受訓員工總百分比 = 報告期內受訓員工總數 / 財政年度末員工總數 x 100%。

⁶ 受訓員工百分比 = 報告期內按類別受訓的員工總數 / 報告期內受訓的員工總數 x 100%。

⁷ 每名員工完成的平均總培訓時數 = 報告期內完成的總培訓時數 / 財政年度末員工總數。

⁸ 每名員工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 報告期內按類別完成的總培訓時數 / 財政年度末員工總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ESG 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A1 排放物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已披露	附錄一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環境目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環境目標
A2 資源使用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環境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 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環境目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已披露	附錄一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已披露	綠色發展，低碳運營
B1 僱傭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附錄一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附錄一
B2 健康與安全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已披露	附錄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 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已披露	附錄一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B3發展與培訓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已披露	附錄一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已披露	附錄一
B4勞工準則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已披露	關愛員工，和諧職場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不適用	不適用
B5供應鏈管理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已披露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已披露	附錄一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 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6 產品責任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已披露	附錄一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已披露	責任採購，夥伴共贏 附錄一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已披露	創新驅動，品質引領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已披露	創新驅動，品質引領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創新驅動，品質引領
B7 反貪污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合規經營，堅守廉潔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合規經營，堅守廉潔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已披露	合規經營，堅守廉潔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 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8 社區投資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已披露	投身公益，溫暖人心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已披露	投身公益，溫暖人心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已披露	投身公益，溫暖人心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I. 管治			
1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	已披露	解決氣候變化
(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	已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	已披露	解決氣候變化
(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策略			
20.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			
(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已披露	解決氣候變化
(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商業模式和價值鏈 21.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			
(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	已披露	解決氣候變化
(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策略和決策 22.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已披露	解決氣候變化
(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	已披露	解決氣候變化
(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23.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24.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25.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氣候韌性 26.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1)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3)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4)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5)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6)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7)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v)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風險管理			
2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28.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已披露	附錄一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已披露	附錄一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已披露	附錄一
29. 發行人須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已披露	附錄一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	已披露	附錄一
(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	已披露	附錄一
(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	已披露	附錄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	已披露	附錄一
(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	已披露	附錄一
(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30.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31.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氣候相關機遇			
32.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資本運用			
33.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內部碳定價			
34.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薪酬			
35.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行業指標			
36.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氣候相關目標			
37.	發行人須披露 (a) 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 (b) 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	已披露	指標和目標
(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	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c)	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d)	目標的適用期間；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如有)；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消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消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消效果的假設）。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41.	在編制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暫未披露	一旦適用，本集團將會予以披露。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向股東呈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A)航天業務(「**航天業務**」)，包括(1)衛星製造；(2)衛星零部件製造；(3)精密電子製造；(4)衛星數據應用；(5)衛星測運控；及(6)衛星發射；及(B)電子製造服務業務(「**EMS業務**」)，包括組裝及生產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s**」)及全裝配電子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和附註33。

業務回顧

本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致辭」及第6至14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提供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業務的中肯審閱，包括所面臨的挑戰及應對方法，以及有關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討論。本集團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關於本集團的環保政策及表現以及與其主要利益相關者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36至11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上述章節構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績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載列於第129至132頁及第22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其股東可由於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或出售任何該等庫存股份。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133至13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合共約人民幣348,000元(2023年：人民幣20,000元)。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來自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單一最大客戶及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五大客戶的收益合共分別佔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的約9.5%及40.2%(2023年(經重列)：約9.7%及約39.3%)。

於報告期內，來自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單一最大供應商及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分別佔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總採購額約11.3%及35.0%(2023年(經重列)：約16.6%及約50.7%)。

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閣下(主席)(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殿下(常務副主席)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為常務副主席)

法比奧·法瓦塔博士

馬富軍先生

文壹川先生(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林家禮博士(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古嘉利女士(於2024年6月25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Alhamedy Mnahi F Alanezi先生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

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

郭華東教授(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博士(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牛愛民先生(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洪嘉禧先生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先生

王建宇教授(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大衛·高登·艾爾敦先生(於2024年4月27日辭任)

細則第84(1)條規定，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而就此而言，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如人數不足三人或並非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退任。細則第84(2)條規定每年輪席退任的董事應為自彼等上次獲重選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者，惟倘多名人士於同日成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何者退任(除非彼等之間另有協定)。根據細則，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於彼退任的大會上重選連任。為免生疑問，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董事會報告

細則第 83(3) 條規定，董事應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如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屆時應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細則條文，Ben Amor 閣下、法瓦塔博士、費希廷格教授、維格姆先生及塔迪奇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 15 至 20 頁。

董事服務合約

於報告期內，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自各自之委任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一年至三年，並將於其後繼續留任(須根據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重選一次)。

概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款項或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彌償

本公司已安排合適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且該等以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生效並於整個報告期一直有效。

董事或控股股東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股東概無訂立於報告期間末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續存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或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文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98,929,553(L)	19.63%

附註：

(1) 「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此等股份由Vis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Vision」）及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航天控股(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分別直接持有20,586,000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09%）及78,343,553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54%）。香港航天控股(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Vision擁有，而Vision由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文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Vision及香港航天控股(BVI)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或 最高行政人員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文先生 ⁽²⁾	香港航天控股(BVI)	受控制法團權益	1(L)	100
文先生	Vision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L)	100

附註：

(1) 「L」指該人士於有關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2) 香港航天控股(BVI)由Vision全資擁有，而Vision由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文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香港航天控股(BVI)所持有的78,343,553股股份及Vision所持有的20,58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集團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及包括債權證）的方式進行收購。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4年12月31日，以下法團／人士在已發行股本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陳立忠	實益擁有人	35,762,000 (L)	7.09
劉壽堂	實益擁有人	35,762,000 (L)	7.09
香港航天控股 (BVI)	實益擁有人	78,343,553 (L)	15.54
Vision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98,929,553 (L)	19.63

附註：

(1) 「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Vision於20,586,000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09%。香港航天控股 (BVI) 於78,343,553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54%，而香港航天控股 (BVI)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Vision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ision被視為或當作於香港航天控股 (BVI)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被記錄為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經已從事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作披露的任何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擁有任何相關權益，或與本集團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7月25日獲本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於2018年8月16日生效且自其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優化其表現效率；(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及(iii) 協調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與股東的利益，使高級管理層更關注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根據上市規則及第17章項下有關購股權計劃的最新修訂釐定或批准的本集團服務供應商、董事、行政人員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每名參與者於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計劃的權利上限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視為將予授出並獲接納日期後及自該日起十年期間屆滿前任何時間內行使。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於指定接納日期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所授出購股權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正式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iii) 本公司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日的上市文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日的上市文件所詳述以及根據最新上市規則，截至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0%、本公司截至2024年1月1日的已發行股本約9.51%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約5.95%。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於報告期間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於2023年，本公司與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麥格理銀行**」）訂立一連串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麥格理銀行同意認購本金金額為700,000,000港元、票面年息率為0.5厘之有抵押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認購價為686,000,000港元，其將於2024年10月17日到期。

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麥格理銀行有權於可換股票據規定的換股期內按換股價（即股份於緊接換股日期前的交易日在聯交所買賣的成交量加權平均價的95%）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根據該等協議，可發行予麥格理銀行的本公司股份最高數目為61,750,000股股份（「**換股股份**」）。

於換股期內，麥格理銀行已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61,750,000股換股股份（可予轉換的最高股份數目），總面值為617,500港元，平均換股價為1.16港元。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71.5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專業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69.7百萬港元，當中50%用於營運本集團位於先進製造業中心的香港衛星製造中心及香港衛星運行控制及應用中心之營運資金，及50%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可換股票據餘下尚未支付的本金及其應計利息已於到期日（即2024年10月17日）全數償還。

有關可換股票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2日、2023年8月31日及2023年10月1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8日的通函。

除本年報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附註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或報告期末並無訂立或存在股票掛鈎協議。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於報告期內，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為就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未來前景及發展

就主席致辭中的業務策略及展望一節，本集團仍堅定不移地追求航天業務及EMS業務的長期增長。我們致力於提高我們的生產效能及運營效率，以利用新興機遇。此外，創新為我們戰略的核心，我們將繼續開發尖端技術及產品，以滿足不斷發展的市場需求並在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

擴張國際市場的廣度為主要關注點，而本集團致力於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探索新的商業途徑。同時，隨著我們向可持續長期發展邁進，我們優先維持股東、僱員及客戶利益之間的和諧平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就財務匯報程序提供獨立意見及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2024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洪先生(主席)、瑞安女士及Alsarkal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已於2024年12月2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替代羅兵咸永道，填補羅兵咸永道退任所產生的空缺，任期直至將於2025年召開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本公司將於2025年召開的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重新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於2022年12月30日經修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與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相關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檢討及評估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以就彼等的薪酬組合以及其他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瑞安女士(主席)、洪先生及德•達爾茅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現由四名成員組成，一名執行董事，即Ben Amor閣下(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瑞安女士、洪先生及德•達爾茅先生組成。

薪酬政策及董事酬金

本集團認為其僱員的薪酬待遇符合當地行業水平，其亦向僱員提供醫療保險保障。本集團同時視乎僱員各自的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向彼等提供酌情花紅。此舉不僅能鼓勵個人力爭卓越，亦能營造協作性工作環境，促進部門取得成功。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就相關職位經考慮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所投入時間、工作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業績等因素後審閱及批准。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載列於本年報第21至35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僱員為本集團資產。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以吸引及激勵僱員。本集團基於個人年內貢獻及成績每年進行年度表現評估，並根據表現評估結果作出必要調整。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幫助其隨時掌握市場及行業的最新發展，培訓形式有內部培訓及外部組織專家提供的培訓，確保員工瞭解最新的市場及行業趨勢。

本集團了解與其業務夥伴(包括客戶、供應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本集團認為構建該等關係需要為客戶提供卓越的服務，並與所有利益相關者保持暢通的溝通渠道。透過此等措舉，本集團可以培養信任及協作，對於在現今快節奏的商業環境中取得長遠成功至關重要。

環境政策及社會責任

本集團了解環境可持續發展及保護的重要性，並已採納與污染防治、保護自然資源及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有關的政策。有關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詳情，請參閱第36至11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香港，2025年3月3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9至22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籲請 閣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該附註顯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65,333,000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2,70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61,690,000元，而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719,000元。此外， 貴集團於年內就香港物業被指控違反總金額約47,35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4,498,000元)的租賃協議而獲送傳訊令狀。此外，於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於各種合約及其他安排項下有重大資本開支承諾。



獨立核數師報告

該等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所載的其他事件及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會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處理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10、2.2.11、3.1(c)及21。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共約人民幣98,647,000元，確認相應減值撥備為約人民幣7,375,000元。 管理層運用判斷及估計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根據相似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並於計及客戶運營的地理位置、彼等的賬齡類別及過往收款歷史後，共同評估可收回的可能性。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歷史違約率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可能影響客戶還款能力之宏觀經濟環境的前瞻性資料。	我們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所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瞭解管理層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過程，且我們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程度，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 我們經參考歷史付款記錄、賬齡分析及違約率，評估管理層所採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方法的適當性； • 我們測試關鍵歷史數據輸入的精確性； • 我們評估前瞻性資料（包括相關宏觀經濟變量）的合理性； • 我們評估在適用財務報告編製基礎下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之披露的充足性；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重點審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包括相關披露，原因是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幅度較大且存在高度的估計不確定性風險。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評估的固有風險被視為重大，乃由於就上述估值進行數據篩選時所使用的重大假設及所涉及的重大判斷的主觀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亦評估在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行分組及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率時選擇重大假設及數據時作出的判斷的合理性。

基於上述所進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判斷及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所應用的假設獲現有證據及已執行程序的支持。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另一家獨立核數師審計，其於2024年3月27日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包含在年報的信息，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概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並取得與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查為進行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仍保持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主管是羅雅媛。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羅雅媛
執業證書編號 P06143
香港，2025年3月31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315,803	469,063
銷售成本		(267,681)	(414,729)
毛利		48,122	54,334
其他收入	7	7,143	5,857
其他虧損淨額	8	(3,535)	(8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634)	(20,31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7,182)	(217,9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 13	(87,934)	(25,42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的減值虧損	6, 23	(12,347)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減值虧損)	6	903	(6,266)
經營虧損		(250,464)	(210,586)
融資收入		185	198
融資成本		(17,490)	(17,625)
融資成本淨額	10	(17,305)	(17,4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7,769)	(228,0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11	(824)	3,918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68,593)	(224,095)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22	3,260	1,314
年度虧損		(265,333)	(222,781)
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8,005)	(211,141)
非控股權益		(67,328)	(11,640)
		(265,333)	(222,781)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產生自：			
持續經營業務		(201,265)	(212,455)
已終止經營業務		3,260	1,314
		(198,005)	(211,141)

以上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度虧損		(265,333)	(222,78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7,959	4,018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069)	(2,417)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262,443)	(221,180)
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4,764)	(208,852)
非控股權益		(67,679)	(12,328)
		(262,443)	(221,18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產生自：			
持續經營業務		(198,024)	(210,166)
已終止經營業務		3,260	1,314
		(194,764)	(208,852)
產生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52.80分)	(人民幣68.62分)
產生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51.94分)	(人民幣68.19分)

以上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16,744	520,459
使用權資產	13	113,590	173,477
投資物業	14	–	5,610
無形資產	15	4,143	4,972
受限制的現金	20	–	2,6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7	–	917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	48,350	45,891
遞延稅項資產	26	2,849	3,781
		485,676	757,790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1,191	106,70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91,272	159,2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77,223	50,801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	39	18	17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05	1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8,719	70,225
		228,528	397,09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23	130,965	–
		359,493	397,093
資產總值		845,169	1,154,88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4,488	2,751
股份溢價	25	533,376	326,330
累計虧損		(501,317)	(307,389)
儲備		138,300	152,637
		174,847	174,329
非控股權益		(38,631)	29,048
權益總額		136,216	203,3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24	6,496	9,004
租賃負債	13(b)	95,226	131,983
修復成本撥備	28	23,022	22,26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9	62,208	51,036
遞延稅項負債	26	818	796
		187,770	215,08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61,763	85,1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8	108,065	115,800
合約負債	28	20,473	18,492
租賃負債	13(b)	70,829	36,64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9	60,825	195,932
應付債券	30	16,274	17,809
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	39	127,582	258,140
即期所得稅負債		6,912	8,445
		472,723	736,41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出售集團負債	23	48,460	—
		521,183	736,419
負債總額		708,953	951,506
權益及負債總額		845,169	1,154,883

第129至22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為簽署。

Mohamed Ben Amor
董事

馬富軍
董事

以上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以股份為基礎的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支付儲備	其他儲備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2,751	326,330	13,971	13,501	117,952	7,213	(307,389)	174,329	29,048	203,377
全面虧損										
年度虧損	-	-	-	-	-	-	(198,005)	(198,005)	(67,328)	(265,33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7,959	-	7,959	-	7,95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4,718)	-	(4,718)	(351)	(5,069)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3,241	(198,005)	(194,764)	(67,679)	(262,443)
與擁有人的交易										
配售新股份所發行的普通股 (附註(b))	1,228	150,734	-	-	-	-	-	151,962	-	151,962
轉換認購權所發行的普通股 (附註35)	509	56,312	-	(13,501)	-	-	-	43,320	-	43,320
轉撥(附註(a))	-	-	(2,995)	-	-	-	2,995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1,082)	-	-	-	1,082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737	207,046	(4,077)	(13,501)	-	-	4,077	195,282	-	195,282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4,488	533,376	9,894	-	117,952	10,454	(501,317)	174,847	(38,631)	136,2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以股份 為基礎的 支付儲備	其他儲備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2,693	304,492	14,285	-	13,997	6,978	(96,562)	245,883	(1)	245,882
全面虧損										
年度虧損	-	-	-	-	-	-	(211,141)	(211,141)	(11,640)	(222,78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4,018	-	4,018	-	4,01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729)	-	(1,729)	(688)	(2,417)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2,289	(211,141)	(208,852)	(12,328)	(221,180)
與擁有人的交易										
發行股份認購權(附註35)	-	-	-	13,970	-	-	-	13,970	-	13,970
發行普通股(附註25)	58	21,838	-	(469)	-	-	-	21,427	-	21,427
轉撥(附註(a))	-	-	(314)	-	-	-	314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	(2,054)	-	(2,054)	1	(2,053)
控制權並無變動的附屬公司擁有權 權益變動(附註34)	-	-	-	-	103,955	-	-	103,955	41,376	145,331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58	21,838	(314)	13,501	103,955	(2,054)	314	137,298	41,377	178,675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2,751	326,330	13,971	13,501	117,952	7,213	(307,389)	174,329	29,048	203,3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a)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大陸註冊公司於向權益持有人作出溢利分派前，須就自其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所得稅後溢利(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轉撥的若干法定儲備計提撥備。所有法定儲備均就特定目的而設立。中國大陸公司於分派其當前期間的稅後溢利前，須轉撥不少於所得稅後法定溢利10%的金額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總額超出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轉撥。法定盈餘儲備將僅用於彌補公司虧損、擴充公司營運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公司可根據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轉撥其稅後溢利至酌情盈餘儲備。

(b) 於2024年5月17日，本公司按每股1.51港元的價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4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1.9百萬元)。新股份與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按每股1.01港元的價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進一步發行31,800,000股新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1.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9.6百萬元)。新股份與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2024年11月8日，本公司按每股1.23港元的價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進一步發行71,524,000股新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87.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0.5百萬元)。新股份與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以上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持續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31(a)	(43,146)	(130,409)
已退回所得稅		256	386
已收利息		185	19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705)	(129,82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	18,878	(3,04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827)	(132,87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538)	(187,3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1(b)	906	2,733
購買無形資產		—	(359)
出售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入	32	32,363	67,17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731	(117,77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	(40)	(2,63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691	(120,41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80,819	103,73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46,170)	(76,526)
支付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7,406)	(5,282)
償還債券		(18,891)	–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15,758	–
支付應付債券利息		(1,691)	(1,669)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34	–	145,331
償還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	(3,618)
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的所得款項		84,268	303,324
償還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		(215,522)	(179,998)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4,653)	(29,955)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5,826)	(7,214)
短期銀行存款變動		–	187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195,282	20,53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4,032)	268,85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	(23,037)	11,13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7,069)	279,9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05)	26,70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225	41,471
貨幣換算差額		6,093	2,051
轉移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23	(394)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8,719	70,225

以上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2017年3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A)航天業務(「航天業務」)，包括(1)衛星製造、(2)衛星零部件製造、(3)精密電子製造、(4)衛星數據應用、(5)衛星測運控、及(6)衛星發射；及(B)電子製造服務(「EMS」)業務(「EMS業務」)，包括組裝及生產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s」)及全裝配電子產品。Productive集團的業務(詳情請參閱附註22)已於年內終止經營。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8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31日獲董事(「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本附註提供於擬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清單。除非另有註明，該等政策已於所列示的年度貫徹應用。綜合財務報表乃為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組成的集團擬備。

2.1 擬備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擬備，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作出修訂，其按公平值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計值，有關資產乃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擬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1 擬備基準(續)

(a) 擬備基準 — 使用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65,333,000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2,70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61,690,000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719,000元。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就位於香港之物業被指控違反總金額約47.4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4.5百萬元)的租賃協議而獲送傳訊令狀。

此外，本集團亦已訂立(1)若干裝修合約以及採購及安裝合約以設立香港航天業務；及(2)衛星採購合約。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應付的資本開支承諾約人民幣47.6百萬元。

本集團將需要在不久的將來獲得大量資金為該等財務義務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該等事實及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鑑於該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資源持續經營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

為此目的，管理層已編製涵蓋自年末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預測，並已計及下列各項：

- (i) 於2025年3月17日，本集團取得文壹川先生(「文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兼行政總裁)的承諾函(「承諾函」)，據此，文先生已不可撤銷地承諾於有需要時向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免息循環貸款以履行本集團的未來財務義務。承諾函持續有效至2026年3月31日，根據該承諾函提取之任何貸款應於2026年3月31日償還；
- (ii) 於2025年3月17日，本集團與Vis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Vision」)(一間由文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貸款協議，據此，Vision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合共200.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187.9百萬元)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融資(「Vision融資」)。Vision融資持續有效至2026年3月31日。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從Vision融資中提取的總額約為人民幣106.7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擬備基準 (續)

(a) 擬備基準 — 使用持續經營基準 (續)

- (iii) 於2025年3月17日，本集團與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航天控股(BVI)」)(一間由Vision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貸款協議，據此，香港航天控股(BVI)同意向本公司提供100.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94.0百萬元)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融資(「香港航天控股(BVI)融資」)。香港航天控股(BVI)融資持續有效至2026年3月31日。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從香港航天控股(BVI)融資中提取的總額約人民幣26.6百萬元；
- (iv) 於2021年7月及10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貸款人」)就總額約人民幣98.2百萬元的貸款(「貸款」)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補充協議，將貸款償還日期延長至2026年3月7日。於2024年12月31日，貸款金額約人民幣59.4百萬元；
- (v) 於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同意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同意按盡力基準安排承配人認購本公司將分批发行的本金總額最高達100.0百萬港元且固定票面年息率為10厘的一年期無抵押、非後償及非上市債券。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成功向債券持有人籌集本金19.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17.9百萬元)。本公司預期於截至2025年5月3日止的餘下配售期內將會收到更多債券認購；
- (vi) 於2024年11月2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市弘盛昌科技有限公司(「賣方」)、獨立第三方惠州市隆明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與賣方的全資附屬公司(即惠州市恒昌盛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7.1百萬元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實繳股本。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人民幣26.8百萬元，將分配用作償還銀行借貸及EMS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該交易的完成受限於多項先決條件，但本集團預期該交易將於2025年6月底前完成；
- (vii) 於2024年8月及12月，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向兩間銀行取得銀行融資合共人民幣58.0百萬元，以支持EMS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融資項下的未提取金額合共約人民幣20.0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1 擬備基準(續)

(a) 擬備基準 — 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續)

(viii) 本集團將能夠通過實施各種業務戰略，減少其未來十二個月來自營運的淨經營現金流出，從而大幅改善其現金流狀況，包括(i)EMS業務能夠獲得來自利潤率更高的新客戶之合約；(ii)航天業務的業務發展方面能夠取得成功，以擴張其海外業務及獲得在全球範圍內的新客戶並產生現金流入；及(iii)本集團將以更有效的方式使用其資源並盡量減低其營運成本及開支；

(ix) 本集團正與現有貸款人就重續現有借貸以及與若干潛在貸款人就新貸款進行磋商；及

(x) 本集團正與若干潛在投資者進行磋商以透過發行新股本及／或債務證券的方式籌集新資金。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假設上述計劃及措施成功且及時實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其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是否能夠成功實施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足夠的淨現金流入的能力：

a) 如上文附註(i)所述，在需要時能夠成功自文先生獲得足夠資金；

b) 如上文附註(ii)及(iii)所述，成功維持自Vision及香港航天控股(BVI)的承諾(即除非及直至本集團有能力償還，否則彼等不會尋求本集團償還應付彼等的貸款)；及

c) 如上文附註(v)、(vii)、(ix)及(x)所述，通過現有融資安排或新借貸、重續現有借貸以及發行新股本及／或債務證券成功獲得充足資金。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並須進行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擬備基準 (續)

(b)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2020年修訂本」)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訂明負債應基於年末已存在的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 澄清結算負債可透過向交易對手轉讓現金、貨品或服務，或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等方式進行。倘負債具有條款，可由交易對手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1 擬備基準(續)

(b)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2020年修訂本」)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的影響(續)

就將結算期限推遲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而言，2022年修訂本特別澄清，只有實體在報告期末當時或之前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該實體將結算負債推遲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2022年修訂本亦訂明，實體於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之契諾(即未來契諾)並不影響於報告日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倘實體延遲負債結算期限的權利受限於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則實體須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負債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成為須予償還的風險。這將包括有關契諾、相關負債的賬面值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的資料。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且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擬備基準 (續)

(c)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及並未於本集團自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³

¹ 於一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預見的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新準則預期將會影響損益表的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

2.2.1 附屬公司

(a)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架構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實體的活動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合併入賬。

(i) 業務合併

除上市後重組外，本集團亦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已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的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有關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現金代價的任何部分遞延結算，未來應付的金額均折現至交換日期的現值。所用折現率為有關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按可資比較條款及條件可向獨立融資機構取得類似借款的利率。

本集團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後續變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1 附屬公司(續)

(a) 綜合入賬(續)

(i) 業務合併(續)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轉讓的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計量的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損益表中確認。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之間的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的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ii) 控制權並無變動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入權益。向非控股權益進行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iii)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此公平值即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股息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已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決策的董事。

2.2.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損益一般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一概於綜合損益表中「其他虧損淨額」內按淨額基準呈列。

以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入賬的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列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匯兌差額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資產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3 外幣換算 (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 (當中不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貨幣) 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列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當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整合賬目時，換算任何投資於海外業務的淨額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任何借貸，相關的匯兌差額於綜合損益表重新歸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該項目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當)。已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攤其成本並扣除其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20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汽車	3至5年
衛星	3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作出適當的調整。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或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及廠房，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設及收購成本和資本化借貸成本。有關資產完成及準備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成本乃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並按上述政策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5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樓宇，乃為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獲得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使用直線法將折舊金額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計算，方法如下：

樓宇	20年
----	-----

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2.7)。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2.2.6 無形資產

系統軟件

所收購系統軟件許可證按收購特定軟件及使其可供使用所產生成本的基準進行資本化。該等成本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內予以攤銷。

會員權利

會員權利指為獲得俱樂部的服務或設施使用權而支付的初始款項。對於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會員權利按成本減減損列帳；對具特定15年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則按成本減攤銷列帳。

2.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出現顯示可能減值的事件或變動，則須進行較頻繁的測試。倘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變動，則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則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分類，其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倘出現減值，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能否撥回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8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將其金融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業務模式。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綜合損益表。

本集團當及僅當其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出現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

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附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獲全盤考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8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隨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現金流量特點。以下為本集團劃分其債務工具的三項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列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隨後按公平值計量其所有股本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乃於其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表內「其他虧損淨額」中呈列。按公平值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乃於本集團的收款權利建立時在「其他收入」內確認。

2.2.9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10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的減值方式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附註3.1(c)呈列本集團如何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詳情。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式，該方式要求預期年期虧損於初步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本集團按個別及集體綜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各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過往違約率估計，並經調整以反映現有市況的影響，以及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計量減值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年期預期信貸虧損。倘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減值計量為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2.2.1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的款項。倘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在一年或以內(若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初始以無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惟倘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以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間接成本(根據一般經營能力計算)。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2.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2.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2.15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指就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得貨品或服務而應付款的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若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到期，則貿易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2.16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利息開支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於報告期末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將附帶契諾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本集團會考慮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須遵守之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並不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17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並使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時間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乃需相當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借貸成本在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2.2.18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行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且能夠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會確認撥備。日後經營虧損不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履行責任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整體考慮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同類責任中就任何一項流出資源的可能性可能偏低，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除稅前利率按照履行有關責任預期所需支出的現值計量，有關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風險的評估。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按當期應課稅收入基於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並就由於暫時性差額及未抵扣稅務虧損而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規例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方法。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計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視乎哪種方法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亦不會將遞延所得稅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確認。由於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故確認有關若干暫時性差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與原本估計存在差異，該等差額將會對有關估計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開支的確認有所影響。

倘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相互抵銷。倘有關實體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及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有意同時變現資產並及結算負債，則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20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包括非金錢利益)及累積病假的負債預期將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的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的有關服務將就彼等截至報告期末止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償付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有關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責任

年假的負債預期不會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的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悉數償付。

倘實體沒有無條件權利延遲償付至於報告期後最少十二個月，而不論預期何時會實際償付，責任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流動負債。

(c)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向由國家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強制、合約或自願性供款。本集團在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倘若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供款額出現下調，預付供款可確認為資產。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其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經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每月按強積金法例界定的僱員收入的5%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的強制性供款上限均為每月1,500港元。

(d) 花紅計劃

本集團按照計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方程式在作出若干調整後確認花紅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已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2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有一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安排，據此，本集團自其他交易對手獲得無法識別的利益，作為本公司股份認購權的代價。股份認購權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待計開支總額乃經參考已授出認購權的公平值並考慮市場表現情況(例如本公司股價)而釐定。

當股份認購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當股份認購權獲行使時，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的所得款項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2.2.22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的款項。收益經扣除退貨後，與本集團內的銷售額對銷後呈列。

本集團並不預期將有任何轉讓承諾貨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之間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資金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當合約任何一方已履約，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合約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視乎本集團履約與客戶付款的關係。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轉讓商品予客戶後收取代價的權利。為取得合約產生的增支成本(如可收回)將資本化並呈列為資產，並於隨後確認有關收益時攤銷。

倘於本集團轉讓承諾商品予客戶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代價，本集團於收取付款或應收款項入賬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合約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指本集團轉讓承諾商品予客戶的責任，本集團就此從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的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22 收益確認(續)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入賬。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收取代價的權利即為無條件。

當符合下述本集團業務的特定準則時，便會確認收益：

銷售貨品

所轉讓貨品銷售於貨品控制權已經轉讓後於某一個時間確認，為本集團已將產品交付予客戶，而客戶已經接收產品的時間。有關客戶就貨品全權控制，並概無可影響客戶接受貨品而尚未達成的責任。

2.2.2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基於時間比例確認。

2.2.24 股息收入

股息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股息於收取款項權利建立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此同樣適合於股息以收購前溢利撥付的情況。

2.2.25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有機會同時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成分，基準是其相對獨立價格。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25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開始當日的指數或利率作初步計量；
- 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本集團合理確認將行使之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在某些合理延長選項下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被包括在負債計量內。
- 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權時的租賃終止罰款。

租賃付款按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確定利率(為本集團大多數租賃的情況)，則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按相似條款、抵押及條件於相似經濟狀況下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相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本集團以以下方式測定增量借款利率：

- 在可行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得到的第三方融資作起點，作出調整反映得到第三方融資後融資條件的改變；及
- 根據此租賃作出調整，例如：條款、國家、貨幣及證券。

本集團的各種租賃付款在未來有機會根據某指數或利率增加，在其生效前並不包括於租賃負債內。當租賃付款根據某指數或利率調整，將重新評估租賃負債並於使用權資產作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25 租賃(續)

租賃付款被分配至本金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賃期間自損益扣除，以計算每個期間之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以下各項構成的成本計量：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裝修成本。

使用權資產多數於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能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使用權資產則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折舊。以下為可使用年期作資產折舊的方法：

物業	於租用期間
土地	於租用期間

短期租賃設備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的付款以直線法計算為損益中的支出。短期租賃為租期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設備及公司家具的小型部件。

2.2.26 股息分派

向股東分派的股息在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有關股息的年度內於確認為負債。

2.2.27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開支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該等補助與其擬補償的開支配合所需期間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益，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28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通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而且出售可能性極高時，則有關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乃分類為持作出售。該等資產按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惟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的資產、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以及保險合約的合約權利等資產除外，該等資產獲明確豁免遵守該規定。

減值虧損於資產(或出售組別)初步或其後撇減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確認。若資產(或出售組別)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隨後有任何增加，即確認為收益，惟不得超過任何先前確認之累計減值虧損。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日期前並未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日期確認。

非流動資產(包括構成出售組別一部分的資產)於分類為持作出售時不計提折舊或攤銷。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之負債繼續確認應佔利息及其他開支。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與其他資產分開呈列。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與其他負債分開呈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實體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出售並為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之組成部分、出售該項業務或經營地區之單一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於綜合損益表內單獨呈列。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此附註列出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政策一直適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2.3.1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因過往事件可能產生的責任，而其存在與否僅能透過發生或未有發生一宗或多宗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不明朗未來事件確定。或然負債亦可為因不大可能須流出經濟資源或未能可靠計量有關責任金額而不予確認的過往事件所產生的現時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擬備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1 或然負債(續)

儘管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須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當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有變，致使可能流出資源，則或然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關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3.1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營運，面對多種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美元(「美元」)及人民幣。外匯風險產生自以此等貨幣計值的日後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海外業務的淨投資。

管理層已訂立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與其功能貨幣有關的外匯風險，主要包括管理有關集團公司因以非公司功能貨幣銷售及購貨而引起之風險。本集團亦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外匯淨額風險及訂立若干外匯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以外幣計值，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隨附附註中披露。

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持有若干美元金融資產及負債。由於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淨頭寸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美元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並無呈列敏感性分析。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金融工具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工具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市場風險(續)

(b)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受限制的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受限制的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詳情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29披露。

於2024年12月31日，倘受限制的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會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943,000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1,458,000元)，主要由於受限制的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經扣除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的利息收入減少／增加所致。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受限制的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現金、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最高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設有政策確保向具備適當信貸紀錄的客戶授出信貸期，且本集團對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

本集團的受限制的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因此，本集團預期交易對手無法履約將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由於客戶群龐大且概無關連，故信貸風險集中度有限。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種金融資產需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市場風險(續)

(c)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全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採用年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按個別及集體綜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各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過往違約率估計，並經調整以反映現有市況的影響，以及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

以個別基準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

已知無力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單獨評估減值撥備，並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撇銷。合理預期無法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及無法支付合約款項等。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單獨評估的應收款項相關的虧損撥備結餘為人民幣5,360,000元(2023年：人民幣11,277,000元)。

以共同基準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率亦透過將剩餘應收款項基於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並共同評估收回之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性質、其地理位置及賬齡類別)，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於各應收款項的賬面總額以進行估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基於過往產生的信貸虧損估計，並經調整以反映現有市況的影響，以及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市場風險(續)

(c)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共同基準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續)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集體評估的應收款項相關的虧損撥備結餘為約人民幣2,015,000元(2023年：人民幣2,162,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中列示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減值虧損)」。

倘一項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則會與應收款項內撥備賬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則於相同項目入賬。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信貸風險自初始以來大幅增加，則將基於年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由於交易對手近期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較強，管理層認為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本集團已評估該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方法下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該等結餘的虧損撥備近乎於零，並無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市場風險(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透過多項來源，包括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本集團認為適當的若干資產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亦在其進行資本重組時考慮長期融資(包括長期借貸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已承諾可用信貸額及計息借貸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以便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其業務營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65,333,000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2,70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61,690,000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719,000元。此外，本集團於年內就位於香港的物業被指控違反總金額約47,35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4,498,000元)的租賃協議而獲送傳訊令狀。此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各種合約及其他安排項下擁有重大資本開支承諾引致本集團面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採取附註2.1(a)所述的適當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有關流動資金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總結餘約為人民幣9,574,000元(2023年：人民幣31,156,000元)存於中國大陸不同銀行。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提取的銀行融通總額約為人民幣20,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125,100,000元)，而本集團已提取的銀行融通總額約為人民幣107,136,000元(2023年：人民幣153,996,000元)，當中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金額人民幣47,351,000元(2023年：無)。

下表列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照相關到期組別，根據由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市場風險(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按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在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具體而言，對於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貸款人可全權酌情行使)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租賃負債，該分析乃根據本集團須作出付款的最早期限(即倘貸款人行使無條件權利催收貸款並即時生效)列示現金流出。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年至 2年之間 人民幣千元	於2年至 5年之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61,763	-	-	61,763
其他應付款項	-	68,821	-	-	68,821
租賃負債	33,310	37,519	38,032	57,194	166,055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本金部分	-	60,825	62,208	-	123,033
應付債券	-	16,274	-	-	16,274
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	127,582	-	-	-	127,582
	160,892	245,202	100,240	57,194	563,528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85,153	-	-	85,153
其他應付款項	-	83,570	-	-	83,570
租賃負債	-	36,648	38,800	93,183	168,631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本金部分	-	195,932	26,233	24,803	246,968
應付債券	17,809	-	-	-	17,809
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	258,140	-	-	-	258,140
	275,949	401,303	65,033	117,986	860,2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市場風險(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租賃負債按照相關到期組別，根據由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惟並無計入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75,179	41,094	59,064	175,337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本金部分	60,825	62,208	—	123,033
— 利息部分	3,911	603	—	4,514
應付債券				
— 本金部分	17,854	—	—	17,854
— 利息部分	1,581	—	—	1,581
	159,350	103,905	59,064	322,319
於202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48,348	43,231	97,804	189,383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本金部分	195,932	26,233	24,803	246,968
— 利息部分	5,564	1,797	849	8,210
應付債券				
— 本金部分	18,632	—	—	18,632
— 利息部分	1,288	—	—	1,288
	269,764	71,261	123,456	464,4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照總負債對總資本比率監控資本。總負債及總資本即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總借貸(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債券、租賃負債、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及總權益。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總負債對總資本比率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貸	432,944	691,548
總權益	136,216	203,377
總負債對總資本比率	318%	34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總負債對總資本比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還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以及發行普通股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3.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的現金、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債券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因其到期日較短而與其公平值相若。非即期存款、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基於貼現現金流量估計的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按於財務狀況表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層級中的三個等級分類，而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而整個分類。所界定之等級如下：

- (i) 第1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ii) 第2級：資產或負債直接(例如價格)或間接(例如源自價格)可觀察之報價以外之輸入數據。
- (iii) 第3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

下表呈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證券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證券	—	—	917	917

(a) 第1級之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基於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場報價。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此等工具列入第1級。

(b) 第2級之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c) 第3級之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級。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3級)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3級項目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1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虧損(附註8)	(25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9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虧損(附註8)	(917)
於2024年12月31日	-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有關用於第3級公平值計量(所採用估值技術請參閱上文)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描述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的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證券	-	917	貼現率	不適用	30%	貼現率越高， 公平值越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目前無法從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多項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決定。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該期間有影響，有關修訂乃於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除該等涉及估計的重大判斷（見下文）外，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及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如下。

4.1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時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近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估計。

4.2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本集團於作出假設時行使判斷，並根據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過往違約率、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挑選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資料。識別應收款項減值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本估計存在差異，該等差額將會影響於有關估計變動期間確認的應收款項賬面值及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進行減值檢討。

誠如附註5所披露，航天業務於2024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為約人民幣454,884,000元。本集團於年內對本集團航天業務相關資產按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作出約人民幣87,934,000元的減值。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3(a)。

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項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12,347,000元，詳情請參閱附註23。

誠如附註2.1(a)所披露，本集團正在實施各種計劃及措施以獲得必需資金。倘本集團未能實現該等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並須進行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將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A)航天業務(「**航天業務**」)，包括(1)衛星製造、(2)衛星零部件製造、(3)精密電子製造、(4)衛星數據應用、(5)衛星測運控、及(6)衛星發射；及(B)電子製造服務業務(「**EMS業務**」)，包括組裝及生產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s**」)及全裝配電子產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董事。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董事以該等報告為基準釐定經營分部。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

- (i) EMS業務 — 銀行及金融及其他設備*；及
- (ii) 航天業務。

* 包括附註23中披露的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就EMS業務 — 智能家居設備而言，其於本年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呈報之分部資料不包括附註22所述之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毛利

	EMS業務 人民幣千元	航天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收益	316,554	–	316,554
分部間收益	(751)	–	(751)
外部客戶收益	315,803	–	315,803
分部銷售成本	(267,681)	–	(267,681)
分部毛利	48,122	–	48,122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3,139	27,640	40,779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714	31,858	33,572
投資物業的折舊	302	–	302
無形資產攤銷	929	–	9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87,934	87,93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的減值虧損	12,347	–	12,34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	(903)	–	(903)
存貨撥備	4,534	–	4,534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986	7,511	9,4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毛利(續)

	EMS業務 人民幣千元	航天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收益	473,036	–	473,036
分部間收益	(3,973)	–	(3,973)
外部客戶收益	469,063	–	469,063
分部銷售成本	(414,729)	–	(414,729)
分部毛利	54,334	–	54,334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6,262	11,821	28,083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426	31,725	34,151
投資物業的折舊	252	–	252
無形資產攤銷	970	–	9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	25,422	25,4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6,266	–	6,266
存貨撥備撥回	(11,823)	–	(11,823)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4,432	177,651	182,083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流動分部資產的增加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增加(2023年：包括(i)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EMS業務 人民幣千元	航天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資產*	387,331	454,884	842,215
分部負債#	240,067	461,156	701,223

	EMS業務 人民幣千元	航天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資產	446,045	601,685	1,047,730
分部負債	311,715	559,362	871,077

可報告分部資產與總資產按以下方式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資產*	842,215	1,047,730
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資產##	—	102,6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917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05	113
遞延稅項資產	2,849	3,486
總資產	845,169	1,154,8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可報告分部負債與總負債按以下方式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負債 [#]	701,223	871,077
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負債	—	71,188
即期所得稅負債	6,912	8,445
遞延稅項負債	818	796
總負債	708,953	951,506

* 計入分部資產中，EMS業務於2024年12月31日有人民幣130,965,000元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計入分部負債中，EMS業務於2024年12月31日有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負債人民幣48,460,000元。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資產中，於2023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295,000元。

(c)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明細

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銷售貨品	315,803	469,0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d)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基於客戶位置釐定)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如下(不包括與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大陸	177,715	353,275
越南	30,568	3,662
印度	30,038	27,689
香港	26,488	10,411
南韓	17,823	14,894
澳大利亞	13,008	15,375
德國	10,137	26,363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6,165	9,307
奧地利	—	4,989
其他	3,861	3,098
	315,803	469,063

(e) 合約負債詳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附註28)	20,473	18,492

附註：

- (i) 合約負債指就未轉讓予客戶的商品從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由於附有預收款項的銷售訂單，合約負債結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現波動。
- (ii) 下表列示於本年度與結轉的合約負債相關之已確認收益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的已確認收益	7,609	10,0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f) 主要客戶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單一持續經營業務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g) 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均來源於原預期持續時間少於一年的合約。因此，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相關實際權宜之計所准許，並未披露分配予該等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h)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除與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者及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下列地區：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	393,693	547,035
中國大陸	63,987	174,526
德國	8	243
	457,688	721,8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所達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使用原材料成本	187,673	340,998
僱員福利開支及人力資源服務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123,756	140,289
機器及物業的短期租賃租金開支(附註13(b))	4,117	3,96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929	97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51	62,234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4)	302	252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4,534	(11,82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000	2,976
— 非審計服務	234	4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13)	87,934	25,42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的減值虧損(附註23)	12,347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35)	—	13,97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減值虧損(附註21)	(903)	6,266
匯兌虧損	1,792	5,0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5	9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附註3.3(c))	917	255
租賃修改收益	—	(52)

7 其他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政府補助	2,890	3,411
服務收入	2,191	—
租金收入	661	774
雜項收入	1,401	1,672
	7,143	5,8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虧損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5,404
匯兌虧損	(1,792)	(5,0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附註3.3(c))	(917)	(255)
租賃修改收益	-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31(b))	(55)	(960)
其他	(771)	-
	(3,535)	(834)

9 僱員福利開支及人力資源服務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花紅	118,751	120,507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3,809	14,369
其他員工福利	1,130	5,015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123,690	139,891
人力資源服務開支(附註(b))	66	398
	123,756	140,289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中國大陸

按照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規定，於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須為其僱員向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視乎僱員的登記戶籍省份及其目前工作地區，附屬公司須作出其僱員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的供款，且並無進一步責任就該等供款外的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作出實際支付。該等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負責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責任。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及人力資源服務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續)

香港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其為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每月按強積金法例界定的僱員收入的**5%**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的強制性供款上限均每月**1,500**港元。

概無沒收的供款可供扣減未來年度應付供款。

(b) 人力資源服務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數家中國大陸的外部人力資源服務機構訂立若干人力資源服務安排。根據有關安排，該等機構按協定服務價格滿足了本集團若干人力資源需求，而所提供的人力資源由相關服務機構直接聘請。該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人士並無與本集團擁有任何僱傭關係。

(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前董事(**2023**年：四名現任董事)，其酬金反映在附註**41**呈列的分析中。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餘下三名人士(**2023**年：一名)的酬金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687	2,200
酌情花紅	55	328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17	16
	5,859	2,5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及人力資源服務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2024年	2023年
酬金範圍：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d)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發放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在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0 融資成本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85	198
融資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7,406)	(7,732)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3(b))	(5,826)	(7,162)
應付債券的利息開支	(2,726)	(2,731)
逾期租金利息	(1,532)	—
	(17,490)	(17,625)
融資成本淨額	(17,305)	(17,4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深圳市恒昌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昌盛**」)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可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2023年：15%)。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港航科(深圳)空間技術有限公司(「**深圳港航科**」)已獲得小型微利企業資格，按適用稅率20%(2023年：20%)繳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Eternity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 GmbH須按稅率15.825%(2023年：15.825%)繳納德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其他實體須按稅率25%(2023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所得稅		
— 預扣稅	—	27
— 德國企業所得稅	64	—
	64	2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3	—
遞延所得稅(附註26)	637	(3,945)
所得稅開支／(抵免)	824	(3,9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有別於使用適用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溢利／(虧損)的加權平均稅率所產生的理論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7,769)	(228,013)
按適用於各附屬公司溢利／虧損的稅率所計算的稅項	(45,319)	(39,484)
以下項目的稅項影響：		
毋須課稅收入	(1,076)	(1,701)
不可扣稅開支	48,105	30,238
並無就其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623	8,25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3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376)	(570)
先前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174)	74
預扣稅	—	27
研發開支超額扣除(附註)	(82)	(752)
所得稅開支／(抵免)	824	(3,918)

附註：根據中國大陸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其相應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將其所產生研發開支的150%至175%作為可扣除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98,005)	(211,141)
減：產生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	3,260	1,314
用於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201,265)	(212,455)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81,195	309,615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98,005)	(211,141)

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年內溢利人民幣3,260,000元(2023年：人民幣1,314,000元)及上文詳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分母，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溢利為人民幣0.86分(2023年：人民幣0.43分)。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衛星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9,435	91,671	730	589	45,327	796	25,338	31,370	228,853	424,674	634,109
添置	290	-	77	197	2,772	385	14,710	1,856	133,916	153,913	154,203
折舊	(37,529)	(3,851)	(169)	(297)	(7,107)	(357)	(9,892)	(8,655)	-	(30,328)	(67,857)
出售	-	-	(26)	(69)	(3,598)	-	-	-	-	(3,693)	(3,693)
租賃修改	(3,193)	-	-	-	-	-	-	-	-	-	(3,193)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4)	-	(5,862)	-	-	-	-	-	-	-	(5,862)	(5,862)
減值虧損(附註6)	-	-	-	-	-	-	(25,422)	-	-	(25,422)	(25,422)
匯兌差額	4,474	-	5	3	-	8	-	185	6,976	7,177	11,651
年末賬面淨值	173,477	81,958	617	423	37,394	832	4,734	24,756	369,745	520,459	693,936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36,996	90,963	806	2,719	82,021	4,236	6,817	38,109	369,745	595,416	832,412
累計折舊	(63,519)	(9,005)	(189)	(2,296)	(44,627)	(3,404)	(2,083)	(13,353)	-	(74,957)	(138,476)
賬面淨值	173,477	81,958	617	423	37,394	832	4,734	24,756	369,745	520,459	693,93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3,477	81,958	617	423	37,394	832	4,734	24,756	369,745	520,459	693,936
添置	2,375	-	123	27	334	-	-	179	6,500	7,163	9,538
折舊	(36,387)	(3,802)	(203)	(258)	(15,972)	(293)	(1,386)	(20,991)	-	(42,905)	(79,292)
出售	(227)	-	-	-	(734)	-	-	-	-	(734)	(961)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											
資產	(24,689)	(70,821)	(36)	(9)	-	-	-	(11,864)	-	(82,730)	(107,419)
撇銷	-	-	-	-	-	-	-	-	(6,175)	(6,175)	(6,175)
減值虧損(附註6)	-	-	(5)	(7)	(57,405)	-	(3,348)	(4,304)	(22,865)	(87,934)	(87,934)
出售附屬公司	(5,067)	-	-	(5)	(3,018)	(75)	-	-	-	(3,098)	(8,165)
轉撥	-	-	-	-	174,220	-	-	99,191	(273,411)	-	-
匯兌差額	4,108	-	-	21	31	5	-	155	12,486	12,698	16,806
	113,590	7,335	496	192	134,850	469	-	87,122	86,280	316,744	430,334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00,926	11,448	842	2,691	160,262	4,017	3,470	106,044	86,280	375,054	575,980
累計折舊	(87,336)	(4,113)	(346)	(2,499)	(25,412)	(3,548)	(3,470)	(18,922)	-	(58,310)	(145,646)
賬面淨值	113,590	7,335	496	192	134,850	469	-	87,122	86,280	316,744	430,3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折舊開支約人民幣70,563,000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51,069,000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583,000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789,000元)已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3,205,000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10,376,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鑑於自衛星為本集團產生經濟利益的業務計劃較管理層的原訂業務計劃進一步延遲，本集團已對衛星進行減值評估。考慮到衛星的可使用年期及經修訂業務計劃，本集團決定就該等未取得銷售訂單的衛星作出全額減值約人民幣3,348,000元(2023年：人民幣25,422,000元)。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衛星測量及控制業務的商業運營開始日期已自其原計劃推遲，因此該業務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存在減值指標，而該業務為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已委聘外部估值師採用以下主要假設釐定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業務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2024年	2023年
企業價值與總資產倍數：	1.28	不適用
市價與賬面值比率(市賬率)(附註i)：	不適用	1.259
批量出售折讓(附註ii)：	不適用	1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附註iii)：	34%	15%
出售成本：	2%	2%

附註i — 由於航天衛星技術有限公司及香港航天衛星測控有限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錄得負債淨值，故市賬率並不適用。

附註ii — 這適用於2023年的資產出售情況。於2024年，並無考慮任何資產出售情況。此僅假設為持續經營情況。

附註iii — 考慮到仍為進行中的訴訟會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市場流通性造成影響，因此採用較高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根據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本集團認為於2024年12月31日需減值人民幣84,586,000元，原因是該業務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低於其賬面值。

關於本集團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非流動資產資料，請見附註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續)

(b) 租賃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下列有關租賃的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	25,244
物業	113,590	148,233
	113,590	173,477
租賃負債		
即期部分	70,829	36,648
非即期部分	95,226	131,983
	166,055	168,631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449	8,689
港元	164,606	159,710
歐元(「歐元」)	–	232
	166,055	168,6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續)

(b) 租賃 (續)

(ii)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555	555
物業	33,017	33,596
	33,572	34,15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附註10)	5,826	7,162
機器及物業的短期租賃租金開支 (附註6)	4,117	3,962

(iii)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機器及物業的短期租賃付款	4,117	3,96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4,653	29,955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5,826	7,21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4,596	41,131

* 短期租賃付款並無單獨列示，惟以間接方式包括於「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經營所用現金淨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續)

(b) 租賃 (續)

(iv)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賃各種辦公室、員工宿舍及一家工廠。租賃合約一般固定為期於2–6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涉及一系列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附帶任何契諾。

(v) 終止選項

本集團有一部分的租賃包括了終止選項。為於管理合約時使營運的靈活性最大化，因此使用該等條款。大部分終止選項只能由作為承租人的本集團行使，而非相對的出租人。

14 投資物業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年初賬面淨值	5,610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	5,862
折舊	(302)	(252)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附註23)	(5,308)	–
年末	–	5,610
成本	5,862	5,862
累計折舊	(554)	(252)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附註23)	(5,308)	–
賬面淨值	–	5,610

誠如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所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7,800,000元(2023年：人民幣7,950,000元)，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投資物業乃位於中國大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約人民幣302,000元(2023年：人民幣252,000元)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會員權利 人民幣千元	系統軟件 人民幣千元	開發中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67	2,496	2,548	5,511
添置	–	34	325	359
攤銷	(41)	(929)	–	(970)
匯兌差額	–	–	72	72
年末賬面淨值	426	1,601	2,945	4,972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610	3,397	2,945	6,952
累計攤銷	(184)	(1,796)	–	(1,980)
賬面淨值	426	1,601	2,945	4,97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26	1,601	2,945	4,972
攤銷	(40)	(889)	–	(929)
匯兌差額	–	–	100	100
年末賬面淨值	386	712	3,045	4,143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610	3,397	3,045	7,052
累計攤銷	(224)	(2,685)	–	(2,909)
賬面淨值	386	712	3,045	4,14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攤銷費用約人民幣 821,000 元（2023 年：人民幣 865,000 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約人民幣 108,000 元（2023 年：人民幣 105,000 元）已計入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1)	91,272	159,23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8)	30,377	30,943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39)	18	17
受限制的現金(附註20)	—	2,683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0)	—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28,719	70,225
	150,386	273,099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附註17)	—	917
	150,386	274,016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7)	61,763	85,153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8)	68,821	83,570
租賃負債(附註13(b))	166,055	168,631
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29)	123,033	246,968
應付債券(附註30)	16,274	17,809
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附註39)	127,582	258,140
	563,528	860,2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證券	–	9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持作投資用途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3年12月31日，非上市權益證券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公司重新估值。於2024年12月31日，非上市權益證券已於年內全數減值。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預付款項	43,348	15,887
按金(附註)	2,509	2,503
應收增值稅	20,473	21,457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0,893	10,954
	77,223	50,801
非即期部分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31,375	28,405
按金(附註)	16,975	17,486
	48,350	45,891
	125,573	96,692

附註：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265	2,456
美元	1,424	207
港元	19,670	28,253
歐元	18	27
	30,377	30,943

19 存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4,177	80,348
在製品	1,994	12,635
製成品	5,020	13,723
	31,191	106,70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266,338,000元(2023年(經重列)：人民幣414,19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的現金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銀行現金	28,647	69,999
手頭現金	72	2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a))	28,719	70,225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b))	—	10,000
非流動部分		
受限制的現金(附註(c))	—	2,683
現金及銀行總結餘	28,719	82,908
最高信貸風險	28,647	82,682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的現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629	29,374
美元	9,537	27,435
港元	3,579	11,858
歐元	7,955	14,060
其他	19	181
	28,719	82,908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總結餘約為人民幣9,574,000元(2023年：人民幣31,156,000元)存於中國大陸的不同銀行。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的現金 (續)

附註：

- (a)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息賺取利息。
- (b)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已抵押以取得用於向客戶合約提供的履約保證。已抵押銀行存款於年內解除。於2023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1.40%。
- (c) 本集團於2019年7月22日與惠州市惠城區自然資源局達成了協議購得一塊惠州市內的土地使用權，而本集團須以其為製造廠房開發及利用土地。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一筆人民幣2,683,000元的銀行存款存入了指定銀行戶口作為上述開發項目的保證金，而此保證金將會於達成協議中一部分條款要求後解除。受限制的現金的實際利率為每年1.75%。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存款被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8,635	163,125
應收票據	12	9,545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7,375)	(13,43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1,272	159,231

本集團銷售的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120日不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7,800	141,925
3個月以上	10,847	30,745
	98,647	172,670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7,375)	(13,439)
	91,272	159,2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439	7,130
以個別基準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減值撥回)/減值撥備	(755)	5,386
以共同基準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減值撥回)/減值撥備	(148)	880
撇銷減值撥備	(5,443)	(95)
匯兌差額	282	138
年末	7,375	13,439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7,475	131,463
美元	23,251	24,747
歐元	546	3,021
	91,272	159,231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4年6月28日，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當時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roductive Glory Limited (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Productive集團」) 全部股權的出售事項，代價為37,38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420,000元)(「出售事項」)。

經營分部 — 智能家居設備出售事項於2024年10月29日完成，作為出售集團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該可呈報經營分部並不包括在附註5的持續經營分部資料內。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出售集團擁有實益權益，而出售集團的所有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出售集團的財務業績不再於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財務表現及現金流資料

以下呈列於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29日期間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資料。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將出售集團重新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24年 10月29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7,944	126,051
銷售成本	(103,987)	(115,676)
毛利	3,957	10,375
其他收入	3,819	878
其他虧損淨額	(301)	(1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21)	(1,095)
一般及行政開支	(5,256)	(6,870)
融資成本淨額	(1,000)	(1,817)
所得稅開支	(678)	(14)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80)	1,314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32)	3,340	—
	3,260	1,314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入/(流出)	18,878	(3,046)
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出	(40)	(2,637)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出)/流入	(23,037)	11,137
產生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4,199)	5,4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

於2024年11月22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出售其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市恒昌盛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7,100,000元。目標公司的主要資產包括位於中國的一幅土地及一棟大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出售事項受限於多項於協議內列明的條件，並預期可於十二個月內落實完成。

於2024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獲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於2024年12月31日，出售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其低於賬面值）計量，並已作出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2,347,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下列有關出售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已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419
投資物業	5,308
存貨	16,9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91
受限制現金	2,6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4
	143,312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的減值虧損（附註6）	(12,34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的資產總值	130,96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09
銀行借貸（附註a）	47,351
應付本集團款項	55,405
	103,865
減：應付本集團款項（附註b）	(55,40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的負債總值	48,460
已出售淨資產的賬面值	27,100

附註：

(a) 於2024年12月31日，出售集團的銀行借貸及融資乃由賬面值為人民幣24,689,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b) 自公司間結餘產生的應付本集團款項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對銷。管理層預計，應付本集團款項將於出售事項完成前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遞延政府補助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9,004	12,223
轉入綜合損益表	(2,581)	(3,308)
匯兌差額	73	89
於12月31日	6,496	9,004

附註：該金額主要關於就購買若干設備而收取的政府補助和就辦公室裝修而收取的補貼。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然事項。

25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本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8,000,000	8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	309,000	3,090	363,461	2,693	304,492
發行普通股	6,378	64	22,937	58	21,83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315,378	3,154	386,398	2,751	326,330
發行普通股	188,696	1,887	226,321	1,737	207,046
於2024年12月31日	504,074	5,041	612,719	4,488	533,3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在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且遞延所得稅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時方可互相抵銷。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849	3,781
遞延稅項負債	(818)	(796)
	2,031	2,98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變動淨額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985	(932)
於綜合損益表(支銷)／計入(附註11)	(637)	3,945
出售附屬公司	(317)	(14)
匯兌差額	-	(14)
年末	2,031	2,9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遞延稅項資產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未經計及對銷相同稅務司法權區結餘)如下：

	中國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572	3,707	1,333	438	1,757	101	9,908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支銷)	879	(766)	(380)	39	(890)	36	(1,082)
出售附屬公司	(25)	(496)	-	-	-	-	(52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3,426	2,445	953	477	867	137	8,305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支銷)	(368)	118	(269)	-	(867)	-	(1,386)
出售附屬公司	(192)	(2,433)	-	-	-	-	(2,625)
於2024年12月31日	2,866	130	684	477	-	137	4,294

遞延稅項資產乃以相關稅項優惠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虧損人民幣131,619,000元(2023年：人民幣137,64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23,130,000元(2023年：人民幣26,486,000元)。該等稅項虧損受與稅務機構協議規限，並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稅項虧損並無屆滿日期，惟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於5年內屆滿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05,070,000元(2023年：人民幣113,195,000元)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年度到期：		
2024年	—	198
2025年	393	393
2026年	32,031	41,449
2027年	33,929	36,677
2028年	31,322	34,478
2029年	7,395	—
無到期日	12,212	12,423
	117,282	125,618

遞延稅項負債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未經計及對銷相同稅務司法權區結餘)如下：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7,270)	(3,570)	(10,840)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	4,281	746	5,027
出售附屬公司	—	507	507
匯兌差額	(14)	—	(1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3,003)	(2,317)	(5,320)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支銷)	867	(118)	749
出售附屬公司	—	2,308	2,308
於2024年12月31日	(2,136)	(127)	(2,263)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有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約人民幣89,542,000元(2023年：人民幣127,458,000元)，如將款項以股息派出，則須向收款方徵收稅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存在，但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母公司能控制該等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分派股息時間，且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貿易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1,763	85,153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8,692	74,604
美元	13,050	10,441
歐元	21	108
	61,763	85,153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7,936	75,755
3個月以上	3,827	9,398
	61,763	85,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修復成本撥備、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建築工程的應付款項	25,902	26,09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	1,632
應付利息	5,969	4,727
其他應付稅項	4,895	2,021
其他應付款項	20,867	12,031
訴訟案件應付款項(附註)	11,188	–
應計薪金及花紅	32,368	30,209
應計開支	6,876	8,979
可退還客戶按金	–	19,107
已收取的在建工程按金	–	11,000
合約負債(附註5(e))	20,473	18,492
	128,538	134,292
非即期部分		
修復成本撥備	23,022	22,268
	151,560	156,560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5,037	100,686
美元	38,570	16,392
港元	17,610	15,529
歐元	7,315	1,685
日元	6	–
	128,538	134,292

附註：於年內，本集團被香港科技園公司指控違反租賃協議並展開有關涉及約人民幣44,498,000元的法律訴訟而獲送達令狀。其中，本集團計提訴訟案件撥備約人民幣11,188,000元，而餘下尚未支付的租金約人民幣33,310,000元已確認為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59,785	104,860
其他借貸 — 有抵押(附註)	—	91,072
其他借貸 — 無抵押	1,040	—
	60,825	195,932
非即期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	49,136
其他借貸 — 有抵押(附註)	59,389	—
其他借貸 — 無抵押	2,819	1,900
	62,208	51,036
	123,033	246,968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附帶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3.48%及3.93%。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補充協議，以將約人民幣59.4百萬元的貸款還款日期延長至2026年3月7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融資乃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具賬面值人民幣2,607,000元的物業；
- (ii) 具賬面值人民幣9,335,000元的設備；
- (iii)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
- (iv)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
- (v) 本公司董事馬富軍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乃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具賬面值人民幣25,24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
- (ii) 具賬面值人民幣2,661,000元的物業；
- (iii) 具賬面值人民幣10,817,000元的設備；
- (iv)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
- (v)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
- (vi) 本公司董事馬富軍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予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60,825	195,932
於1年至2年內	62,208	26,233
於2年至5年內	—	24,803
	123,033	246,9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0,825	155,896
港元	62,208	91,072
	123,033	246,968

30 應付債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非上市債券 (附註)	16,274	17,809

附註：

於2022年8月11日，本公司與意博資本亞洲有限公司(「配售代理A」)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A已同意促使獨立承配人由配售協議日期起計六個月內認購本公司將發行的本金總額為300,000,000港元且固定票面年息率為9%的兩年期無抵押、非後償及非上市債券(「債券A」)。

就債券A而言，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約人民幣16,291,000元的債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債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債券於到期日獲全數連同應計利息一併贖回。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智易東方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B」)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B已同意促使獨立承配人由配售協議日期起計六個月內認購本公司將發行的本金總額為100,000,000港元且固定票面年息率為10%的一年期無抵押、非後償及非上市債券(「債券B」)。就債券B而言，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約人民幣17,854,000元的債券。

兩項應付債券須滿足與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比率有關的契諾，該等契諾於兩個年度內類似的貸款安排中很常見。於2023年12月31日，就債券A而言，本集團應付債券的財務契諾未獲履行。因此，債券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發出通知並要求立即贖回原定於2024年8月至12月不同日期到期的債券且已於年內全數贖回。就債券B而言，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符合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比率的要求，且無注意到違反財務契諾的情況。

應付債券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持續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附註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7,769)	(228,01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收入	10	(185)	(198)
融資成本	10	17,490	17,625
折舊	6	74,653	62,486
攤銷	6	929	97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6	—	13,970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6	4,534	(11,82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的減值虧損	6	12,34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	87,934	25,4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減值虧損	6	(903)	6,2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	55	960
租賃修訂	6	—	(5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5,404)
政府補助	24	(2,581)	(3,3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6	917	255
		(72,579)	(120,844)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0,811	(31,52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789)	6,600
— 存貨		29,072	32,473
— 貿易應付款項		(7,148)	(25,059)
— 關連公司結餘		—	(17)
—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487	46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500
持續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43,146)	(130,4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賬面淨值	961	3,6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8)	(55)	(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06	2,733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如下：

	銀行及 其他借貸及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及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來自 關連公司 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51,560	18,578	168,631	258,140	696,909
現金流量：					
— 還款	(180,223)	(20,582)	(10,479)	(215,522)	(426,806)
— 添置	106,619	15,758	2,375	84,268	209,020
其他非現金變動：					
— 利息	8,253	2,726	6,126	-	17,105
— 營運資金變動	1,864	(579)	(475)	-	810
— 出售附屬公司	(15,900)	-	(5,522)	-	(21,422)
— 貨幣換算差額	2,413	577	5,399	696	9,085
重新分類：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47,351)	-	-	-	(47,351)
於2024年12月31日	127,235	16,478	166,055	127,582	437,3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如下：(續)

	銀行及 其他借貸及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及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來自 一名董事 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 關連公司 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51,630	16,643	200,877	3,538	121,403	594,091
現金流量						
— 還款	(137,267)	(1,669)	(40,947)	(3,618)	(179,998)	(363,499)
— 添置	165,634	—	290	—	311,798	477,722
其他非現金變動						
— 利息	9,194	2,731	7,679	—	—	19,604
— 租賃修改	—	—	(3,245)	—	—	(3,245)
— 營運資金變動	(2,453)	—	—	—	—	(2,453)
— 出售附屬公司	(40,234)	—	—	—	—	(40,234)
— 貨幣換算差額	5,056	873	3,977	80	4,937	14,923
於2023年12月31日	251,560	18,578	168,631	—	258,140	696,909

32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4年6月28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內容有關出售Productive Glory Limited(為本公司當時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Productive 集團**」)的全部股權，代價為37,38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420,000元)。股份買賣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10月29日完成。

已出售淨資產的詳情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Productive 集團 人民幣千元
已收或應收的代價：	
現金	34,420
已出售淨負債的賬面值	3,340
豁免股東貸款	(34,42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3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出售附屬公司 (續)

資產及負債於出售事項日期(2024年10月29日)的賬面值為：

	於2024年 10月29日 Productive集團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65
存貨	24,992
貿易應收款項	27,259
其他應收款項	3,565
受限制的現金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57
遞延稅項資產	295
資產總值	76,333
銀行借貸	15,900
貿易應付款項	15,697
其他應付款項	6,209
即期所得稅負債	1,925
租賃負債	5,522
股東貸款	34,420
負債總額	79,673
淨負債	3,340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已收現金代價	34,420
出售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57)
	32,363

於2023年2月16日，本集團將其於香港航天零重力有限公司(「ZeroG」)的65%股權全部出售予持有餘下35%股權的股東合夥人，已出售淨資產的賬面值約人民幣4,000元，代價為約人民幣1元的應收款項連同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約人民幣4,000元，原因為ZeroG自其成立以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本集團不再於ZeroG持有任何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出售附屬公司 (續)

於2022年12月30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當時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ositive Expert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Positive集團」)(其主要於中國大亞灣西區擁有一幅土地及生產廠房)的全部股權，代價為7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845,000元)。股份買賣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出售事項已於2023年5月30日完成。

已出售淨資產的詳情如下：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Positive集團 人民幣千元
已收或應收的代價：	
現金	67,845
已出售淨資產的賬面值	(64,495)
重新分類外幣換算儲備前的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350
重新分類外幣換算儲備	2,054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6)	5,404

資產及負債於出售事項日期(2023年5月30日)的賬面值為：

	於2023年 5月30日 Positive集團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693
存貨	3,630
貿易應收款項	18,137
其他應收款項	24,9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4
資產總值	242,076
銀行借貸	125,201
貿易應付款項	22,362
其他應付款項	28,536
遞延稅項負債	1,482
負債總額	177,581
淨資產	64,4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活動及經營地點	已繳足資本	所持有／控制的有效權益百分比	
				2024年 所持有權益	2023年 所持有權益
全協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從事投資控股	1美元	100%	100%
致同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港元	100%	100%
深圳市恒昌盛#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從事電子服務	人民幣38,692,579元	100%	100%
恒昌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從事電子產品銷售	2港元	100%	100%
惠州市恒昌盛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從事電子服務	人民幣58,100,000元	100%	100%
Eternity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 GmbH#	德國，有限公司	於德國從事電子服務	100,000歐元	100%	100%
弘盛昌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從事電子服務	人民幣35,000,000元	-##	100%
惠州市弘盛昌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從事電子服務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深圳港航科#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從事衛星採購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航天衛星技術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從事衛星製造	20,000港元	51%	51%
香港航天衛星測控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中國及香港從事衛星測控	10,000港元	100%	100%
香港航天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中國及香港從事智慧城市衛星大數據應用及解決方案	10,000港元	100%	1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股權。

本公司間接持有的股權。

該附屬公司已於年內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於2023年7月，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Superb Ever Worldwide Limited（「**Superb Ever**」）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按20,5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5,331,000元）以經擴大Aspace已發行股本向Superb Ever發行9,800股航天衛星技術有限公司（「**Aspace**」）股份。

交易於2023年9月11日（「**出售事項日期**」）落實完成，而本集團於Aspace的股權由出售事項前的100%減少至於2023年9月11日的51%。本集團保留Aspace作為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因此，本集團於出售事項日期確認於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計入約人民幣41,376,000元及於其他儲備計入約人民幣103,955,000元。

	於2023年 9月1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41,376
減：非控股權益已付代價	(145,331)
權益內確認的非控股權益已付代價超出部分	(103,955)

以下載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Aspace（一間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概述財務信息。附屬公司所披露的金額為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概述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表

	Aspace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Aspace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年度虧損	(137,425)	(62,834)
其他全面虧損	(715)	(672)
全面虧損總額	(138,140)	(63,506)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67,328)	(11,55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351)	(688)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全面虧損總額	(67,679)	(12,2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續)

概述財務狀況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90	1,833
流動負債	(308,630)	(244,967)
流動負債淨值	(306,640)	(243,134)
非流動資產	312,716	410,287
非流動負債	(85,237)	(108,173)
非流動資產淨值	227,479	302,114
淨(負債)/資產	(79,161)	58,980

概述現金流量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流出)	13,975	(38,42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49)	(107,652)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	151,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826	5,8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根據日期為2023年5月12日的協議、日期為2023年8月31日的補充協議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8日的公眾公告，本公司向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麥格理」)授予股份認購權，以按交易日期香港聯交所成交量加權平均股價的95%認購本公司股份，並就2023年10月18日至2024年10月18日期間向麥格理支付額外所得款項淨額2%的贖回折扣及每年0.5%的交易費用。倘本公司股價低於6.5港元，則本公司有權拒絕股份認購的要求。麥格理可認購的最高股份總數為61,750,000股股份。麥格理截至2024年10月18日尚未行使的任何股份認購權已告失效並就所有目的而言不再有效。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的普通股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該股份認購權安排構成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而認購權的公平值約人民幣13,970,000元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支銷。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權的公平值乃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股價、股價波動、股份認購拒絕價每股6.5港元及最高股份認購數目所釐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麥格理已認購6,377,8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3,52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1,688,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麥格理已認購餘下的55,372,2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7,23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3,320,000元)。

36 資本承擔

於年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185,314	196,2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38 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資產

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浮動押記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0,000
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流動資產總額	—	10,000
非流動		
固定押記		
土地使用權(附註)	—	25,244
設備	9,335	10,817
物業	2,607	2,661
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非流動資產總額	11,942	38,722
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資產總額	11,942	48,722

附註：該金額於2024年12月31日重新分類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為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或對於被投資對象持有權力的其他方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一方；透過參與被投資對象的活動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以及對被投資對象使用權力的能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的金額。假如各方受到相同控制或共同控制，亦被視為關連方。關連方可以是個人或其他實體。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該日與本集團存在交易及／或結餘的主要關連方如下：

關連方	與本公司的關係
香港金融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受一名董事控制
Rich Blessing Group Limited	受一名董事控制
深圳市前海宇發科技有限公司	受一名董事控制
安華深圳信息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前稱深圳航科空間技術有限公司)	受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控制
Vision	受文先生控制之關連公司(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該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及受文先生控制)
香港航天控股(BVI)	受文先生控制之關連公司(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該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受文先生控制)
文先生	本公司前董事(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及主要股東
古嘉利女士(「古女士」)	於2024年6月25日退任之董事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	董事
法比奧·法瓦塔博士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關連方交易 (續)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交易按雙方互相協定的條款與關連方進行：

(i) 支付關連公司的辦公室租金及管理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深圳市前海宇發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817	922

(ii) 支付董事的諮詢費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附註)	322	54
法比奧·法瓦塔(附註)	322	54

附註：上述交易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連方協定的條款收取。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已付或應付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0,279	17,734
酌情花紅	164	780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72	110
	20,615	18,6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關連方交易 (續)

(c) 與關連方的結餘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 Rich Blessing Group Limited 款項	(i)	18	17
支付予古女士的預付款項	(iii)	—	1,391
來自香港航天控股 (BVI) 的貸款	(i)	26,567	14,335
來自 Vision 的貸款	(i)	101,015	243,805
支付予深圳市前海宇發科技有限公司的租金按金	(ii)	119	119

附註：

- (i) 結餘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 (ii) 結餘無抵押、免息，須自年末起兩年(2023年：一年)內償還。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 (iii) 預付款項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附註18)。

(d) 個人擔保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誠如附註23及29所載，本集團及出售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擔保。

(e) 來自一名董事及關連公司的承諾

於2025年3月17日，本集團取得本公司主要股東兼行政總裁文先生的承諾函，據此，文先生已不可撤銷地承諾於有需要時向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免息循環貸款以履行本集團的未來財務義務。承諾函持續有效至2026年3月31日，根據該承諾函提取之任何貸款應於2026年3月31日償還。

於同日，本集團與Vision及香港航天控股(BVI)各自訂立貸款協議，據此，Vision及香港航天控股(BVI)分別同意向本公司提供200.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187.9百萬元)及100.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94.0百萬元)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融資。Vision及香港航天控股(BVI)提供的貸款融資分別持續有效至2026年3月31日，根據該等貸款協議提取的任何貸款均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

(a)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c)	49,057	47,44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431	2,77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04,824	468,8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2	3,635
流動資產總值		312,577	475,243
資產總值		361,634	522,68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b)	4,488	2,751
股份溢價	(b)	533,376	326,330
儲備	(b)	46,614	50,551
累計虧損	(b)	(451,099)	(201,632)
權益總額		133,379	178,00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2,819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917	8,812
應付債券		16,274	17,80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160	2,211
其他借貸		54,503	52,716
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		127,582	263,140
流動負債總值		225,436	344,688
負債總額		228,255	344,688
權益及負債總額		361,634	522,68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2025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為簽署。

Mohamed Ben Amor
董事

馬富軍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續）

(b) 本公司的權益變動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外匯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693	304,492	12,061	19,692	-	(137,269)	201,669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	(64,363)	(64,363)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5,297	-	-	-	5,297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5,297	-	-	(64,363)	(59,066)
與擁有人的交易							
發行股份認購權	-	-	-	-	13,970	-	13,970
發行普通股	58	21,838	-	-	(469)	-	21,427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58	21,838	-	-	13,501	-	35,397
於2023年12月31日	2,751	326,330	17,358	19,692	13,501	(201,632)	178,000
於2024年1月1日	2,751	326,330	17,358	19,692	13,501	(201,632)	178,000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	(249,467)	(249,467)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9,564	-	-	-	9,56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9,564	-	-	(249,467)	(239,903)
與擁有人的交易							
配售新股份所發行的普通股	1,228	150,734	-	-	-	-	151,962
轉換認購權所發行的普通股	509	56,312	-	-	(13,501)	-	43,32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737	207,046	-	-	(13,501)	-	195,282
於2024年12月31日	4,488	533,376	26,922	19,692	-	(451,099)	133,3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續)

(c) 附屬公司權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計量的股本投資(附註(i))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	49,057	47,445
	49,057	47,445

附註：

- (i)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該結餘指本公司於全協控股有限公司為數1美元的100%權益、譽龍控股有限公司為數1美元的100%權益、銳階國際有限公司為數1美元的100%權益、優領有限公司為數1美元的100%權益、超星有限公司為數1美元的100%權益及翔滔投資有限公司為數1美元的100%權益。
- (ii)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年期。於可見未來並無計劃或不大可能結清該等款項。因此，該等款項被認為屬本公司於致同有限公司及全協控股有限公司的部分投資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每名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 退休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董事其他 服務的其他 已付酬金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 Mohamed Ben Amor (附註i)	82	-	-	-	-	-	82
—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	332	-	-	-	-	-	332
— 法比奧·法瓦塔	332	-	-	-	-	332	664
— 馬富軍	111	828	-	-	39	-	978
— 文壹川(行政總裁)(附註ii)	2,247	-	-	916	-	-	3,163
— 林家禮(附註iii)	1,067	-	-	-	-	-	1,067
— 古嘉利(附註iv)	1,410	-	-	-	-	-	1,410
非執行董事：							
— Alhamed Mnahi F Alanezi	332	-	-	-	-	-	332
— 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	332	-	-	-	-	332	664
— 內森·厄爾·維格姆 (附註v)	213	-	-	-	-	-	213
— 郭華東(附註ii)	250	-	-	-	-	-	250
—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 (附註ii)	250	-	-	-	-	-	250
— 牛愛民(附註iii)	119	712	-	99	7	-	9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芭芭拉·簡·瑞安	332	-	-	-	-	-	332
— 鮑里斯·塔迪奇(附註i)	82	-	-	-	-	-	82
— 洪嘉禧	332	-	-	-	-	-	332
— 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	-*	-	-	-	-	-	-*
—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	332	-	-	-	-	-	332
— 王建宇(附註ii)	250	-	-	-	-	-	250
— 大衛·高登·艾爾敦 (附註vi)	108	-	-	-	-	-	108
	8,513	1,540	-	1,015	46	664	11,778

* 低於人民幣1,000元

附註：

- (i)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 (ii) 於2024年10月2日辭任
- (iii) 於2024年5月10日辭任
- (iv) 於2024年6月25日退任
- (v) 於2024年5月10日獲委任
- (vi) 於2024年4月27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 退休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董事其他 服務的其他 已付酬金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 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 (附註ii)	30	—	—	—	—	—	30
— 法比奧 • 法瓦塔 (附註ii)	30	—	—	—	—	54	84
— 馬富軍	109	746	—	—	77	—	932
— 文壹川 (行政總裁)	2,931	—	—	507	—	—	3,438
— 林家禮	2,931	—	—	—	—	—	2,931
— 古嘉利	2,562	—	—	—	—	—	2,562
— 林健鋒 (附註i)	986	—	—	—	—	—	986
非執行董事：							
— Alhamed Mnahi F Alanezi (附註ii)	30	—	—	—	—	—	30
— 克里斯蒂安 • 費希廷格 (附註ii)	30	—	—	—	—	54	84
— 郭華東 (附註ii)	30	—	—	—	—	—	30
— 馬茲蘭 • 賓蒂 • 奧斯曼	326	—	—	—	—	—	326
— 牛愛民	326	1,954	452	269	16	—	3,017
— 葉中賢 (附註i)	296	—	—	—	—	—	2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芭芭拉 • 簡 • 瑞安 (附註ii)	30	—	—	—	—	—	30
— 洪嘉禧	326	—	—	—	—	—	326
— 胡安 • 德 • 達爾茅—莫默茲 (附註ii)	—*	—	—	—	—	—	—*
—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 (附註ii)	30	—	—	—	—	—	30
— 王建宇 (附註ii)	30	—	—	—	—	—	30
— 大衛 • 高登 • 艾爾敦 (附註ii)	30	—	—	—	—	—	30
— 蒲祿祺 (附註i)	296	—	—	—	—	—	296
— 陳家強 (附註i)	296	—	—	—	—	—	296
— 袁國強 (附註i)	296	—	—	—	—	—	296
	11,951	2,700	452	776	93	108	16,080

* 低於人民幣1,000元

(i) 於2023年11月27日辭任

(ii) 於2023年11月28日獲委任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 (續)

(b) 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有關終止董事服務的酬金、退休福利、付款或福利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或作出；亦無任何應付款項。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d) 有關以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年報另有披露者外，概無以董事、由其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訂立其他以本公司為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且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本集團已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315,803	469,063	635,432	650,230	547,825
毛利	48,122	54,334	26,042	37,116	49,594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67,769)	(228,013)	(152,981)	(46,957)	20,327
所得稅(開支)/抵免	(824)	3,918	(1,310)	(6,118)	(3,004)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3,260	1,314	—	—	—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98,005)	(211,141)	(154,290)	(53,075)	17,323
非控股權益	(67,328)	(11,640)	(1)	—	—

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85,676	757,790	676,426	443,870	140,300
流動資產	359,493	397,093	550,925	497,441	435,463
總資產	845,169	1,154,883	1,227,351	941,311	575,763
非流動負債	187,770	215,087	358,876	107,926	32,030
流動負債	521,183	736,419	622,593	441,842	293,443
總負債	708,953	951,506	981,469	549,768	325,473